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传世名著百部一

礼记



名著评点

中华民族的文明是礼乐文明，钟鼓玉帛、礼簪冠纓、列鼎而食，代表着那一辉煌的时代。在世界很多民族还处于茹毛饮血、尚未开化的程度时，我们的祖先却早已筑起古朴凝重的方园祭坛，礼拜天地；在雄伟庄严的太庙里缅怀祖先；他们分封、授田、设官长、建学校……，有着高度发达的物质、精神、制度文化。

从本质上来说，“礼”与原始宗教（对天地鬼神祖先的崇拜）的仪式禁忌有关，在甲骨文中，“礼”字的形象是一个奉事于神的器皿中盛着两串玉具，而这时的“礼”，只是一种外在的约束力，是没有多少道理好讲的绝对的“道德律令”（康德语）。商人重鬼神，其本质就在于此。

凤鸣岐山，开有周八百年基业。周公在中国文化史上是一位巨人，他不但辅佐年幼的成王治理天下，挥师东征击败商人的残余势力，更为重要的是，他制定了古代文化的根本大法——“周礼”。三千年来，我国的文化就在“周礼”的规定下发展，因而它的意义是无与伦比的。

商人重鬼神，而周人却是一个注重宗法的血缘的民族，因此周公将血缘亲情注入于“礼”中，而这时的“礼”就不仅只是一种僵硬的强制规定了，它已从一种外在的约束力转化为人的内在要求，它更人性化了，更具有文化的意义，故而后世的孔子对“周礼”发出由衷的赞叹：“郁郁乎文哉！吾从周。”

《礼记》是对“周礼”的解释，因而它保存了大量上古三代的文化内容；另外，由于《礼记》成书的年代较长，从战国直至西汉中期，经过战国的百家争鸣，从战国末期到秦汉之间，儒、道、法、阴阳等各家都表现出要综合百家学术的倾向，《礼记》也是如此，它从“礼”的角度出发，融汇了各家思想，如对天道的论述吸取了道家思想，大同理想社会受到墨家主张博爱的影响，以阴阳五行家的学说解释各种礼制的含义等等。

《礼记》不但总结了先秦的思想文化，而且对后世文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儒家经典中，以《礼记》对传统文化的影响最为广泛，因为《周易》的影响主要是思想哲学领域，《尚书》的影响主要是政治领域，《诗经》主要是文学，《春秋》主要是史学，（当然，它们也兼有其它内容），它们对传统文化的其它领域的影响都是间接的，而《礼记》的内容宏杂，包容性大，所以它对传统文化的各个领域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例如，在政治领域中，《周礼》和《礼记》规定了大量关于宗庙、分封、职官、行政机构、学校等等制度，后世的形式和名称虽然多次有所改变，然而在实质上都是一致的，如唐代定形的、明清也一直沿用的三省六部制，与《礼记》中所提到的司徒、司寇、司空等官员的职责都有相近之处；后世的太学、国子监等也与《礼记》中的大学基本相同……。

《礼记》的思想内容集中反映了儒家的政治主张和社会理想，在这种礼治的社会中，国君仁慈，抚爱百姓万民；臣子尽忠，各守其职。国家的一切制度和措施都井井有条，从上到下等级森严而又相互和谐融洽，河清海晏，天下太平。

《礼运》篇中的大同理想社会反映了对原始共产主义社会的怀念，这种怀旧之情不独儒家有，墨家、道家也有，甚至更为强烈，例如《老子》主张“小国寡民”，《庄子》中还描绘了大量“至德之世”、“建德之国”、“至

治之世”、“无何有之乡”等等，其中有大量平均主义的思想内容。可以说，大同社会、平均主义，是我们民族心理积淀的一个重要方面，这种理想已融化在我们民族的血液中。历代农民起义，有很多都打起了平均主义的大旗。到了近代，我们民族平均主义的思想传统不但没有消亡，反而愈来愈高涨，太平天国运动更是明确提出建立一个平均的社会制度的政治主张，他们颁布了“天朝田亩制”，设立了天朝圣库，将个人财产放在一起，供大家共同使用；大同理想对孙中山的影响也很大，中山先生曾亲手书写过“天下为公”的横幅，他一生奔走天下，历尽坎坷，推翻帝制，创立民国，其目的就是为了建立民主、平等、博爱的大同社会。

《礼记》在传统学术思想领域中的影响更为重大，它虽为晚出的一部儒家经典，在郑玄之前没有人重视它，然而随着历史的发展，《礼记》在学术上的地位却呈现出越来越重要的趋向。因为《礼记》代表了儒家礼治主义的政治主张和社会理想，这种思想必然随着中国封建制度的强化而越来越受到重视。东汉郑玄为《礼记》作注，开注释《礼记》的先河，此后历代学者对《礼记》的注释、考订、解说著作便不断涌现，其中较为著名的有：唐代孔颖达在郑注的基础上编著了《礼记正义》，宋代卫湜撰著《礼记集说》，元代吴澄撰著《礼记纂言》，元代陈澧撰著《云庄礼记集说》，明代胡广撰著《礼记大全》。清代经学之风大盛，有的学者认为，《仪礼》、《周礼》二书已不能复行于后世，而这两部经典的“会通”却是《礼记》，《礼记》是打开《仪礼》、《周礼》精神内蕴的钥匙，因而《礼记》在“三礼”中受到格外的重视。清代大儒孙希旦著《礼记集解》，大学问家阮元更参用海内外各种珍藏版本和前人用北宋本较对过的记载，编著了《礼记注疏校勘记》。

尤为值得一提的是，宋明理学家对《礼记》中的《大学》、《中庸》两篇极为重视，对其中的思想内涵大加阐发宣扬，在中国哲学史和思想史上写下了重要的一页。《中庸》的思想核心是“诚”，即所谓“诚者，天之道；诚之者，人之道”，理学家用这种“诚”的思想，做为自己修养功夫的理论依据，认为只要达到“诚”的境界，就能成为无所不通的先知者，也就是儒家的圣贤。《大学》论述了格物致知、正心诚意、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纲目，理学家视其为最完整而又循序渐进的儒家治学程序。将《大学》、《中庸》与《论语》、《孟子》并列为“四书”，是由二程首先提倡的，《宋史·程颐传》上说，程颐的学问是“以《大学》、《语》、《孟》、《中庸》为标指，而达于六经。”南宋时宋熹又作《四书章句集注》、《四书或问》，此后《四书》类的著作汗牛充栋。明初，永乐帝敕撰《四书大全》，使之与《五经大全》相并立，《四书》从此确立了其儒家经典的地位。

《礼记》对中国文化的广泛影响，还在于它所规定的很多“礼”，已深入到家庭日常生活之中，这一点更为其它儒家经典所不能比拟，例如《礼记》中记述了大量关于容貌、言语、饮食、洒扫、应对、进退、丧葬、嫁娶、孝敬、妻子与丈夫、公婆与媳妇的礼节规则，后世的儒家普及读物《三字经》、《女儿经》等，都反映了这些内容。直到今天，我们从民间的婚丧礼仪、孝敬尊长、婆媳关系等等中，仍然可见《礼记》精神的影子。

由于《礼记》深刻而又全面地反映了传统文化的精神和内容，今天我们要了解传统文化，就不能不好好研读它，这就是出版这部书的目的。另外，前文曾提到，“周礼”注入了血缘亲情，因而它比商朝重鬼神更人性化，然而现代社会更加开放，如仍仅以血缘亲情做为文化原则的基础，那就太狭隘

了，这是读者们需要注意的。

礼记

传世名著百部之礼记

名著通览

礼经是儒家五经（《诗》、《书》、《礼》、《易》、《春秋》）之一，《礼记》与《仪礼》、《周礼》（即《周官》）合称为“三礼”，后世儒者将儒家经典编为《九经》、《十三经》、《礼记》皆在其中，可见它是一部重要的儒家经典。

《礼记》虽然非常重要，但在儒家经典中，它却属比较晚出的一部，并且出现的情况非常扑朔迷离，将其完全考订清楚是一件很难的事情，在这里我们只能简单地介绍一下。

秦始皇焚书坑儒，儒家受到近乎毁灭的打击，其经典也几乎荡然无存。直到西汉建立之后，儒家经典才开始重新被搜集、整理、恢复起来。据《史记·儒林传》所言，有个鲁地的人，名叫高堂生，只有他能够传授《士礼》，《汉书·艺文志》进一步说：

汉兴，鲁高堂生传《士礼》17篇，讫孝、宣世，后仓最明。戴德、戴圣、庆普皆其弟子，三家立于学官。

《儒林传》又有一段文字，似乎将《礼记》的来历已经说明了：

仓说礼数万言，号曰《后氏曲台记》，授沛闻人通汉子方、梁戴德延君、戴圣次君、沛庆普孝公。孝公为东平太傅。德号大戴，为信都太傅。圣为小戴，以博士论石渠，至九江太守。由是《礼》有大戴、小戴、庆氏之学。

以上的这一说法得到了东汉大儒郑立和唐代大儒孔颖达的认同，即汉初，高堂生传授礼经，到了汉孝、宣二帝时，有个叫后仓的儒者，他对高堂生的学问学得最好，后仓曾在曲台殿讲说礼经，著《后氏曲台记》。后仓有两个学生最有名，一个叫戴德，另一个叫戴圣，两人的关系是堂叔侄，故人呼为大戴小戴。戴德传《礼记》85篇，称为《大戴礼记》；戴圣传《礼记》49篇，称为《小戴礼记》，而《小戴礼记》就是今天我们所说的《礼记》。

事情如果到此为止，那么《礼记》的来龙去脉就非常清楚了，无庸后人众说纷纭，然而《汉书·艺文志》还有一段话，使事情复杂化了：

武帝末，鲁恭王坏孔子宅，欲以广其宫，而得古文《尚书》及《礼记》、《论语》、《孝经》凡数十篇，皆古文也。

也就是说，汉武帝的弟弟鲁恭王想要扩大自己的宫殿，故而拆毁了孔子故居，因此发现了包括《礼记》在内的很多儒家经典。《汉书·鲁恭王传》上还记载，发现这些儒家经典时，还出现了神秘现象，“闻钟磬琴瑟之声”。据此说，则《礼记》乃鲁恭王坏孔子宅所得，非自高堂生——后仓——小戴一系而来，这一说法得到了东汉大儒王充、许慎的认同。

然而，事情又不限于此，《汉书·河间献王传》上又说：

（河间献王）修学好古，实事求是。从民得善书，必为好写与之，留其真，加金帛赐，以招之。由是，四方道术之人，不远千里，或有先祖旧书，多奉以奏献王者。……献王所得书，皆古文，先秦旧书，《周官》、《尚书》、《礼》、《礼记》、《孟子》、《老子》之属，皆经说传记，七十子之徒所论。

鲁恭王又变成了河间献王，使事情进一步复杂化了。依此说，则《礼记》既非高堂生——后苍——小戴一系而来，又非鲁恭王坏孔子宅所得，而是河间献王花了大价钱从民间收集来的。

《礼记》的正式成书虽然较晚，并且其中有很多错伪之处，如秦汉儒者

伪托孔子之言论述三代之事，但这不能影响《礼记》做为一部经典的意义，因为《礼记》中的很多内容早在先秦就已存在，其中的许多思想、故事在儒者师徒之间长期传习，因而皆有所本，只不过正式将它们编订在一起，是件较晚的事了，因而《礼记》成书的时间跨度可谓奇长，从战国直至西汉中期。

笔者认为，《礼记》的内容有两个最为明显的特点，一是它的包容量极大，几乎涉及了上古三代至秦汉文化的一切领域，可以称得上是一部古代文化的百科全书；二是它的思想极为深刻，《礼记》对很多重大的哲学问题，尤其是关于人及其文化的问题，有着极为精湛深刻的论述，因而它又是古代一部优秀的哲学著作。综合以上两点，以“博大精深”四个字来评价《礼记》，是再恰当不过的了。

《礼记》中所说的“礼”，不仅包括今天我们所说的各种礼节。从广义上来说，它包括了人类社会的一切文化现象和各种规则，以及做为各种文化现象和规则根基的最基本的原则。从《礼记》中我们可以看到，大到国家的班爵、授禄、宗法、祭祀、巡守、朝覲、田猎、刑政、学校、养老，小到日常生活中的言语、容貌、饮食、洒扫应对、进退以及闺房婆媳之事，皆在“礼”的包容范围之内。《礼记》对其中有些事情的论述，可谓不厌其烦，例如关于丧葬之礼的各种制度，繁琐之至；《王制》中的授田制度，分寸必较；《曲礼》对日常生活的各种礼节规定，可谓曲尽其详。

《礼记》中有很多精彩的哲学篇章，其中以对“礼”——也就是人类文化的准则——论述得最为深刻。《礼记》认为，礼之所以产生的基础有两点；首先，礼是自然秩序的体现，自然与社会是同构的，人类文化的准则与自然规律是一致的，即所谓“故圣人作则，必以天地为本”，“夫礼，先王以承天之道，以治人之情”（《礼运》），“大乐与天地同和，大礼与天地同节”，“乐者，天地之和也；礼者，天地之序也”（《乐记》）。其次，礼的产生是基于人性的需要，《礼运》篇将人性归纳为“七情”和“十义”，而只有“礼”，才能节制人性恶的一面（“七情”），并且使人性的优秀之处（“十义”）得到发扬光大；

何谓人情？喜怒哀惧爱恶欲，七者，弗学而能。何谓人义？父慈、子孝、兄良、弟悌、夫义、妇听、长惠、幼顺、君仁、臣忠，十者，谓之人义。讲信修睦，谓之大利；争夺相杀，谓之人患。故圣人所以治人七情，修十义，讲信修睦，尚辞让，去争夺，舍礼何以治之？

在这里，“七情”属于人的自然属性的一面（所谓“不学而能”），“十义”则属于人的社会性，“礼”的目的就是要节制人的自然性而发扬社会性。

《礼记》还详细论述了“礼”的本质和意义，首先，“礼”是人类与动物相区别的最根本标志，“礼义也者，人之大端也”（《礼运》），“凡人之所以为人者，礼义也”（《冠义》），“无别无义，禽兽之道也”（《郊特性》）。这就是说，人之所以有别于动物，在于人有文化准则，而动物没有。其次，“礼”规定了人类社会的秩序，《哀公问》上说：

民之所由生，礼为大。非礼无以节事天地之神也，非礼无以辨君臣上下长幼之位也，非礼无以别男女父子兄弟之亲、婚姻疏数之交也。

再次，《礼记》还强调了“礼”在治理国家人民中的重要作用，“故礼之教化也微，其止邪也未形，使人日徙善远罪而不自知也，是以先王隆之。”（《经解》）最后，《礼记》中的很多段落还论述了“礼”对于人的品德修养的重要意义，这些内容比比皆是，这里就无庸专门引述了。

《礼记》中还有很多精彩的思想，如《礼运》篇中提出了“天下为公”的大同理想社会，如此等等，类似于此的优秀篇章还有很多，只要读者细心阅读此书就可以发现。特别值得一提的是，《礼运》中还极度赞美高扬了人类：

故人者，其天地之德，阴阳之交，鬼神一会，五行之秀气也。……故人者，天地之心也，五行之端也，……

这段话只有莎士比亚称人类为宇宙的精华才能这与媲美，而莎士比亚的这一思想是在近代启蒙主义的思潮影响下才产生的。

《礼记》中还有很多精彩的小故事，例如《檀弓》篇中曾子临死而“易箦”，反映了儒家的生死观；“苛政猛于虎”的故事，反映了儒家仁爱的政治主张。这些小故事今天读起来仍然可以从中得到很多教益。

当然，《礼记》中也有很多思想已不符合现代观念，如臣忠、子孝、妇顺等，要求卑小对尊长的绝对服从，这与现代民主、平等的观念相悖，对于这些内容，我们可以在批判的基础上加以抽象的继承，如将“忠”转化为热爱祖国和人民，将“孝”理解为敬养老人等等。

全文及大意曲礼上

曲礼上

曲礼曰：

毋不敬，俨若思，安定辞。安民哉！

敖不可长，欲不可从，志不可满，乐不可极。

贤者狎而敬之，畏而爱之。爱而知其恶，憎而知其善。积而能散。安安而能迁。临财毋苟得，临难毋苟免。很，毋求胜；分，毋求多。疑事毋质，直而勿有。

若夫，坐如尸，立如斋，礼从宜，使从俗。

夫礼者，所以定亲疏，决嫌疑，别同异，明是非也。礼不妄说人，不辞费。礼不逾节，不侵侮，不好狎。修身践言，谓之善行。行修言道，礼之质也。礼闻取于人，不闻取人。礼闻来学，不闻往教。

道德仁义，非礼不成。教训正俗，非礼不备。分争辨讼，非礼不决。君臣、上下、父子、兄弟，非礼不定。宦学事师，非礼不亲。班朝治军，莅官行法，非礼威严不行。祷祠、祭祀、供给鬼神，非礼不诚不庄。是以君子恭敬撝节，退让以明礼。鸚鵡能言，不离飞鸟。猩猩能言，不离禽兽。今人而无礼，虽能言，不亦禽兽之心乎？夫唯禽兽无礼，故父子聚麀。是故圣人作，为礼以教人，使人以有礼，知自别于禽兽。

太上贵德，其次务施报。礼尚往来，往而不来，非礼也；来而不往，亦非礼也。人有礼则安，无礼则危，故曰礼者不可不学也。夫礼者，自卑而尊人。虽负贩者，必有尊也，而况富贵乎？富贵而知好礼，则不骄不淫。贫贱而知好礼，则志不慑。

人生十年曰幼，学；二十曰弱，冠；三十曰壮，有室；四十曰强，而仕；五十曰艾，服官政；六十曰耆，指使；七十曰老，而传；八十、九十曰耄；七年曰悼。悼与耄虽有罪，不加刑焉。百年曰期，颐。

大夫七十而致事，若不得谢，则必赐之几杖；行役以妇人；适四方，乘安车。自称曰“老夫”，于其国则称名。越国而问焉，必告之以其制。

谋于长者，必操几杖以从之。长者问，不辞让而对，非礼也。

凡为人子之礼，冬温而夏清，昏定而晨省。在丑夷不争。

夫为人子者，三赐不及车马，故州闾乡党称其孝也，兄弟亲戚称其慈也，僚友称其弟也，执友称其仁也，交游称其信也。见父之执，不谓之进，不敢进；不谓之退，不敢退；不问，不敢对。此孝子之行也。

夫为人子者，出必告，反必面；所游必有常，所习必有业；恒言不称老。年长以倍，则父事之。十年以长，则兄事之。五年以长，则肩随之。群居五人，则长者必异席。

为人子者，居不主奥，坐不中席，行不中道，立不中门；食飧不为概，祭祀不为尸；听于无声，视于无形；不登高，不临深；不苟訾，不苟笑。

孝子不服暗，不登危，惧辱亲也。父母存，不许友以死；不有私财。

为人子者，父母存，冠衣不纯素。孤子当室，冠衣不纯采。

幼子常视毋诳，童子不衣裘裳，立必正方，不倾听。长者与之提携，则两手奉长者之手。负剑辟咎诏之，则掩口而对。

从于先生，不越路而与人言。遭先生于道，趋而进，正立拱手。先生与

之言，则对；不与之言，则趋而退。

从长者而上丘陵，则必向长者所视。

登城不指。城上不呼。

将适合，求毋固。将上堂，声必扬。

户外有二屨，言闻则入，言不闻则不入。将入户，视必下。入户奉扃，视瞻毋回。户开亦开，户阖亦阖。有后入者，阖而勿遂。毋践屨，毋踏席，扱衣趋隅。必慎唯诺。

大夫、士出入君门，由闾右，不践闾。

凡与客入者，每门让于客。客至于寝门，则主人请入为席，然后出迎客；客固辞，主人肃客而入；主人入门而右，客入门而左；主人就东阶，客就西阶，客若降等，则就主人之阶；主人固辞，然后客复就西阶。主人与客让登，主人先登；客从之。拾级聚足，连步以上。上于东阶，则先右足；上于西阶，则先左足。

帷薄之外不趋，堂上不趋，执玉不趋。堂上接武，堂下布武。室中不翔。并坐不横肱。授立不跪，授坐不立。

凡为长者粪之礼，必加帚于箕上，以袂拘而退。其坐不及长者，以箕自乡而扱之。

奉席如桥衡，请席何向，请衽何趾。席南向北向，以西方为上；东向西向，以南方为上。

若非饮食之客，则布席，席间函丈。主人跪正席。客跪，抚席而辞。客彻重席，主人固辞。客践席，乃坐。主人不问，客不先举。将即席，容毋作。两手扱衣，去齐尺。衣毋拨，足毋蹶。

先生书策、琴瑟在前，坐而迁之，戒勿越。虚坐尽后，食坐尽前。坐必安，执尔颜。长者不及，毋僇言。正尔容，听必恭。毋剿说，毋雷同。必则古昔，称先王。侍坐于先生，先生问焉，终则对。请业则起，请益则起。父召，无“诺”。先生召，无“诺”。“唯”而起。侍坐于所尊，敬毋余席。见同等不起。烛至，起。食至，起。上客，起。烛不见跋。尊客之前不叱狗。让食不唾。

侍坐于君子，君子欠伸、撰杖屨、视日蚤莫，侍坐者请出矣。侍坐于君子，君子问更端，则起而对。侍坐于君子，若有告者曰“少间，愿有复也”，则左右屏而待。毋侧听，毋噉应，毋淫视，毋怠荒。游毋倨，立毋跛，坐毋箕，寝毋伏。敛发毋髻，冠毋免。劳毋袒，暑毋褻裳。

侍坐于长者，屨不上于堂，解屨不敢当阶。就屨，跪而举之，屏于侧。乡长者而屨，跪而迁屨，俯而纳屨。

离坐离立，毋往参焉。离立者不出中间。

男女不杂坐，不同椽枷，不同巾栉，不亲授。嫂叔不通问，诸母不漱裳。外言不入于梱，内言不出于梱。

女子许嫁，纓。非有大故，不入其门。姑、姊、妹、女子子已嫁而反，兄弟弗与同席而坐，弗与同器而食。父子不同席。

男女非有行媒，不相知名。非受币，不交不亲。故日月以告君，斋戒以告鬼神，为酒食以召乡党僚友，以厚其别也。取妻不取同姓，故买妾不知其姓，则卜之。寡妇之子，非有见焉，弗与为友。

贺取妻者曰：“某子使某，闻子有客，使某羞。”

贫者不以货财为礼，老者不以筋力为礼。

名子者不以国，不以日月，不以隐疾，不以山川。

男女异长。男子二十，冠而字。父前子名，君前臣名。女子许嫁，笄而字。

凡进食之礼：左肴右馐；食居人之左，羹居人之右；脍炙处外，醯酱处内，葱藻处末，酒浆处右；以脯脩置者，左胸有末。客若降等，执食兴辞；主人兴辞于客，然后客坐。主人延客祭。祭食，祭所先进。肴之序，遍祭之。三饭，主人延客食馐，然后辩肴。主人未辩，客不虚口。

侍食于长者，主人亲馈，则拜而食；主人不亲馈，则不拜而食。

共食不饱，共饭不泽手。

毋抟饭。毋放饭。毋流歃。毋咤食。毋啮骨。毋反鱼肉。毋投与狗骨。毋固获。毋扬饭。饭黍毋以箸。毋嚙羹。毋絮羹。毋刺齿。毋歃醢。客絮羹，主人辞不能亨。客歃醢，主人辞以窶。濡肉齿决，乾肉不齿决。毋嘍炙。

卒食，客自前跪，彻饭齐，以授相者。主人兴辞于客，然后客坐。

侍饮于长者，酒进则起，拜受于尊所，长者辞，少者反席而饮。长者举未釂，少者不敢饮。

长者赐，少者贱者不敢辞。赐果于君前，其有核者，怀其核。御食于君，君赐余，器之溉者不写，其余皆写。

馐余不祭，父不祭子，夫不祭妻。

御同于长者，虽贰不辞。偶坐不辞。

羹之有菜者用栲，其无菜者不用栲。

为天子削瓜者副之，巾以絺。为国君者华之，巾以绌。为大夫累之，士茷之，庶人斲之。

父母有疾，冠者不栉，行不翔，言不惰，琴瑟不御，食肉不至变味，饮酒不至变貌，笑不至矧，怒不至詈。疾止复故。

有忧者侧席而坐，有丧者专席而坐。

水潦降，不献鱼鳖。献鸟者佛其首，畜鸟者则勿佛也。献车马者执策绥，献甲者执冑，献杖者执末，献民虏者操右袂，献粟者执右契，献米者操量鼓，献熟食者操酱齐，献田宅者操书致。

凡遗人弓者：张弓尚筋，弛弓尚角；右手执箫，左手承弣；尊卑垂帨。若主人拜，则客还辟，辟拜。主人自受，由客之左，接下承弣，乡与客并，然后受，进剑者左首。进戈者前其鏃，后其刃。进矛戟者前其鏃。

进几杖者拂之。效马效羊者右牵之，效犬者左牵之。执禽者左首。饰羔雁者以绩。受珠玉者以掬。受弓剑者以袂。饮玉爵者弗挥。凡以弓剑、苞苴、箠笥问人者，操以受命，如使之容。

凡为君使者，已受命，君言不宿于家。君言至，则主人出拜君言之辱；使者归，则必拜送于门外。若使人于君所，则必朝服而命之；使者反，则必下堂而受命。

博闻强识而让，敦善行而不怠，谓之君子。君子不尽人之欢，不竭人之忠，以全交也。

礼曰：君子抱孙不抱子。此言孙可以为王父尸，子不可以为父尸。为君尸者，大夫、士见之，则下之。君知所以为尸者，则自下之；尸必式。乘必以几。

斋者不乐不吊。

居丧之礼：毁瘠不形，视听不衰，升降不由阼阶，出入不当门隧。居丧之礼：头有创则沐，身有疡则浴；有疾则饮酒食肉，疾止复初。不胜丧，乃比于不慈不孝。五十不致毁，六十不毁，七十唯衰麻在身，饮酒食肉处于内。

生与来日，死与往日。

知生者吊。知死者伤。知生而不知死，吊而不伤。知死而不知生，伤而不吊。

吊丧弗能赙，不问其所费。问疾弗能遗，不问其所欲。见人弗能馆，不问其所舍。赐人者不曰“来取”，与人者不问其所欲。

适墓不登垄，助葬必执紼。临丧不笑。揖人必违其位。望柩不歌。入临不翔。当食不叹。邻有丧，春不相；里有殯，不巷歌。适墓不歌，哭日不歌。送丧不由径，送葬不辟途潦。临丧则必有哀色，执紼不笑，临乐不叹，介冑则有不可犯之色。故君子戒慎，不失色于人。

国君抚式，大夫下之。大夫抚式，士下之。

礼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刑人不在君侧。

兵车不式，武车绥旌，德车结旌。

史载笔，士载言。前有水，则载青旌。前有尘埃，则载鸣鳶。前有车骑，则载飞鸿。前有士师，则载虎皮。前有摯兽，则载貔貅。行，前朱鸟而后玄武，左青龙而右白虎；招摇在上，急缮其怒；进退有度，左右有局，各司其局。

父之仇，弗与共戴天。兄弟之仇，不反兵。交游之仇，不同国。

四郊多垒，此卿、大夫之辱也。地广大，荒而不治，此亦士之辱也。

临祭不惰。祭服敝则焚之，祭器敝则埋之，龟策敝则埋之，牲死则埋之。凡祭于公者，必自彻其俎。

卒哭乃讳。礼不讳嫌名，二名不遍讳。逮事父母，则讳王父母。不逮事父母，则不讳王父母。君所无私讳，大夫之所有公讳。《诗》《书》不讳。临文不讳。庙中不讳。夫人之讳，虽质君之前，臣不讳也。妇讳不出门。大功、小功不讳。入竟而问禁，入国而问俗，入门而问讳。

外事以刚日，内事以柔日。

凡卜筮日，旬之外曰“远某日”，旬之内曰“近某日”。丧事先远日，吉事先近日，曰：“为日，假尔泰龟有常，假尔泰筮有常。”

卜筮不过三。卜筮不相袭。

龟为卜，策为筮。卜筮者，先圣王之所以使民信时日，敬鬼神，畏法令也；所以使民决嫌疑，定犹与也。故曰：疑而筮之，则弗非也。日而行事，则必践之。

君车将驾，则仆执策立于马前。已驾，仆展鞶。效驾，奋衣由右上，取贰绥；跪乘，执策分辔，驱之五步而立。君出就车，则仆并辔授绥，左右攘辟。

车驱而驰，至于大门，君抚仆之手，而顾命车右就车。门间、沟渠必步。

凡仆人之礼，必授人绥。若仆者降等，则受，不然则否。若仆者降等，则抚仆之手；不然，则自下拘之。

客车不入大门。妇人不立乘。犬马不上于堂。

故君子式黄发，下卿位，入国不驰，入里必式。

君命召，虽贱人，大夫、士必自御之。

介者不拜，为其拜而蓐拜。

祥车旷左。乘君之乘车，不敢旷左；左必式。

仆御妇人，则进左手，后右手。御国君，则进右手，后左手而俯。国君不乘奇车。

车上不广欬，不妄指。立视五 崙，式视马尾，顾不过毂。国中以策彗恤勿驱，坐不出轨。

国君下斋牛，式宗庙。大夫、士下公门，式路马。乘路马，必朝服，载鞭策，不敢授绥，左必式。步路马，必中道。以足蹙路马刍，有诛。齿路马，有诛。

曲礼下

凡奉者当心，提者当带。

执天子之器，则上衡；国君，则平衡；大夫，则绥之；士，则提之。

凡执主器，执轻如不克。执主器，操币圭璧，则尚左手；行不举足，车轮曳踵；立则磬折垂佩。主佩倚，则臣佩垂；主佩垂，则臣佩委。执玉，其有藉者则褻，无藉者则袭。

国君不名卿老、世妇。大夫不名世臣、侄娣。士不名家相、长妾。

君大夫之子，不敢自称曰“余小子”。大夫、士之子，不敢自称曰“嗣子某”，不敢与世子同名。

君使士射，不能，则辞以疾，言曰：“某有负薪之忧。”

侍于君子，不顾望而对，非礼也。

君子行礼，不求变俗。祭祀之礼，居丧之服，哭泣之位，皆如其国之故，谨修其法而审行之。

去国三世，爵禄有列于朝，出入有诏于国，若兄弟宗族犹存，则反告于宗后。

去国三世，爵禄无列于朝，出入无诏于国，唯兴之日，从新国之法。

君子已孤不更名；已孤暴贵，不为父作谥。

居丧未葬，读丧礼。既葬，读祭礼。丧复常，读乐章。居丧不言乐，祭事不言凶，公庭不言妇女。

振书、端书于君前，有诛。倒策、侧龟于君前，有诛。

龟策、几杖、席盖、重素、衫絺绌，不入公门。苞屨、扱衽、厌冠，不入公门。书方、衰、凶器，不以告，不入公门。

公事不私议。

君子将营宫室，宗庙为先，厩库为次，居室为后。凡家造，祭器为先，牺赋为次，养器为后。

无田禄者，不设祭器。有田禄者，先为祭服。君子虽贫，不粥祭器；虽寒，不衣祭服；为宫室，不斩于丘木。

大夫、士去国，祭器不逾竟。大夫寓祭器于大夫，士寓祭器于士。

大夫、士去国，逾竟，为坛位，乡国而哭；素衣，素裳，素冠；彻缘，鞶屨，素箠；乘髦马，不蚤鬣，不祭食；不说人以“无罪”；妇人不当御；三月而复服。

大夫士见于国君，君若劳之，则还辟，再拜稽首；君若迎拜，则还辟，不敢答拜。

大夫、士相见，虽贵贱不敌，主人敬客，则先拜客；客敬主人，则先拜主人。凡非吊丧，非见国君，无不答拜者。

大夫见于国君，国君拜其辱。士见于大夫，大夫拜其辱。同国始相见，主人拜其辱。君于士，不答拜也；非其臣，则答拜之。大夫于其臣，虽贱，必答拜之。

男女相答拜也。

国君春田不围泽，大夫不掩群，士不取麇卵。

岁凶，年谷不登，君膳不祭肺，马不食谷，驰道不除，祭事不县；大夫不食梁，士饮酒不乐。

君无故玉不去身，大夫无故不彻悬，士无故不彻琴瑟。

士有献于国君，他日君问之曰：“安取彼？”再拜稽首而后对。

大夫私行，出疆必请，反必有献。士私行，出疆必请，反必告。君劳之，则拜；问其行，拜而后对。

国君去其国，止之曰：“奈何去社稷也？”大夫，曰：“奈何去宗庙也？”士，曰：“奈何去坟墓也？”国君死社稷，大夫死众，士死制。

君天下，曰“天子”。朝诸侯，分职授政任功，曰“予一人”。践阼，临祭祀，内事曰“孝王某”，外事曰“嗣王某”。临诸侯，眡于鬼神，曰“有天王某甫”。崩，曰“天王崩”。复，曰“天子复矣”。告丧，曰“天王登假”。措之庙，立之主，曰“帝”。天子未除丧，曰“予小子”。生名之，死亦名之。

天子有后，有夫人，有世妇，有嫔，有妻，有妾。

天子建天官，先六大，曰大宰、大宗、大史、大祝、大士、大卜，典司六典。天子之五官，曰司徒、司马、司空、司土、司寇，典司五众。天子之六府，曰司土、司木、司水、司草、司器、司货，典司六职。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兽工、草工，典制六材。

五官致贡曰享。

五官之长曰伯，是职方。其摈于天子也，曰“天子之吏”。天子同姓，谓之“伯父”；异姓，谓之“伯舅”。自称于诸侯，曰“天子之老”。于外，曰公；于其国，曰君。

九州之长，入天子之国，曰牧。天子同姓，谓之“叔父”；异姓，谓之“叔舅”。于外，曰侯；于其国，曰君。

其在东夷、北狄、西戎、南蛮，虽大曰“子”。于内，自称曰“不谷”；于外，自称曰“王老”。

庶方小侯，入天子之国，曰“某人”。于外，曰子。自称曰孤。

天子当依而立，诸侯北面而见天子，曰觐。天子当宁而立，诸公东面，诸侯西面，曰朝。

诸侯未及期相见，曰遇；相见于郤地，曰会。诸侯使大夫问于诸侯，曰聘；约信，曰誓；莅牲，曰盟。

诸侯见天子，曰“臣某侯某”。其与民言，自称曰“寡人”。其在凶服，曰“嫡子孤”。临祭祀，内事，曰“孝子某侯某”；外事，曰“曾孙某侯某”。死曰“薨”。复，曰“某甫复矣”。既葬，见天子，曰“类见”。言谥曰“类”。

诸侯使人使于诸侯，使者自称曰“寡君之老”。

天子穆穆，诸侯皇皇，大夫济济，士跄跄，庶人僬僬。

天子之妃曰后，诸侯曰夫人，大夫曰孺人，士曰妇人，庶人曰妻。公侯有夫人，有世妇，有妻，有妾。夫人自称于天子，曰“老妇”；自称于诸侯，曰“寡小君”；自称于其君，曰“小童”。自世妇以下，自称曰“婢子”。

子于父母，则自名也。

列国之大夫，入天子之国，曰“某士”；自称曰“陪臣某”。于外曰“子”，于其国曰“寡君之老”。使者，自称曰某。

天子不言出。诸侯不生名。君子不亲恶。诸侯失地，名；灭同姓，名。

为人臣之礼，不显谏。三谏而不听，则逃之。子之事亲也，三谏而不听，则号泣而随之。

君有疾饮药，臣先尝之。亲有疾饮药，子先尝之。医不三世，不服其药。

僎人必于其伦。

问天子之年，对曰：“闻之，始服衣若干尺矣。”问国君之年，长，曰：“能从宗庙社稷之事矣。”幼，曰：“未能从宗庙社稷之事也。”问大夫之子，长，曰：“能御矣。”幼，曰：“未能御也。”问士之子，长，曰：“能典谒矣。”幼，曰：“未能典谒也。”问庶人之子，长，曰：“能负薪矣。”幼，曰：“未能负薪也。”

问国君之富，数地以对，山泽之所出。问大夫之富，曰：“有宰食力，祭器衣服不假。”问士之富，以车数对。问庶人之富，数畜以对。

天子祭天地，祭四方，祭山川，祭五祀，岁遍。诸侯方祀，祭山川，祭五祀，岁遍。大夫祭五祀，岁遍。士祭其先。

凡祭：有其废之，莫敢举也；有其举之，莫敢废也。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淫祀无福。

天子以牺牛，诸侯以肥牛，大夫以索牛，士以羊、豕。

支子不祭，祭必告于宗子。

凡祭宗庙之礼，牛曰一元大武，豕曰刚鬣，豚曰腍肥，羊曰柔毛，鸡曰翰音，犬曰羹献，雉曰疏趾，兔曰明视；脯曰尹祭，槁鱼曰商祭，鲜鱼曰脍祭；水曰清涤，酒曰清酌；黍曰芻合，粱曰芻萁，稷曰明粢，稻曰嘉蔬；韭曰丰本，盐曰咸鹺；玉曰嘉玉，币曰量币。

天子死曰崩，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禄，庶人曰死。在床曰尸，在棺曰柩。

羽鸟曰降，四足曰渍。

死寇曰兵。

祭王父曰皇祖考，王母曰皇祖妣，父曰皇考，母曰皇妣，夫曰皇辟。

生曰父，曰母，曰妻；死曰考，曰妣，曰嫔。

寿考曰卒，短折曰不禄。

天子视不上于袷，不下于带。国君绥视，大夫衡视，士视五步。凡视，上于面则敖，下于带则忧，倾则奸。

君命，大夫与士肄。在官言官，在府言府，在库言库，在朝言朝。朝言不及犬马。辍朝而顾，不有异事，必有异虑。故辍朝而顾，君子谓之固。在朝言礼，问礼对以礼。

大飨不问卜，不饶富。

凡摯，天子鬯，诸侯圭，卿羔，大夫雁，士雉，庶人之摯匹。童子委摯而退。

野外军中无摯，以纍、拾、矢可也。

妇人之摯：棋，榛，脯，枣，栗。

纳女于天子，曰“备百姓”；于国君，曰“备酒浆”；于大夫，曰“备扫洒”。

【大意】

“曲”是细微曲折的意思，本篇内容多为日常生活中的细小礼仪，如言语、饮食、洒扫、应对、进退之法，朱熹认为本篇为小学之流裔。但儒家主张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根本，道贯彻于精粗内外，所以清代大儒孙希旦认为小学、大学都应以此为本。该篇中有大量关于修养的格言，对于今人亦大有益处。另外，本篇还论及礼的社会意义和功能，其思想极为深刻。

檀弓上

公仪仲子之丧，檀弓免焉。仲子舍其孙而立其子。檀弓曰：“何居？我未之前闻也。”趋而就子服伯子于门右，曰：“仲子舍其孙而立其子，何也？”伯子曰：“仲子亦犹行古之道也。昔者文王舍伯邑考而立武王，微子舍其孙腓而立衍也。夫仲子亦犹行古之道也。”子游问诸孔子。孔子曰：“否。立孙。”

事亲有隐而无犯，左右就养无方，服勤至死，致丧三年。

事君有犯而无隐，左右就养有方，服勤至死，方丧三年。

事师无犯无隐，左右就养无方，服勤至死，心丧三年。

季武子成寝。杜氏之葬在西阶之下，请合葬焉，许之。入宫而不敢哭。武子曰：“合葬非古也。自周公以来，未之有改也。吾许其大，而不许其细，何居？”命之哭。

子上之母死而不丧。门人问诸子思曰：“昔者子之先君子丧出母乎？”曰：“然。”“子之不使白也丧之，何也？”子思曰：“昔者吾先君子无所失道。道隆则从而隆，道污则从而污。伋则安能？为伋也妻者，是为白也母。不为伋也妻者，是不为白也母。”故孔氏之不丧出母，自子思始也。

孔子曰：“拜而后稽顙，顙乎其顺也。稽顙而后拜，颀乎其至也。三年之丧，吾从其至者。”

孔子既得合葬于防，曰：“吾闻之，古也墓而不坟。今丘也，东西南北之人也，不可以弗识也。”于是封之，崇四尺。

孔子先反，门人后。雨甚至。孔子问焉，曰：“尔来何迟也？”曰：“防墓崩。”孔子不应。三，孔子泫然流涕，曰：“吾闻之，古不修墓。”

孔子哭子路于中庭。有人吊者，而夫子拜之，既哭，进使者而问故，使者曰：“醢之矣！”遂命覆醢。

曾子曰：“朋友之墓，有宿草而不哭焉。”

子思曰：“丧三日而殓，凡附于身者，必诚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三月而葬，凡附于棺者，必诚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丧三年，以为极亡，则弗之忘矣。故君子有终身之忧，而无一朝之患。故忌日不乐。”

孔子少孤，不知其墓，殓于五父之衢。人之见之者，皆以为葬也。其慎也，盖殓也。问于聊曼父之母，然后得合葬于防。

邻有丧，舂不相。里有殓，不巷歌。丧冠不綌。

有虞氏瓦棺。夏后氏埴周。殷人棺槨。周人墙置鬻。周人以殷人之棺槨葬长殇，以夏后氏之埴周葬中殇、下殇，以有虞氏之瓦棺葬无服之殇。

夏后氏尚黑，大事敛用昏，戎事乘骊，牲用玄。殷人尚白，大事敛用日中，戎事乘翰，牲用白。周人尚赤，大事敛用日出，戎事乘騂，牲用騂。

穆公之母卒，使人问于曾子曰：“如之何？”对曰：“申也闻诸申之父曰：哭泣之哀，齐斩之情，饘粥之食，自天子达。布墓，卫也。繆幕，鲁也。”

晋献公将杀其世子申生。公子重耳谓之曰：“子盖言子之志于公乎？”世子曰：“不可。君安骊姬，是我伤公之心也。”曰：“然则盖行乎？”世子曰：“不可。君谓我欲弑君也。天下岂有无父之国哉？吾何行如之？”

使人辞于狐突曰：“申生有罪，不念伯氏之言也，以至于死。申生不敢爱其死。虽然，吾君老矣，子少，国家多难，伯氏不出而图吾君；伯氏苟出

而图吾君，申生受赐而死！”再拜稽首乃卒。是以为恭世子也。

鲁人有朝祥而莫歌者，子路笑之。夫子曰：“由！尔责于人，终无已夫？三年之丧，亦已久矣夫！”子路出，夫子曰：“又多乎哉？逾月则其善也。”

鲁庄公及宋人战于乘丘。县贲父御，卜国为右。

马惊败绩，公队，佐车授绥。公曰：“未之卜也。”县贲父曰：“他日不败绩，而今败绩，是无勇也。”遂死之。

圉人浴马，有流矢在白肉。公曰：“非其罪也！”遂诛之。士之有诛，自此始也。

曾子寝疾，病。乐正子春坐于床下，曾元、曾申坐于足。童子隅坐而执烛。

童子曰：“华而晬，大夫之箠与？”子春曰：“止！”曾子闻之，瞿然曰：“呼！”曰：“华而晬，大夫之箠与？”曾子曰：“然。斯季孙之赐也，我未之能易也。元起易箠！”曾元曰：“夫子之病革矣，不可以变。幸而至于旦，请敬易之。”曾子曰：“尔之爱我也不如彼。君子之爱人也以德，细人之爱人也以姑息。吾何求哉？吾得正而毙焉，斯已矣！”

举扶而易之。反席未安而没。

始死，充充如有穷。既殓，瞿瞿如有求而弗得。既葬，皇皇如有望而弗至。练而慨然，祥而廓然。

邾娄复之以矢，盖自战于升陞始也。鲁妇人之髻而吊也，自败于台始也。

南宫縚之妻之姑之丧，夫子诲之縚，曰：“尔毋从从尔。尔毋扈扈尔。盖榛以为笄，长尺而总八寸。”

孟献子禫，悬而不乐，比御而不入。夫子曰：“献子加于人一等矣。”

孔子既祥，五日弹琴而不成声，十日而成笙歌。

有子盖既祥而丝屨组纓。

死而不吊者三：畏，厌，溺。

子路有姊之丧，可以除之矣，而弗除也。孔子曰：“何弗除也？”子路曰：“吾寡兄弟而弗忍也。”孔子曰：“先王制礼，行道之人皆弗忍也。”子路闻之，遂除之。

大公封于营丘，比及五世，皆反葬于周。君子曰：“乐，乐其所自生。礼，不忘其本。古之人有言曰：‘狐死正丘首，仁也。’”

伯鱼之母死，期而犹哭。夫子闻之，曰：“谁与哭者？”门人曰：“鲤也。”夫子曰：“嘻，其甚也！”伯鱼闻之，遂除之。

舜葬于苍梧之野，盖三妃未之从也。季武子曰：“周公盖祔。”

曾子之丧，浴于廌室。

大功废业。或曰：大功，诵可也。

子张病，召申祥而语之曰：“君子曰终，小人曰死。吾今日其庶几乎！”

曾子曰：“始死之奠，其余阁也与！”

曾子曰：“小功不为位也者，是委巷之礼也。子思之哭嫂也为位，妇人倡踊。申祥之哭言思也亦然。”

古者冠缩缝，今也衡缝。故丧冠之反吉，非古也。

曾子谓子思曰：“伋！吾执亲之丧也，水浆不入于口者七日。”子思曰：“先王之制礼也，过之者，俯而就之；不至焉者，跂而及之。故君子之执亲之丧也，水浆不入于口者三日，杖而后能起。”

曾子曰：“小功不税。则是远兄弟终无服也，而可乎？”

伯高之丧，孔氏之使者未至，冉子摄束帛乘马而将之。孔子曰：“异哉！徒使我不诚于伯高。”

伯高死于卫，赴于孔子。孔子曰：“吾恶乎哭诸？兄弟，吾哭诸庙。父之友，吾哭诸庙门之外。师，吾哭诸寝。朋友，吾哭诸寝门之外。所知，吾哭诸野。于野则已疏，于寝则已重。夫由赐也见我，吾哭诸赐氏。”遂命子贡为之主，曰：“为尔哭也来者，拜之。知伯高而来者，勿拜也。”

曾子曰：“丧有疾，食肉饮酒，必有草木之滋焉。”以为姜桂之谓也。

子夏丧其子而丧其明。曾子吊之，曰：“吾闻之也，朋友表明则哭之。”曾子哭。子夏亦哭，曰：“天乎！予之无罪也。”曾子怒，曰：“商！女何无罪也？吾与女事夫子于洙、泗之间，退而老于西河之上。使西河之民疑女于夫子，尔罪一也。丧尔亲，使民未有闻焉，尔罪二也。丧尔子，丧尔明，尔罪三也。而曰女何无罪与！”子夏投其杖而拜，曰：“吾过矣，吾过矣！吾离群而索居，亦已久矣！”夫昼居于内，问其疾可也。夜居于外，吊之可也。是故君子非有大故，不宿于外；非致齐也，非疾也，不昼夜居于内。

高子皋之执亲之丧也，泣血三年，未尝见齿，君子以为难。

衰，与其不当物也，宁无衰。齐衰不以边坐，大功不以服勤。

孔子之卫，遇旧馆人之丧，入而哭之哀。出，使子贡说骏而赙之。

子贡曰：“于门人之丧，未有所说骏。说骏于旧馆，无乃已重乎？”夫子曰：“予乡者入而哭之，遇于一哀而出涕；予恶夫涕之无从也，小子行之！”

孔子在卫。有送葬者，而夫子观之，曰：“善哉为丧乎！足以为法矣，小子识之。”子贡曰：“夫子何善尔也？”曰：“其往也如慕，其反也如疑。”子贡曰：“岂若速反而虞乎？”子曰：“小子识之。我未之能行也。”

颜渊之丧，馈祥肉。孔子出受之，入，弹琴而后食之。

孔子与门人立，拱而尚右。二三子亦皆尚右。孔子曰：“二三子之嗜学也。我则有姊之丧故也。”二三子皆尚左。

孔子蚤作，负手曳杖，消摇于门，歌曰：“泰山其颓乎！梁木其坏乎！哲人其萎乎！”既歌而入，当户而坐。

子贡闻之，曰：“泰山其颓，则吾将安仰？梁木其坏，哲人其萎，则吾将安放？夫子殆将病也！”遂趋而入。

夫子曰：“赐！尔来何迟也！夏后氏殡于东阶之上，则犹在阼也。殷人殡于两楹之间，则与宾主夹之也。周人殡于西阶之上，则犹宾之也。而丘也，殷人也。予畴昔之夜，梦坐奠于两楹之间。夫明王不兴，而天下其孰能宗予？予殆将死也。”盖寝疾七日而没。

孔子之丧，门人疑所服。子贡曰：“昔者夫子之丧颜渊，若丧子而无服；丧子路亦然。请丧夫子若丧父而无服。”

孔子之丧，公西赤为志焉：饰棺墙，置翣，设披，周也；设崇，殷也；绸练设旒，夏也。

子张之丧，公明仪为志焉：褚幕丹质，蚁结于四隅，殷士也。

子夏问于孔子曰：“居父母之仇，如之何？”夫子曰：“寝苫，枕干，不仕，弗与共天下也。遇诸市朝，不反兵而斗。”曰：“请问居昆弟之仇如之何？”曰：“仕，弗与共国。衔君命而使，虽遇之不斗。”曰：“请问居从父昆弟之仇，如之何？”曰：“不为魁。主人能，则执兵而陪其后。”

孔子之丧，二三子皆经而出。群居则经，出则否。

易墓，非古也。

子路曰：“吾闻诸夫子：丧礼，与其哀不足而礼有余也，不若礼不足而哀有余也。祭礼与其敬不足而礼有余也，不若礼不足而敬有余也。”

曾子吊于负夏。主人既祖填池，推柩而反之，降妇人而后行礼。从者曰：“礼与？”曾子曰：“夫祖者且也，且胡为其不可以反宿也？”

从者又问诸子游曰：“礼与？”子游曰：“饭于牖下，小敛于户内，大敛于阼，殡于客位，祖于庭，葬于墓，所以即远也。故丧事有进而无退。”

曾子闻之，曰：“多矣乎予出祖者！”

曾子袞袞而吊，子游裼裘而吊。曾子指子游而示人曰：“夫夫也，为习于礼者，如之何其裼裘而吊也？”

主人既小敛，袒、括发。子游趋而出，袞袞带经而入。曾子曰：“我过矣，我过矣！夫夫是也！”

子夏既除丧而见，予之琴，和之而不和，弹之而成声。作而曰：“哀未忘也。先王制礼，而弗敢过也。”

子张既除丧而见，予之琴，和之而和，弹之而成声。作而曰：“先王制礼，不敢不至焉。”

司寇惠子之丧，子游为之麻衰、牡麻经。文子辞曰：“子辱与弥牟之弟游，又辱为之服，敢辞。”子游曰：“礼也。”文子退，反哭。

子游趋而就诸臣之位，文子又辞曰：“子辱与弥牟之弟游，又辱为之服，又辱临其丧，敢辞。”子游曰：“固以请。”

文子退，扶嫡子南面而立，曰：“子辱与弥牟之弟游，又辱为之服，又辱临其丧，虎也敢不复位？”子游趋而就客位。

将军文子之丧，既除丧而后越人来吊。主人深衣练冠，待于庙，垂涕洟。

子游观之，曰：“将军文氏之子，其庶几乎！亡于礼者之礼也，其动也中。”

幼名，冠字，五十以“伯”、“仲”，死谥，周道也。经也者，实也。

掘中霤而浴，毁灶以缀足；及葬，毁宗躐行，出于大门，殷道也。学者行之。

子柳之母死，子硕请具。子柳曰：“何以哉？”子硕曰：“请粥庶弟之母。”子柳曰：“如之何其粥人之母以葬其母也？不可！”

既葬，子硕欲以赙布之余具祭器，子柳曰：“不可。吾闻之也，君子不家于丧。请班诸兄弟之贫者。”

君子曰：谋人之军师，败则死之。谋人之邦邑，危则亡之。

公叔文子升于瑕丘，蘧伯玉从。文子曰：“乐哉斯丘也！死则我欲葬焉。”蘧伯玉曰：“吾子乐之，则璦请前。”

弁人有其母死而孺子泣者。孔子曰：“哀则哀矣，而难为继也。夫礼，为可传也，为可继也，故哭踊有节。”

叔孙武叔之母死，既小敛，举者出户，出户袒，且投其冠，括发。子游曰：“知礼。”

扶君，卜人师扶右，射人师扶左。君薨以是举。

从母之夫，舅之妻，二夫人相为服：君子未之言也。或曰：同爨。纁。

丧事欲其纵纵尔，吉事欲其折折尔，故丧事虽遽不陵节，吉事虽止不怠。故骚骚尔则野，鼎鼎尔则小人。君子盖犹犹尔。

丧具，君子耻具。一日二日而可为也者，君子弗为也。

丧服：兄弟之子犹子也，盖引而进之也；嫂叔之无服也，盖推而远之也；姑、姊妹之薄也，盖有受我而厚之者也。

食于有丧者之侧，未尝饱也。

曾子与客立于门侧，其徒趋而出。曾子曰：“尔将何之？”曰：“吾父死，将出哭于巷。”曰：“反，哭于尔次。”曾子北面而吊焉。

孔子曰：“之死而致死之，不仁而不可为也。之死而致生之，不知而不可为也。是故竹不成用，瓦不成味，木不成斫，琴瑟张而不平，笙簧备而不可和，有钟磬而无夔虞。其曰明器，神明之也。”

有子问于曾子曰：“问丧于夫子乎？”曰：“闻之矣：丧欲速贫，死欲速朽。”有子曰：“是非君子之言也。”曾子曰：“参也闻诸夫子也。”有子又曰：“是非君子之言也。”曾子曰：“参也与子游闻之。”有子曰：“然。然则夫子有为言之也。”

曾子以斯言告于子游。子游曰：“甚哉，有子之言似夫子也！昔者夫子居于宋，见桓司马自为石椁，三年而不成。夫子曰：‘若是其靡也，死不如速朽之愈也。’死之欲速朽，为桓司马言之也。南宫敬叔反，必载宝而朝。夫子曰：‘若是其货也，丧不如速贫之愈也。’丧之欲速贫，为敬叔言之也。”

曾子以子游之言告于有子。有子曰：“然。吾固曰：‘非夫子之言也’。”曾子曰：“子何以知之？”有子曰：“夫子制于中都，四寸之棺，五寸之椁，以斯知不欲速朽也。昔者夫子失鲁司寇，将之荆，盖先之以子夏，又申之以冉有，以斯知不欲速贫也。”

陈庄子死，赴于鲁。鲁人欲勿哭。

繆公召县子而问焉。县子曰：“古之大夫，束脩之问不出境。虽欲哭之，安得而哭之？今之大夫，交政于中国。虽欲勿哭，焉得而弗哭？且臣闻之：哭有二道，有爱而哭之，有畏而哭之。”公曰：“然。然则如之何而可？”县子曰：“请哭诸异姓之庙。”于是与哭诸县氏。

仲宪言于曾子曰：“夏后氏用明器，示民无知也。殷人用祭器，示民有知也。周人兼用之，示民疑也。”曾子曰：“其不然乎！其不然乎！夫明器，鬼器也；祭器，人器也。夫古之人胡为而死其亲乎！”

公叔木有同母异父之昆弟死，问于子游。子游曰：“其大功乎？”狄仪有同母异父之昆弟死，问于子夏。子夏曰：“我未之前闻也。鲁人则为之齐衰。”狄仪行齐衰。今之齐衰，狄仪之问也。

子思之母死于卫。柳若谓子思曰：“子，圣人之后也，四方于子乎观礼，子盖慎诸！”子思曰：“吾何慎哉？吾闻之：有其礼，无其财，君子弗行也。有其礼，有其财，无其时，君子弗行也。吾何慎哉！”

县子琐曰：“吾闻之：古者不降，上下各以其亲。滕伯文为孟虎齐衰，其叔父也；为孟皮齐衰，其叔父也。”

后木曰：“丧，吾闻诸县子曰：‘夫丧，不可不深长思也。买棺外内易。’我死则亦然。”

曾子曰：“尸未设饰，故帷堂。小敛而彻帷。”仲梁子曰：“夫妇方乱，故帷堂。小敛而彻帷。”

小敛之奠，子游曰：“于东方。”曾子曰：“于西方。敛斯席矣。”

小敛之奠在西方，鲁礼之未失也。

县子曰：“绌衰總裳，非古也。”

子蒲卒，哭者呼“灭”。子皋曰：“若是野哉！”哭者改之。

杜桥之母之丧，宫中无相，以为洁也。

夫子曰：“始死，羔裘玄冠者，易之而已。”羔裘玄冠，夫子不以吊。

子游问丧具，夫子曰：“称家有亡。”子曰：“有无恶乎齐？”夫子曰：“有，毋过礼。苟亡矣，敛首足形，还葬，县棺而封，人岂有非之者哉？”

司士贡告于子游曰：“请袭于床。”子游曰：“诺。”县子闻之，曰：“汰哉叔氏！专以礼许人。”

宋襄公葬其夫人，醯醢百瓮。曾子曰：“既曰明器矣，而又实之。”

孟献子之丧，司徒旅归四布。夫子曰：“可也。”读赠，曾子曰：“非古也。是再告也。”

成子高寝疾。庆遗入，请曰：“子之病革矣，如至乎大病，则如之何？”子高曰：“吾闻之也：‘生有益于人，死不害于人。’吾纵生无益于人，吾可以死害于人乎哉？我死，则择不食之地而葬我焉！”

子夏问诸夫子曰：“居君之母与妻之丧，……”“居处、言语、饮食衍尔。”

宾客至，无所馆。夫子曰：“生于我乎馆，死于我乎殡。”

国子高曰：“葬也者，藏也。藏也者，欲人之弗得见也。是故衣足以饰身，棺周于衣，槨周于棺，土周于槨，反壤树之哉！”

孔子之丧，有自燕来观者，舍于子夏氏。子夏曰：“圣人之葬人与？人之葬圣人也，子何观焉？昔者夫子言之曰：‘吾见封之若堂者矣，见若坊者矣，见若覆夏屋者矣，见若斧者矣，从若斧者焉。’马鬣封之谓也。今一日而三斩板，而已封，尚行夫子之志乎哉！”

妇人不葛带。

有荐新，如朔奠。

既葬，各以其服除。

池视重霭。

君即位而为柩，岁壹漆之，藏焉。

复，楔齿，缀足，饭，设饰，帷堂，并作；父兄命赴者。

君复于小寝、大寝、小祖、大祖、库门、四郊。

丧不剥，奠也与？祭肉也与！

既殡，旬而布材与明器。

朝奠日出，夕奠逮日。

父母之丧，哭无时，使必知其反也。

练，练衣黄里。縗，缘。葛要经。绳屨无绚。角瑱。鹿裘，衡长祛。祛，裼之可也。

有殡，闻远兄弟之丧，虽纆必往。非兄弟，虽邻不往。所识，其兄弟不同居者皆吊。

天子之棺四重。水兕革棺被之，其厚三寸；槨棺一，梓棺二：四者皆周。棺束：缩二，衡三，衽每束一。柏槨以端长六尺。

天子之哭诸侯也，爵弁、经、紃衣。或曰：使有司哭之。为之不以乐食。

天子之殡也，赍涂龙輶以槨，加斧于槨上，毕涂屋，天子之礼也。

唯天子之丧，有别姓而哭。

鲁哀公诔孔丘曰：“天不遗耆老，莫相予位焉。呜呼哀哉，尼父！”

国亡大县邑，公、卿、大夫、士皆厌冠，哭于大庙三日，君不举。或曰：君举而哭于后土。

孔子恶野哭者。

未仕者不敢税人。如税人，则以父兄之命。

士备入而后朝夕踊。

祥而缞。是月禫，徙月乐。

君于士有赐帑。

檀弓下

君之嫡长殇，车三乘。公之庶长殇，车一乘。大夫之嫡长殇，车一乘。公之丧，诸达官之长杖。

君于大夫，将葬，吊于宫；及出，命引之，三步则止。如是者三，君退。朝亦如之，哀次亦如之。

五十无车者，不越疆而吊人。

季武子寝疾，蚘固不说齐衰而入见，曰：“斯道也，将亡矣！士唯公门说齐衰。”武子曰：“不亦善乎！君子表微。”

及其丧也，曾点倚其门而歌。

大夫吊，当事而至，则辞焉。吊于人，是日不乐。妇人不越疆而吊人。行吊之日，不饮酒食肉焉。吊于葬者必执引；若从柩，及圻，皆执绋。丧，公吊之，必有拜者，虽朋友、州里舍人可也。吊曰：“寡君承事。”主人曰：“临。”君遇柩于路，必使人吊之。大夫之丧，庶子不受吊。

妻之昆弟为父后者死，哭之嫡室。子为主，袒、免、哭、踊。夫入门右。使人立于门外，告来者。狎则入哭。父在，哭于妻之室。非为父后者，哭诸异室。

有殯，闻远兄弟之丧，哭于侧室；无侧室，哭于门内之右。同国则往哭之。

子张死，曾子有母之丧，齐衰而往哭之。或曰：“齐衰不以吊。”曾子曰：“我吊也与哉？”

有若之丧，悼公吊焉，子游摈由左。

齐谷王姬之丧，鲁庄公为之大功。或曰：由鲁嫁，故为之服姊妹之服。或曰：外祖母也，故为之服。

晋献公之丧，秦穆人使人吊公子重耳，且曰：“寡人闻之，亡国恒于斯，得国恒于斯。虽吾子俨然在忧服之中，丧亦不可久也，时亦不可失也，孺子其图之！”

以告舅犯。舅犯曰：“孺子其辞焉。丧人无宝，仁亲以为宝。父死之谓何！又因以为利，而天下其孰能说之？孺子其辞焉！”

公子重耳对客曰：“君惠吊亡臣，重耳身丧父死，不得与于哭泣之哀，以为君忧。父死之谓何！或敢有他志，以辱君义？”稽颡而不拜，哭而起，起而不私。

子显以致命于穆公。穆公曰：“仁夫公子重耳！夫稽颡而不拜，则未为后也，故不成拜。哭而起，则爱父也。起而不私，则远利也。”

帷殡非古也，自敬姜之哭穆伯始也。

丧礼，哀戚之至也。节哀，顺变也，君子念始之者也。

复，尽爱之道也；有祷祠之心焉，望反诸幽，求诸鬼神之道也。北面，求诸幽之义也。

拜稽颡，哀戚之至隐也。稽颡，隐之甚也。

饭用米贝，弗忍虚也。不以食道，用美焉尔。

铭，明旌也。以死者为不可别已，故以其旗识之。爱之，斯录之矣；敬之，斯尽其道焉耳。

重，主道也。殷主缀重焉。周主重彻焉。

奠以素器，以生者有哀素之心也。唯祭祀之礼，主人自尽焉尔，岂知神

之所飨？亦以主人有斋敬之心也。

辟踊，哀之至也。有算，为之节文也。

袒括发，变也。愠，哀之变也。去饰，去美也。袒括发，去饰之甚也。有所袒，有所袞，哀之节也。

弁、经、葛而葬，与神交之道也。有敬心焉。

周人弁而葬，殷人皦而葬。

歆主人、主妇、室老，为其病也，君命食之也。

反哭升堂，反诸其所作也。主妇入于室，反诸其所养也。

反哭之吊也，哀之至也。反而亡焉，失之矣！于是为甚。殷既封而吊，周反哭而吊。孔子曰：“殷已恚，吾从周。”

葬于北方北首，三代之达礼也，之幽之故也。

既封，主人赠，而祝宿虞尸。

既反哭，主人与有司视虞牲。有司以几筵舍奠于墓左，反。日中而虞。

葬日虞，弗忍一日离也。是月也，以虞易奠，卒哭曰“成事。”

是日也，以吉祭易丧祭。明日，祔于祖父。其变而之吉祭也，比至于祔，必于是日也接，不忍一日未有所归也。

殷练而祔，周卒哭而祔。孔子善殷。

君临臣丧，以巫祝桃茢执戈，恶之也，所以异于生也。

丧有死之道焉，先王之所难言也。

丧之朝也，顺死者之孝心也。其哀离其室也，故至于祖考之庙而后行。殷朝而殡于祖，周朝而遂葬。

孔子谓：为明器者，知丧道矣，备物而不可用也。哀哉！死者而用生者之器也，不殆于用殉乎哉？其曰明器，神明之也。涂车、刍灵，自古有之，明器之道也。孔子谓“为刍灵者善”；谓：“为俑者不仁”，殆于用人乎哉！

穆公问于子思曰：“为旧君反服，古与？”子思曰：“古之君子，进人以礼，退人以礼，故有旧君反服之礼也。今之君子，进人若将加诸膝，退人若将队诸渊。毋为戎首，不亦善乎？又何反服之礼之有！”

悼公之丧，季昭子问于孟敬子曰：“为君何食？”敬子曰：“食粥，天下之达礼也。吾三臣者之不能居公室也，四方莫不闻矣。勉而为瘠，则吾能，毋乃使人疑夫不以情居瘠者乎哉？我则食食。”

卫司徒敬子死。子夏吊焉，主人未小敛，经而往，子游吊焉，主人既小敛，子游出，经反哭。

子夏曰：“闻之也与？”曰：“闻诸夫子：主人未改服，则不经。”

曾子曰：“晏子可谓知礼也已，恭敬之有焉。”有若曰：“晏子一狐裘三十年，遣车一乘，及墓而反。国君七个，遣车七乘；大夫五个，遣车五乘。晏子焉知礼？”

曾子曰：“国无道，君子耻盈礼焉。国奢，则示之以俭；国俭，则示之以礼。”

国昭子之母死。问于子张曰：“葬及墓，男子妇人安位？”子张曰：“司徒敬子之丧，夫子相，男子西乡，妇人东乡。”曰：“噫！毋！”曰：“我丧也斯沾，尔专之：宾为宾焉，主为主焉，妇人从男子皆西乡。”

穆伯之丧，敬姜昼哭。文伯之丧，昼夜哭。孔子曰：“知礼矣。”

文伯之丧，敬姜据其床而不哭，曰：“昔者吾有斯子也，吾以为为贤人

也。吾未尝以就公室。今及其死也，朋友诸臣未有出涕者，而内人皆行哭失声。斯子也，必多旷于礼矣夫！”

季康子之母死，陈褻衣。敬姜曰：“妇人不饰，不敢见舅姑。将有四方之宾来，褻衣何为陈于斯？”命彻之。

有子与子游立，见孺子慕者。有子谓子游曰：“予壹不知夫丧之踊也，予欲去之久矣。情在于斯，其是也夫！”子游曰：“礼有微情者，有以故兴物者。有直情而径行者，戎狄之道也。礼道则不然。人喜则斯陶，陶斯咏，咏斯犹，犹斯舞；舞斯愠，愠斯戚，戚斯叹，叹斯辟，辟斯踊矣！品节斯，斯之谓礼。人死，斯恶之矣；无能也，斯倍之矣。是故制绞衾，设萎鬻，为使人勿恶也。始死，脯醢之奠。将行，遣而行之，既葬而食之，未有见其飧之者也。自上世以来，未之有舍也，为使人勿倍也。故子之所刺于礼者，亦非礼之訾也。”

吴侵陈，斩祀杀厉。师还出竟，陈大宰嚭使于师。夫差谓行人仪曰：“是夫也多言，盍尝问焉？师必有名，人之称斯师也者，则谓之何？”大宰嚭曰：“古之侵伐者，不斩祀，不杀厉，不获二毛。今斯师也，杀厉与？其不谓之杀厉之师与？”曰：“反尔地，归尔子，则谓之何？”曰：“君王讨敝邑之罪，又矜而赦之，师与，有无名乎？”

颜丁善居丧，始死，皇皇焉，如有求而弗得；及殡，望望焉，如有从而弗及；既葬，慨焉如有不及其反而息。

子张问曰：“《书》云：‘高宗三年不言，言乃欢。’有诸？”仲尼曰：“胡为其不然也！古者天子崩，王世子听于冢宰三年。”

知悼子卒，未葬。平公饮酒，师旷、李调侍，鼓钟。

杜蒧自外来，闻钟声，曰：“安在？”曰：“在寝。”杜蒧入寝，历阶而升，酌，曰：“旷饮斯！”又酌，曰：“调饮斯！”又酌，堂上北面坐饮之，降，趋而出。

平公呼而进之，曰：“蒧！曩者尔心或开予，是以不与尔言。尔饮旷何也？”曰：“子卯不乐。知悼子在堂，斯其为子卯也大矣！旷也，大师也，不以诏，是以饮之也。”“尔饮调何也？”曰：“调也，君之冢臣也，为一饮一食，忘君之疾，是以饮之也。”“尔饮何也？”曰：“蒧也，宰夫也，非刀匕是共，又敢与知防，是以饮之也。”

平公曰：“寡人亦有过焉。酌而饮寡人！”杜蒧洗而扬觶。公谓侍者曰：“如我死，则必无废斯爵也！”至于今，既毕献，斯扬觶，谓之“杜举”。

公叔文子卒，其子戌请谥于君，曰：“日月有时，将葬矣，请所以易其名者。”君曰：“昔者卫国凶饥，夫子为粥与国之饿者，是不亦惠乎？昔者卫国有难，夫子以其死卫寡人，不亦贞乎？夫子听卫国之政，修其班制，以与四邻之交，卫国之社稷不辱，不亦文乎？故谓夫子‘贞惠文子’。”

石骀仲卒，无嫡子，有庶子六人。卜所以为后者，曰：“沐浴佩玉则兆。”五人者皆沐浴佩玉。石祁子曰：“孰有执亲之丧而沐浴佩玉者乎？”不沐浴佩玉。石祁子兆，卫人以龟为有知也。

陈子车死于卫。其妻与其家大夫谋以殉葬，定而后陈子亢至，以告，曰：“夫子疾，莫养于下，请以殉葬。”子亢曰：“以殉葬，非礼也。虽然，则彼疾当养者，孰若妻与宰？得已，则吾欲已；不得已，则吾欲以二子者之为之也。”于是弗果用。

子路曰：“伤哉贫也！生无以为养，死无以为礼也。”孔子曰：“啜菽

饮水，尽其欢，斯之谓孝。斂手足形，还葬而无椁，称其财，斯之谓礼。”

卫献公出奔，反于卫，及郊，将班邑于从者而后入。柳庄曰：“如皆守社稷，则孰执羈而从？如皆从，则孰守社稷？君反其国而有私也，毋乃不可乎！”弗果班。

卫有大史曰柳庄，寢疾。公曰：“若疾革，虽当祭必告。”

公再拜稽首，请于尸曰：“有臣柳庄也者，非寡人之臣，社稷之臣也。闻之死，请往。”不释服而往，遂以禭之、与之邑裘氏与县潘氏，书而纳诸棺曰：“世世万子孙无变也！”

陈乾昔寢疾，属其兄弟，而命其子尊己曰：“如我死，则必大为我棺，使吾二婢子夹我。”陈乾昔死，其子曰：“以殉葬，非礼也，况又同棺乎？”弗果杀。

仲遂卒于垂，壬午犹绎，《万》入去《籥》。仲尼曰：“非礼也，卿卒不绎。”

季康子之母死，公输若方小。斂，般请以机封。将从之。公肩假曰：“不可！夫鲁有初：公室视丰碑，三家视桓楹。般！尔以人之母尝巧，则岂不得以？其母以尝巧者乎？则病者乎？噫！”弗果从。

战于郎。公叔禺人遇负杖入保者息，曰：“使之虽病也，任之虽重也，君子不能为谋也，士弗能死也，不可。我则既言矣！”与其邻重汪跖往，皆死焉。

鲁人欲勿殇重汪跖，问于仲尼。仲尼曰：“能执干戈以卫社稷，虽欲勿殇也，不亦可乎！”

子路去鲁，谓颜渊曰：“何以赠我？”曰：“吾闻之也：去国，则哭于墓而后行；反其国不哭，展墓而入。”谓子路曰：“何以处我？”子路曰：“吾闻之也：过墓则式，过祀则下。”

工尹商阳与陈弃疾追吴师，及之。陈弃疾谓工尹商阳曰：“王事也。子手弓而可。”手弓。“子射诸！”射之，毙一人，鞬弓。

又及，谓之；又毙二人。每毙一人，掩其目。

止其御曰：“朝不坐，燕不与。杀三人，亦足以反命矣！”

孔子曰：“杀人之中，又有礼焉。”

诸侯伐秦，曹桓公卒于会。诸侯请含，使之袭。

襄公朝于荆，康王卒。荆人曰：“必请袭！”鲁人曰：“非礼也！”荆人强之。

巫先拂柩，荆人悔之。

滕成公之丧，使子叔敬叔吊，进书，子服惠伯为介。及郊，为懿伯之忌不入。

惠伯曰：“政也。不可以叔父之私，不将公事。”遂入。

哀公使人吊蒍尚，遇诸道，辟于路，画宫而受吊焉。

曾子曰：“蒍尚不如杞梁之妻之知礼也！齐庄公袭莒于夺，杞梁死焉。其妻迎其柩于路而哭之哀，庄公使人吊之。对曰：‘君之臣不免于罪，则将肆诸市朝，而妻妾执。君之臣免于罪，则有先人之敝庐在。君无所辱命。’”

孺子 罍 之丧，哀公欲设拨，问于有若。有若曰：“其可也。君之三臣犹设之。”

颜柳曰：“天子龙輶而椁，诸侯輶而设，为榆沉，故设拨。三臣者

废輶而设拨，窃礼之不中者也，而君何学焉？”

悼公之母死，哀公为之齐衰。有若曰：“为妾齐衰，礼与？”公曰：“吾得已乎哉！鲁人以妻我。”

季子皋葬其妻，犯人之禾。申祥以告，曰：“请庚之。”子皋曰：“孟氏不以是罪予，朋以不以是弃予，以吾为邑长于斯也。买道而葬，后难继也。”

仕而未有禄者，君有馈焉，曰献。使焉，曰：“寡君”。违而君薨，弗为服也。

虞而立尸，有几筵，卒哭而讳。生事毕而鬼事始已。

既卒哭，宰夫执木铎以命于宫曰：“舍故而讳新。”自寝门至于库门。

二名不遍讳。夫子之母名“征在”，言“在”不称“征”，言“征”不称“在。”

军有忧，则素服哭于库门之外。赴车不载囊鞬。

有焚其先人之室，则三日哭。故曰：新宫火，亦三日哭。

孔子过泰山侧。有妇人哭于墓者而哀，夫子式而听之。

使子路问之，曰：“子之哭也，壹似重有忧者。”而曰：“然。昔者吾舅死于虎，吾夫又死焉，今吾子又死焉。”夫子曰：“何为不去也？”曰：“无苛政。”

夫子曰：“小子识之：苛政猛于虎也！”

鲁人有周丰也者，哀公执挚请见之。而曰：“不可。”公曰：“我其已夫！”

使人问焉，曰：“有虞氏未施信于民而民信之，夏后氏未施敬于民而民敬之，何施而得斯于民也？”对曰：“墟墓之间，未施哀于民而民哀；社稷宗庙之中，未施敬于民而民敬。殷人作誓而民始畔，周人作会而民始疑。苟无礼义、忠信、诚悫之心以莅之，虽固结之，民其不解乎？”

丧不虑居，毁不危身。

丧不虑居，为无庙也。毁不危身，为无后也。

延陵季子适齐，于其反也，其长子死，葬于赢、博之间。

孔子曰：“延陵季子，吴之习于礼者也。”往而观其葬焉。

其坎深不至于泉。其敛以时服。既葬而封，广轮掩坎，其高可隐也。既封，左袒，右还其封，且号者三，曰：“骨肉归复于土，命也。若魂气则无不之也，无不之也！”而遂行。

孔子曰：“延陵季子之于礼也，其合矣乎！”

邾娄考公之丧，徐君使容居来吊含，曰：“寡君使容居坐含，进侯玉。其使容居以含。”有司曰：“诸侯之来辱敝邑者，易则易，于则于。易于杂者，未之有也。”容居对曰：“容居闻之；事君不敢忘其君，亦不敢遗其祖。昔我先君驹王西讨，济于河，无所不用斯言也。容居鲁人也，不敢忘其祖。”

子思之母死于卫，赴于子思。子思哭于庙。门人至，曰：“庶氏之母死，何为哭于孔氏之庙乎？”子思曰：“吾过矣！吾过矣！”遂哭于他室。

天子崩，三日，祝先服；五日，官长服；七日，国中男女服；三月，天下服。

虞人致百祀之木，可以为棺槨者，斩之。不至者，废其祀，芻其人。

齐大饥，黔敖为食于路，以待饿者而食之。

有饿者蒙袂辑屣，贸贸然来。黔敖左奉食，右执饮，曰：“嗟！来食！”扬其目而视之，曰：“予唯不食嗟来之食以至于斯也！”从而谢焉，终不食。

而死。

曾子闻之，曰：“微与！其嗟也可去，其谢也可食。”

邾娄定公之时，有弑其父者，有司以告。公瞿然失席，曰：“是寡人之罪也！”曰：“寡人尝学断斯狱矣：臣弑君，凡在官者，杀无赦；子弑父，凡在官者杀无赦；杀其人，坏其室，洿其宫而猪焉。盖君逾月而后举爵。”

晋献文子成室，晋大夫发焉。张老曰：“美哉轮焉！美哉免焉，歌于斯，哭于斯，聚国族于斯。”

文子曰：“武也得歌于斯，哭于斯，聚国族于斯，是全要领以从先大夫于九京也。”北面再拜稽首。

君子谓之善颂善祷。

仲尼之畜狗死，使子贡埋之，曰：“吾闻之也：敝帷不弃，为埋马也；敝盖不弃，为埋狗也。丘也贫，无盖，于其封也，亦予之席，毋使其首陷焉。路马死，埋之以帷。”

季孙之母死，哀公吊焉。曾子与子贡吊焉，阍人为君在，弗内也。曾子与子贡入于其廐而修容焉。子贡先入，阍人曰：“乡者已告矣。”曾子后入，阍人辟之。涉内霤，卿大夫皆辟位，公降一等而揖之。君子言之曰：“尽饰之道，斯其行者远矣。”

阳门之介夫死，司城子罕入而哭之哀。晋人之觐宋者，反报于晋侯曰：“阳门之介夫死，而子罕哭之哀，而民说，殆不可伐也。”

孔子闻之曰：“善哉觐国乎！《诗》云：‘凡民有丧，扶服救之。’虽微晋而已，天下其孰能当之！”

鲁庄公之丧，既葬，而经不入库门。士大夫既卒哭，麻不入。

孔子之故人曰原壤，其母死，夫子助之沐椁。原壤登木曰：“久矣予之不托于音也！”歌曰：“狸首之班然，执女手之卷然。”

夫子为弗闻也者而过之。从者曰：“子未可以已乎？”夫子曰：“丘闻之：亲者毋失其为亲也，故者毋失其为故也。”

赵文子与叔誉观乎九原。文子曰：“死者如可作也，吾谁与归？”叔誉曰：“其阳处父乎？”文子曰：“行并植于晋国，不没其身，其知不足称也。”“其舅犯乎？”文子曰：“见利不顾其君，其仁不足称也。我则随武子乎！利其君，不忘其身；谋其身，不遗其友。”晋人谓文子知人。

文子其中退然如不胜衣，其言呐呐然如不出其口。所举于晋国，管库之士七十有馀家，生不交利，死不属其子焉。

叔仲皮学子柳。叔仲皮死，其妻鲁人也，衣衰而缪经。叔仲衍以告。请纁衰而环经。曰：“昔者吾丧姑、姊妹亦如斯，未吾禁也。”退，使其妻纁衰而环经。

成人有其兄死而不为衰者，闻子皋将为成宰，遂为衰。成人曰：“蚕则绩而蟹有匡，范则冠而蝉有綌，兄则死而子皋为之衰。”

乐正子春之母死，五日而不食，曰：“吾悔之！自吾母而不得吾情，吾恶乎用吾情！”

岁旱，穆公召县子而问然，曰：“天久不雨，吾欲暴尫而奚若？”曰：“天久不雨，而暴人之疾子，虐，毋乃不可与！”“然则吾欲暴巫而奚若？”曰：“天则不雨，而望之愚妇人，于以求之，毋乃已疏乎！”“徒市则奚若？”曰：“天子崩，巷市七日。诸侯薨，巷市三日。为之徙市，不亦可乎！”

孔子曰：“卫人之祔也离之。鲁人之祔也合之，善夫！”

【大意】

古人多从篇首中取数字做为篇名，本篇就是如此。本篇基本上论述的都是丧礼，可与《士丧礼》相映证。但其中讲到春秋时事，大多跟其它书不符。

王制

王者之制禄爵：公、侯、伯、子、男，凡五等。诸侯之上大夫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凡五等。

天子之田方千里，公、侯田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不能五十里者，不合于天子，附于诸侯，曰附庸。天子之三公之田视公、侯，天子之卿视伯，天子之大夫视子、男，天子之元士视附庸。

制：农田百亩，百亩之分，上农夫食九人，其次食八人，其次食七人，其次食六人，下农夫食五人。庶人在官者，其禄以是为差也。

诸侯之下士视上农夫，禄足以代其耕也。中士倍下士，上士倍中士，下大夫倍上士，卿四大夫禄，君十卿禄。次国之卿三大夫禄，君十卿禄。小国之卿倍大夫禄，君十卿禄。

次国之上卿，位当大国之中，中当其下，下当其上大夫。小国之上卿，位当大国之下卿，中当其上大夫，下当其下大夫。其有中士、下士者，数各居其上之三分。

凡四海之内九州，州方千里，州建百里之国三十，七十里之国六十，五十里之国百有二十，凡二百一十国。名山大泽不以封，其余以为附庸间田。八州，州二百一十国。

天子之县内，方百里之国九，七十里之国二十有一，五十里之国六十有三，凡九十三国。名山大泽不以封。其余以禄土，以为间田。

凡九州，千七百七十三国，天子之元士、诸侯之附庸不与。

天子百里之内以共官，千里之内以为御。

千里之外设方伯，五国以为属，属有长；十国以为连，连有帅；三十国以为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国以为州，州有伯。八州，八伯，五十六正，百六十八帅，三百三十六长。八伯各以其属，属于天子之老二人，分天下以为左右，曰二伯。

千里之内曰甸。千之之外曰采，曰流。

天子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大国三卿，皆命于天子；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次国三卿，二卿命于天子，一卿命于其君；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小国二卿，皆命于其君；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

天子使其大夫为三监，监于方伯之国，国三人。

天子之县内诸侯，禄也；外诸侯，嗣也。

制：三公一命卷，若有加，则赐也，不过九命；次国之君不过七命，小国之君不过五命，大国之卿不过三命，下卿再命，小国之卿与下大夫一命。

凡官民材，必先论之。论辨，然后使之。任事，然后爵之。位定，然后禄之。

爵人于朝，与士共之。刑人于市，与众弃之。是故公家不畜刑人，大夫弗养，士遇之途弗与言也。屏之四方，唯其所之，不及以政，亦弗故生也。

诸侯之于天子也，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

天子五年一巡守。岁二月东巡守，至于岱宗，柴而望祀山川。觐诸侯，问百年者就见之。命大师陈诗，以观民风。命市纳贾，以观民之所好恶。志淫好辟。命典礼，考时月，定日，同律、礼乐、制度、衣服，正之。山川神祇，有不举者为不敬，不敬者君削以地。宗庙有不顺者为不孝，不孝者君缙

以爵。变礼易乐者为不从，不从者君流。革制度衣服者为畔，畔者君讨，有功德于民者，加地进律。

五月南巡守，至于南岳，如东巡守之礼。八月西巡守，至于西岳，如南巡守之礼。十有一月北巡守，至于北岳，如西巡守之礼。归假于祖祢，用特。

天子将出，类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祢。诸侯将出，宜乎社，造乎祢。

天子无事，与诸侯相见，曰朝。考礼、正刑、一德，以尊于天子。天子赐诸侯乐，则以鼂将之；赐伯、子、男乐，则以鼂将之。诸侯，赐弓矢，然后征；赐铁钺，然后杀；赐圭瓚，然后为鬯；未赐圭瓚，则资鬯于天子。

天子命之教，然后为学。小学在公宫南之左，大学在郊。天子曰辟雍，诸侯曰泮宫。

天子将出征，类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祢，禡于所征之地；受命于祖，受成于学。出征执有罪，反，释奠于学，以讯馘告。

天子、诸侯无事，则岁三田，一为乾豆，二为宾客，三为充君之庖。无事而不田，曰不敬。田不以礼，曰暴天物。天子不合围，诸侯不掩群。天子杀则下大绥，诸侯杀则下小绥，大夫杀则止佐车，佐车止则百姓田猎。獭祭鱼，然后虞人入泽梁。豺祭兽，然后田猎。鸠化为鹰，然后设罝罗。草木零落，然后入山林。昆虫未蛰，不以火田。不麝，不卵，不杀胎，不夭夭，不覆巢。

冢宰制国用，必于岁之杪。五谷皆入，然后制国用。用地小大，视年之丰耗。以三十年之通制国用，量入以为出。

祭用数之仇。丧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为越绋而行事。丧用三年之仇。丧祭，用不足曰暴，有余曰浩。祭，丰年不奢，凶年不俭。

国无九年之蓄，曰不足；无六年之蓄，曰急；无三年之蓄，曰国非其国也。

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虽有凶旱水溢，民无菜色，然后天子食，日举以乐。

天子七日而殡，七月而葬。诸侯五日而殡，五月而葬。大夫、士、庶人三日而殡，三月而葬。

三年之丧，自天子达。

庶人县封，葬不为雨止，不封不树，丧不贰事。自天子达于庶人，丧从死者，祭从生者；支子不祭。

天子七庙：三昭三穆，与大祖之庙而七。诸侯五庙；二昭二穆，与大祖之庙而五。大夫三庙：一昭一穆，与大祖之庙而三。士一庙。庶人祭于寝。

天子诸侯宗庙之祭，春曰禘，夏曰禘，秋曰尝，冬曰烝。

天子祭天地，诸侯祭社稷，大夫祭五祀。

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五岳视三公，四渎视诸侯。诸侯祭名山大川之在其地者。天子、诸侯祭因国之在其地而无主后者。

天子 犷 禘、禘禘、禘尝、禘烝。诸侯禘则不禘，禘则不尝，尝则不烝，烝则不禘。诸侯禘 犷，禘一犷一禘，尝禘，烝禘。

天子社稷皆大牢。诸侯社稷皆少牢。大夫、士宗庙之祭，有田则祭，无田则荐。庶人春荐韭，夏荐麦，秋荐黍，冬荐稻；韭以卵，麦以鱼，黍以豚，稻以雁。祭天地之牛角茧栗，宗庙之牛角握，宾客之牛角尺。诸侯无故不杀牛，大夫无故不杀羊，士无故不杀犬豕，庶人无故不食珍。

庶羞不逾牲。燕衣不逾祭服。寝不逾庙。

古者公田藉而不税，市廛而不税，关讥而不征，林麓川泽以时入而不禁。夫圭田无征。

用民之力，岁不过三日。

田里不粥，墓地不请。

司空执度地，居民山川沮泽，时四时，量地远近，兴事任力。

凡使民，任老者之事，食壮者之食。

凡居民材，必因天地寒暖燥湿，广谷大川异制。民生其间者异俗，刚柔、轻重、迟速异齐，五味异和，器械异制，衣服异宜。修其教，不易其俗；齐其政，不易其宜。

中国戎夷五方之民，皆有性也，不可推移。东方曰夷，被发文身，有不火食者矣。南方曰蛮，雕题交趾，有不火食者矣。西方曰戎，被发衣皮，有不粒食者矣。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中国、夷、蛮、戎、狄，皆有安居、和味、宜服、利用、备器。

五方之民，方语不通，嗜欲不同。达其志，通其欲，东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鞮，北方曰译。

凡居民，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民，地邑民居，必参相得也。无旷土，无游民，食节事时，民咸安其居，乐事劝功，尊君亲上，然后兴学。

司徒修六礼以节民性，明七教以兴民德，齐八政以防淫，一道德以同俗，养耆老以致孝，恤孤独以逮不足，上贤以崇德，简不肖以绌恶。

命乡简不帅教者以告。耆老皆朝于痒。元日习射上功，习乡上齿，大司徒帅国之俊士与执事焉。不变，命国之右乡简不帅教者移之左，命国之左乡简不帅教者移之右，如初礼。不变，移之郊，如初礼。不变，移之遂，如初礼。不变，屏之远方，终身不齿。

命乡论秀士，升之司徒，曰选士；司徒论选士之秀者，而升之学，曰俊士。升于司徒者不征于乡，升于学者不征于司徒，曰造士。

乐正崇四术，立四教，顺先王《诗》、《书》、《礼》、《乐》以造士。春秋教以《礼》、《乐》，冬夏教以《诗》、《书》。王大子、王子、群后之大子，卿大夫、元士之嫡子，国之俊选，皆造焉。

凡入学以齿。将出学，小胥、大胥、小乐正简不帅教者以告于大乐正，大乐正以告于王。

王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皆入学。不变，王亲视学。不变，王三日不举，屏之远方，西方曰棘，东方曰寄。终身不齿。

大乐正论造士之秀者以告于王，而升诸司马，曰进士。

司马辩论官材。论进士之贤者以告于王，而定其论，论定，然后官之；任官，然后爵之；位定，然后禄之。大夫废其事，终身不仕，死以士礼葬之。

有发，则命大司徒教士以车甲。

凡执技，论力，适四方，裸股肱，决射御。凡执技以事上者，祝、史、射、御、医、卜及百工。凡执技以事上者，不贰事，不移官，出乡不与士齿。仕于家者，出乡不与士齿。

司寇正刑明辟，以听狱讼。必三刺。有旨无简，不听。附从轻，赦从重。

凡制五刑，必即天论。邮罚丽于事。

凡听五刑之讼，必原父子之亲、立君臣之义以权之，意论轻重之序、慎测浅深之量以别之，悉其聪明、致其忠爱以尽之。

疑狱，汜与众共之。众疑，赦之。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

成狱辞，史以狱成告于正，正听之。正以狱成告于大司寇，大司寇听之棘木之下。大司寇以狱之成告于王，王命三公参听之。三公以狱之成告于王，王三又，然后制刑。

凡作刑罚，轻无赦。刑者侗也，侗者成也，一成而不可变，故君子尽心焉。

析言破律，乱名改作，执左道以乱政，杀。作淫声、异服、奇技、奇器以疑众，杀。行伪而坚、言伪而辨、学非而博、顺非而泽以疑众，杀。假于鬼神、时日、卜筮以疑众，杀。此四诛者，不以听。

凡执禁以齐众，不赦过。

有圭璧金璋，不鬻于市。命服命车，不鬻于市。宗庙之器，不鬻于市。牺牲，不鬻于市。戎器，不鬻于市。用器不中度，不鬻于市。兵车不中度，不鬻于市。布帛精粗不中数，幅广狭不中量，不鬻于市。奸色乱正色，不鬻于市。锦文珠玉成器，不鬻于市。衣服饮食，不鬻于市。五谷不时，果实未孰，不鬻于市。木不中伐，不鬻于市。禽兽鱼鳖不中杀，不鬻于市。关执禁以讥，禁异服，识异言。

大史典礼，执简记，奉讳恶。

天子斋戒受谏。司会以岁之成质于天子。

家宰斋戒受质。大乐正、大司寇、市三官以其成从质于天子。

大司徒、大司马、大司空斋戒受质。百官各以其成质于三官。大司徒、大司马、大司空以百官之成质于天子。

百官斋戒受质，然后休老劳农，成岁事，制国用。

凡养老，有虞氏以燕礼，夏后氏以飨礼，殷人以食礼。周人修而兼用之，五十养于乡，六十养于国，七十养于学，达于诸侯。

八十拜君命，一坐再至，瞽亦如之。九十使人受。

五十异糝，六十宿肉，七十贰膳，八十常珍。九十饮食不离寝，膳饮从于游可也。

六十岁制，七十时制，八十月制，九十日修。唯绞、紵、衾、冒，死而后制。

五十始衰，六十非肉不饱，七十非帛不暖，八十非人不暖，九十虽得人不暖矣。

五十杖于家，六十杖于乡，七十杖于国，八十杖于朝。九十者，天子欲有问焉，则就其室，以珍从。

七十不俟朝，八十月告存，九十日有秩。

五十不从力政，六十不与服戎，七十不与宾客之事，八十斋丧之事弗及也。

五十而爵，六十不亲学。七十致政，唯衰麻为丧。

有虞氏养国老于上庠，养庶老于下庠。夏后氏养国老于东序，养庶老于西序。殷人养国老于右学，养庶老于左学。周人养国老于东胶，养庶老于虞庠，虞庠在国之西郊。

有虞氏皇而祭，深衣而养老，夏后氏收而祭，燕衣而养老。殷人皐而祭，缟衣而养老。周人冕而祭，玄衣而养老。

凡三王养老皆引年。八十者，一子不从政。九十者，其家不从政。废疾非人不养者，一人不从政。父母之丧，三年不从政。齐衰、大功之丧，三月

不从政。将徙于诸侯，三月不从政。自诸侯来徙家，期不从政。

少而无父者谓之孤，老而无子者谓之独，老而无妻者谓之矜，老而无夫者谓之寡。此四者，天民之穷而无告者也，皆有常饩。

瘠、聋、跛、躄、断者、侏儒、百工，各以其器食之。

道路，男子由右，妇人由左，车从中央。

父之齿随行，兄之齿雁行，朋友不相逾。

轻任并，重任分。班白不提挈。

君子耆老不徒行。庶人耆老不徒食。

大夫祭器不假。祭器未成，不造燕器。

方一里者，为田九百亩。方十里者，为方一里者百，为田九万亩。方百里者，为方十里者百，为田九十亿亩。方千里者，为方百里者百，为田九万亿亩。

自恒山至于南河，千里而近。自南河至于江，千里而近。自江至于衡山，千里而遥。自东河至于东海，千里而遥。自东河至于西河，千里而近。自西河至于流沙，千里而遥。西不尽流沙，南不尽衡山，东不尽东海，北不尽恒山，凡四海之内，断长补短，方三千里，为田八十万亿一万亿亩。方百里者，为田九十亿亩。山陵、林麓、川泽、沟渎、城郭、宫室、途巷，三分去一，其余六十亿亩。

古者以周尺八尺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为步。古者百亩，当今东田百四十六亩三十步。古者百里，当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

方千里者，为方百里者百。封方百里者三十国，其余方百里者七十。又封方七十里者六十，为方百里者二十九，方十里者四十。其余方百里者四十，方十里者六十。又封方五十里者百二十，为方百里者三十。其余方百里者十，方十里者六十。名山大泽不以封。其余以为附庸闲田。诸侯之有功者，取于闲田以禄之。其有削地者，归之闲田。

天子之县内方千里者，为方百里者百。封方百里者九，其余方百里者九十一。又封方七十里者二十一，为方百里者十，方十里者二十九。其余方百里者八十，方十里者七十一。又封方五十里者六十三，为方百里者十五，方十里者七十五。其余方百里者六十四，方十里者九十六。

诸侯之下士禄食九人，中士食十八人，上士食三十六人，下大夫食七十二人，卿食二百八十八人，君食二千八百八十人。次国之卿食二百一十六人，君食二千一百六十人。小国之卿食百四十四人，君食千四百四十人。次国之卿，命于其君者，如小国之卿。天子之大夫为三监，监于诸侯之国者，其禄视诸侯之卿，其爵视次国之君，其禄取之于方伯之地。方伯为朝天子，皆有汤沐之邑于天子之县内，视元士。

诸侯世子世国，大夫不世爵，使以德，爵以功。未赐爵，视天子之元士，以君其国。诸侯之大夫，不世爵禄。

六礼：冠、昏、丧、祭、乡、相见。

七教：父子、兄弟、夫妇、君臣、长幼、朋友、宾客。

八政：饮食、衣服、事为、异别、度、量、数、制。

【大意】

所谓王制，就是三代（夏、商、周）的国家政策制度，其中以周朝的制度为主。具体内容为先王班爵、授田、巡守、朝觐、丧祭、田猎、学校、刑政、养老等古代社会的大经大法。其中重视教育、养老等思想，令今人也深

感钦佩。篇中所言的这些礼法，与周代的实际情况并不完全相同，所以孔颖达认为本篇之作当于秦汉之际，孙希旦则认为是汉文帝令博士诸生所作。

文王世子

文王之为世子，朝于王季日三。鸡初鸣而衣服，至于寝门外，问内竖之御者曰：“今日安否何如？”内竖曰：“安。”文王乃喜。及日中又至，亦如之。及暮又至，亦如之。其有不安节，则内竖以告文王，文王色忧，行不能正履。王季复膳，然后亦复初。

食上，必在视寒暖之节。食下，问所膳，命膳宰曰：“未有原。”应曰：“诺！”然后退。

武王帅而行之，不敢有加焉。文王有疾，武王不脱冠带而养。文王一饭，亦一饭；文王再饭，亦再饭。旬有二日乃间。

文王谓武王曰：“女何梦矣？”武王对曰：“梦帝与我九龄。”文王曰：“女以为何也？”武王曰：“西方有九国焉，君王其终抚诸。”文王曰：“非也。古者谓‘年龄’，齿亦龄也，我百，尔九十，吾与尔三焉。”文王九十七乃终，武王九十三而终。

成王幼，不能莅阼。周公相，践阼而治；抗世子法于伯禽，欲令成王之知父子、君臣、长幼之道也。成王有过，则挞伯禽，所以示成王世子之道也。

——文王之为世子也。

凡学世子及学士，必时。春夏学干戈，秋冬学羽翮，皆于东序。小乐正学干，大胥赞之；籥师学戈，籥师丞赞之。胥鼓《南》。春诵夏弦，大师诏之。瞽宗秋学礼，执礼者诏之。冬读《书》，典书者诏之。礼在瞽宗，《书》在上庠。

凡祭与养老乞言、合语之礼，皆小乐正诏之于东序。大乐正学舞干戚、语说、命乞言，皆大乐正授数。大司成论说在东序。

凡侍坐于大司成者，远近间三席，可以问，终则负墙。列事未尽，不问。

凡学，春官释奠于其先师，秋、冬亦如之。凡始立学者，必释奠于先圣先师，及行事必以币。凡释奠者，必有合也，有国故则否。

凡大合乐，必遂养老。

凡语于郊者，必取贤斂才焉，或以德进，或以事举，或以言扬。曲艺皆誓之，以待又语。三而一有焉，乃进其等，以其序，谓之郊人，远之，于成均，以及取爵于上尊也。

始立学者，既兴器用币，然后释菜，不舞不授器；乃退，俟于东序，一献，无介语，可也。

——教世子

凡三王教世子必以礼乐。乐所以修内也，礼所以修外也。礼乐交错于中，发形于外，是故其成也悖，恭敬而温文。立太傅、少傅以养之，欲其知父子、君臣之道也。太傅审父子、君臣之道以示之。少傅奉世子以观太傅之德行而审喻之。太傅在前，少傅在后，入则有保，出则有师，是以教喻而德成也。师也者，教之以事而喻诸德者也。保也者，慎其身以辅翼之，而归诸道者也。《记》曰：“虞、夏、商、周，有师保，有疑丞。设四辅及三公，不必备，唯其人。”语使能也。君子曰：“德，德成而教尊，教尊而官正，官正而国治，君之谓也。”

仲尼曰：“昔者周公摄政，践阼而治，抗世子法于伯禽，所以善成王也。闻之曰：‘为人臣者，杀其身，有益于君，则为之。’况于其身以善其君乎？周公优为之。是故知为人子，然后可以为人父；知为人臣，然后可以为人君；

知事人，然后能使人。成王幼，不能莅阼，以为世子，则无为也。是故抗世子法于伯禽，使之与成王居，欲令成王之知父子、君臣、长幼之义也。

“君之于世子也，亲则父也，尊则君也。有父之亲，有君之尊，然后兼天下而有之。是故养世子不可不慎也。行一物而三善皆得者，唯世子而已，其齿于学之谓也。故世子齿于学，国人观之曰：“‘将君我而与我齿让，何也？’曰：‘有父在则礼然。’然而众知父子之道矣。其二曰：‘将君我而与我齿让，何也？’曰：“‘有君在则礼然。’然而众著于君臣之义也。其三曰：‘将君我而与我齿让，何也？’曰：‘长长也。’然而众知长幼之节矣。故父在斯为子，君在斯谓之臣，居子与臣之节，所以尊君亲亲也。故学之为父子焉，学之为君臣焉，学之为长幼焉。父子、君臣、长幼之道得而国治。语曰：‘乐正司业，父师司成。一有元良，万国以贞。’世子之谓也。”

——周公践阼

庶子之正于公族者，教之以孝悌、睦友、子爱，明父子之义、长幼之序。其朝于公，内朝则东面北上，臣有贵者以齿；其在外朝，则以官，司士为之。其在宗庙之中，则如外朝之位，宗人授事，以爵以官。其登馔、献、受爵，则以上嗣。

庶子治之，虽有三命，不逾父兄。其公大事，则以其丧服之精粗为序，虽于公族之丧亦如之，以次主人。若公与族燕，则异姓为宾，膳宰为主人；公与父兄齿。族食，世降一等。

其在军，则守于公祢。公若有出疆之政，庶子以公族之无事者守于公宫，正室守大庙，诸父守贵宫贵室，诸子诸孙守下宫下室。

五庙之孙，祖庙未毁，虽为庶人，冠、取妻必告，死必赴，练、祥则告。族之相为也，宜吊不吊，宜免不免，有司罚之。至于赠赙承含，皆有正焉。

公族其有死罪，则磬于甸人。其刑罪，则纤剡，亦告于甸人。公族无宫刑。狱成，有司谏于公，其死罪，则曰：“某之罪在大辟。”其刑罪，则曰：“某之罪在小辟。”公曰：“宥之。”有司又曰：“在辟。”公又曰：“宥之。”有司又曰：“在辟。”及三宥，不对，走出，致刑于甸人。公又使人追之，曰：“虽然，必赦之。”有司对曰：“无及也。”反命于公。公素服不举，为之变；如其伦之丧，无服，亲哭之。

公族朝于内朝，内亲也，虽有贵者以齿，明父子也。外朝以官，体异姓也。宗庙之中，以爵为位，崇德也。宗人授事以官，尊贤也。登馔、受爵以上嗣，尊祖之道也。丧纪以服之轻重为序，不夺人亲也。公与族燕则以齿，而孝弟之道达矣。其族食世降一等，亲亲之杀也。战则守于公祢，孝爱之深也。正室守大庙，尊宗室，而君臣之道著矣。诸父诸兄守贵室，子弟守下室，而让道达矣。

五庙之孙，祖庙未毁，虽及庶人，冠、取妻必告，死必赴，不忘亲也。亲未绝而列于庶人，贱无能也。敬吊、临、赙、睦友之道也。古者庶子之官治，而邦国有伦；邦国有伦，而众向方矣。公族之罪，虽亲不以犯有司，正术也，所以体百姓也。刑于隐者，不与国人虑兄弟也。弗吊，弗为服，哭于异姓之庙，为忝祖，远之也。素服居外，不听乐，私丧之也，骨肉之亲无绝也。公族无宫刑，不翦其类也。

天子视学，大昕鼓征，所以警众也。众至，然后天子至，乃命有司行事，兴秩节，祭先师先圣焉。有司卒事反命，始之养也。适东序，释奠于先老，遂设三老、五更、群老之席位焉。适馔省醴，养老之珍具，遂发咏焉；退，

修之以孝养也。反，登歌《清庙》；既歌而语，以成之也，言父子、君臣、长幼之道，合德音之致：礼之大者也。下管《象》，舞《大武》，大合众以事，达有神，兴有德也。正君臣之位、贵贱之等焉，而上下之义行矣。有司告以乐阕，王乃命公、侯、伯、子、男及群吏曰：“反，养老幼于东序。”终之以仁也。

是故圣人之记事也，虑之以大，爱之以敬，行之以礼，修之以孝养，纪之以义，终之以仁。是故古之人一举事，而众皆知其德之备也。古之君子举大事，必慎其终始，而众安得不喻焉？《兑命》曰：“念终始典于学。”

《世子之记》曰：“朝夕至于大寝之门外，问于内竖曰：‘今日安否何如？’内竖曰：‘今日安。’世子乃有喜色。其有不安节，则内竖以告世子，世子色忧不满容；内竖言‘复初’，然后亦复初。朝夕之食上，世子必在视寒暖之节；食下，问所膳，羞必知所进，以命膳宰，然后退。若内竖言疾，则世子亲斋玄而养。膳宰之馔，必敬视之；疾之药，必亲尝之。尝馔善，则世子亦能食；尝馔寡，世子亦不能饱。以至于复初，然后亦复初。”

【大意】

本篇可能是辑合众篇而成。主要内容包括：文王、武王为世子时的孝行，周公教成王之事，天子视学及大学教士之法，三王教世子之法，庶子正公族之法，以及养老之事，最后又引《世子之记》加以总结。编辑者的主旨是重视子弟的教育，其中又以孝的教育最为重要。

礼运

昔者仲尼与于蜡宾，事毕，出游于观之上，喟然而叹。仲尼之叹，盖叹鲁也。

言偃在侧，曰：“君子何叹？”孔子曰：“大道之行也，与三代之英，丘未之逮也，而有志焉。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

“今大道既隐，天下为家，各亲其亲，各子其子，货、力为己；大人世及以为礼，城郭沟池以为固，礼义以为纪，以正君臣，以笃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妇，以设制度，以立田里，以贤勇知，以功为己。故谋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禹、汤、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选也。此六君子者，未有不谨于礼者也，以著其义，以考其信，著有功，刑仁讲让，示民有常。如有不由此者，在执者去，众以为殃。是谓小康。”

言偃复问曰：“如此乎礼之急也？”孔子曰：“夫礼，先王以承天之道，以治人之情，故失之者死，得之者生。《诗》曰：‘相鼠有体，人而无礼。人而无礼，胡不遄死！’是故夫礼，必本于天，淆于地，列于鬼神，达于丧、祭、射、御、冠、昏、朝、聘。故圣人以礼示之，故天下国家可得而正也。”

言偃复问曰：“夫子之极言礼也，可得而闻与？”孔子曰：“我欲观夏道，是故之杞，而不足征也，吾得《夏时》焉。我欲观殷道，是故之宋，而不足征也，吾得《坤乾》焉。《坤乾》之义，《夏时》之等，吾以是观之。夫礼之初，始诸饮食，其燔黍捭豚，污尊而抔饮，蕡桴而土鼓，犹若可以致其敬于鬼神。及其死也，升屋而号，告曰：皋——某复！’然后饭腥苴孰。故天望而地藏也，体魄则降，知气在上。故死者北首，生者南向，皆从其初。昔者先王未有宫室，冬则居营窟，夏则居抔巢；未有火化，食草木之实、鸟兽之肉，饮其血，茹其毛；未有麻丝，衣其羽皮。后圣有作，然后修火之利，范金，合土，以为以台榭宫室牖户；以炮，以燔，以亨，以炙，以为醴酪；治其麻丝，以为布帛；以养生送死，以事鬼神上帝，皆从其朔。故玄酒在室，醴盞在户，粢醢在堂，澄酒在下，陈其牺牲，备其鼎俎，列其琴瑟、管磬、钟鼓，修其祝嘏，以降上神与其先祖，以正君臣，以笃父子，以睦兄弟，以齐上下，夫妇有所，是谓承天之祜。作其祝号，玄酒以祭，荐其血毛，腥其俎，孰其肴；与其越席，疏布以冪；衣其浣帛；醴盞以献，荐其燔炙。君与夫人交献，以嘉魂魄，是谓合莫。然后退而合亨，体其犬、豕、牛、羊，实其篮、簋、笾、豆、铏、羹，祝以孝告，嘏以慈告，是谓大祥。此礼之大成也。”

孔子曰：“呜呼哀哉！我观周道，幽、厉伤之，吾舍鲁何适矣！鲁之郊禘，非礼也，周公其衰矣！”

“杞之郊也，禹也。宋之郊也，契也。是天子之事守也。故天子祭天地，诸侯祭社稷，祝嘏莫敢易其常古，是谓大假。

“祝嘏辞说，藏于宗祝巫史，非礼也，是谓幽国。盞斝及尸君，非礼也，是谓僭君。冕弁兵革，藏于私家，非礼也，是谓胁君。大夫具官，祭器不假，声乐皆具，非礼也，是谓乱国。故仕于公曰臣，仕于家曰仆。三年之丧与新

有昏者，期不使。以衰裳入朝，与家仆杂居齐齿，非礼也，是谓君与臣同国。故天子有田以处其子孙，诸侯有国以处其子孙，大夫有采以处其子孙，是谓制度。故天子适诸侯，必舍其祖庙，而不以礼籍入，是谓天子坏法乱纪；诸侯非问疾吊丧，而入诸臣之家，是谓君臣为谑。是故礼者，君之大柄也，所以别嫌明微，俟鬼神，考制度，别仁义，所以治政安君也。故政不正则君位危，君位危则大臣倍、小臣窃。刑肃而俗敝，则法无常；法无常而礼无列，礼无列则士不事也。刑肃而俗敝，则民弗归也。是谓疵国。

“故政者君之所以藏身也，是故夫政必本于天，殽以降命。命降于社之谓殽地，降于祖庙之谓仁义，降于山川之谓兴作，降于五祀之谓制度。此圣人所以藏身之固也。

“故圣人参于天地、并于鬼神，以治政也；处其所存，礼之序也；玩其所乐，民之治也。故天生时而地生财，人其父生而师教之，四者君以正用之，故君者立于无过之地也。

“故君者所明也，非明人者也；君者所养也，非养人者也；君者所事也，非事人者也。故君明人则有过，养人则不足，事人则失位。故百姓则君以自治也，养君以自安也，事君以自显也。故礼达而分定，故人皆爱其死而患其生。故用人之知去其诈，用人之勇去其怒，用人之仁去其贪。故国有患，君死社稷，谓之义；大夫死宗庙，谓之变。

“故圣人耐以天下为一家、以中国为一入者，非意之也，必知其情，辟于其义，明于其利，达于其患，然后能为之。何谓人情？喜，怒，哀，惧，爱，恶，欲，七者弗学而能。何谓人义？父慈，子孝，兄良，弟悌，夫义，妇听，长惠，幼顺，君仁，臣忠，十者谓之人义。讲信修睦，谓之人利。争夺相杀，谓之人患。故圣人之所以治人七情，修十义，讲信修睦，尚辞让，去争夺，舍礼何以治之？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死亡贫苦，人之大恶存焉。故欲恶者，心之大端也。人藏其心，不可测度也。美恶皆在其心，不见其色也，欲一以穷之，舍礼何以哉？

“故人者，其天地之德、阴阳之交、鬼神之会、五行之秀气也。故天秉阳，垂日星；地秉阴，窍于山川，播五行于四时，和而后月生也。是以三五而盈，三五而阙。五行之动，迭相竭也。五行、四时、十二月，还相为本也。五声、六律、十二管，还相为宫也。五味、六和、十二食，还相为质也。五色、六章、十二衣，还相为质也。故人者，天地之心也，五行之端也，食味、别声、被色而生者也。

“故圣人作则，必以天地为本，以阴阳为端，以四时为柄，以日星为纪，月以为量，鬼神以为徒，五行以为质，礼义以为器，人情以为田，四灵以为畜。以天地为本，故物可举也。以阴阳为端，故情可睹也。以四时为柄，故事可劝也。以日星为纪，故事可列也。月以为量，故功有艺也。鬼神以为徒，故事有守也。五行以为质，故事可复也。礼义以为器，故事行有考也。人情以为田，故人以为奥也。四灵以为畜，故饮食有由也。

“何谓四灵？麟、凤、龟、龙，谓之四灵。故龙以为畜，故鱼鲔不涂；凤以为畜，故鸟不獠；麟以为畜，故兽不狘；龟以为畜，故人情不失。

“故先王秉蓍龟，列祭祀，瘞缙，宣祝嘏辞说，设制度。故国有礼，官有御，事有职，礼有序，故先王患礼之不达于下也。故祭帝于郊，所以定天位也；祀社于国，所以列地利也；祖庙，所以本仁也；山川，所以俟鬼神也；五祀，所以本事也。故宗祝在庙，三公在朝，三老在学，王前巫而后史，卜

筮瞽侑皆在左右，王中心无为也，以守至正。故礼行于郊，而百神受职焉；礼行于社，而百货可极焉；礼行于祖庙，而孝慈服焉；礼行于五祀，而正法则焉。故自郊社、祖庙、山川、五祀，义之修而礼之藏也。

“是故夫礼，必本于大一，分而为天地，转而为阴阳，变而为四时，列而为鬼神，其降曰命，其官于天也。夫礼必本于天，动而之地，列而之事，变而从时，协于分艺。其居人也曰养，其行之以货力、辞让、饮食、冠昏、丧祭、射御、朝聘。故礼义也者，人之大端也，所以讲信修睦，而固人之肌肤之会、筋骸之束也；所以养生、送死、事鬼神之大端也，所以达天道、顺人情之大窦也。故唯圣人为知礼之不可以已也。故坏国、丧家、亡人，必先去其礼。

“故礼之于入也，犹酒之有蘖也，君子以厚，小人以薄。故圣王修义之柄、礼之序，以治人情。故人情者，圣王之田也，修礼以耕之，陈义以种之，讲学以耨之，本仁以聚之，播乐以安之。故礼也者，义之实也；协诸义而协，则礼虽先王未之有，可以义起也。义者，艺之分、仁之节也。协于艺，讲于仁，得之者强。仁者，义之本也，顺之体也，得之者尊。故治国不以礼，犹无耜而耕也；为礼不本于义，犹耕而弗种也；为义而不讲之以学，犹种而弗耨也；讲之于学而不合之以仁，犹耨而弗获也；合之以仁而不安之以乐，犹获而弗食也；安之以乐而不达于顺，犹食而弗肥也。四体既正，肤革充盈，人之肥也；父子笃，兄弟睦，夫妇和，家之肥也；大臣法，小臣廉，官职相序，君臣相正，国之肥也；天子以德为车，以乐为御，诸侯以礼相与，大夫以法相序，士以信相考，百姓以睦相守，天下之肥也。是谓大顺。大顺者，所以养生、送死、事鬼神之常也。故事大积焉而不苑，并行而不缪，细行而不失；深而通，茂而有间，连而不相及也，动而不相害也：此顺之至也。故明于顺，然后能守危也。故礼之不同也，不丰也，不杀也，所以持情而合危也。

“故圣王所以顺，山者不使居川，不使渚者居中原，而弗敞也。用水、火、金、木，饮食必时。合男女，颁爵位，必当年德。用民必顺。故无水旱昆虫之灾，民无凶饥妖孽之疾。故天不爱其道，地不爱其宝，人不爱其情。故天降膏露，地出醴泉，山出器车，河出马图，凤凰麒麟皆在郊楸，龟龙在宫沼，其余鸟兽之卵胎，皆可俯而窥也。则是无故，先王能修礼以达义，体信以达顺，故此顺之实也。”

【大意】

“礼运”之义有二，一是指人类社会的文化准则和内涵的演化；另一是指礼治应依据四时五行而运化。就后一点来说，与《月令》之义有相通之处。篇中论及礼的本质，礼所以产生的根由，以及礼的社会意义和功能，可以说是一篇极为优秀的哲学论文。篇中还描绘了天下为公的“大同”理想社会，可谓儒家思想的精华代表。

郊特牲

郊特牲，而社稷大牢。天子适诸侯，诸侯膳用犊。诸侯适天子，天子赐之礼大牢。贵诚之义也，故天子牲孕弗食也，祭帝弗用也。

大路繁纓一就，先路三就，次路五就。

郊血，大飨腥，三献燂，一献孰。至敬不飨味，而贵气臭也。诸侯为宾，灌用郁鬯。灌用臭也，大飨尚馐脩而已矣。

大飨，君三重席而酢焉。三献之介，君专席而酢焉。此降尊以就卑也。

飨禘有乐，而食尝无乐，阴阳之义也。凡饮，养阳气也。凡食，养阴气也。故春禘而秋尝，春飨孤子，秋食耆老，其义一也，而食尝无乐。饮，养阳气也，故有乐；食，养阴气也，故无声。凡声，阳也。

鼎俎奇而笱豆偶，阴阳之义也。笱豆之实，水土之品也，不敢用褻味而贵多品，所以交于旦明之义也。

宾入大门而奏《肆夏》，示易以敬也。卒爵而乐阕，孔子屡叹之。奠酬而工升歌，发德也。歌者在上，匏竹在下，贵人声也。乐由阳来者也，礼由阴作者也，阴阳和而万物得。

旅币无方，所以别土地之宜，而节远迩之期也。龟为前列，先知也。以钟次之，以和居参之也。虎豹之皮，示服猛也。束帛加璧，往德也。

庭燎之百，由齐桓公始也。大夫之奏《肆夏》也，由赵文子始也。

朝覲，大夫之私覲非礼也。大夫执圭而使，所以申信也；不敢私覲，所以致敬也。而庭实私覲，何为乎诸侯之庭？为人臣者无外交，不敢贰君也。

大夫而飨君，非礼也。大夫强而君杀之，义也，由三桓始也。天子无客礼，莫敢为主焉。君适其臣，升自阼阶，不敢有其室也。

覲礼，天子不下堂而见诸侯。下堂而见诸侯，天子之失礼也，由夷王以下。

诸侯之宫悬，而祭以白牡，击玉磬，朱干设锡，冕而舞《大武》，乘大路，诸侯之僭礼也。台门而旅树，反坫，绣黼丹朱中衣，大夫之僭礼也。

故天子微，诸侯僭；大夫强，诸侯胁；于此相贵以等，相覲以货，相赂以利，而天下之礼乱矣。诸侯不敢祖天子，大夫不敢祖诸侯，而公庙之设于私家，非礼也，由三桓始也。

天子存二代之后，犹尊贤也。尊贤不过二代。

诸侯不臣寓公，故古者寓公不继世。

君之南向，答阳之义也。臣之北面，答君也。大夫之臣不稽首，非尊家臣，以辟君也。

大夫有献弗亲，君有赐不面拜，为君之答己也。

乡人禘。孔子朝服立于阼，存室神也。

孔子曰：“射之以乐也，何以听？何以射？”孔子曰：“士，使之射，不能则辞以疾，悬弧之义也。”

孔子曰：“三日斋，一日用之，犹恐不敬。二日伐鼓，何居？”

孔子曰：“绎之于库门内，祊之于东方，朝市之于西方，失之矣。”

社祭土而主阴气也，君南向于北墉下，答阴之义也。日用甲，用日之始也。天子大社，必受霜露风雨，以达天地之气也。是故丧国之社屋之，不受天阳也；薄社北墉，使阴明也。

社，所以神地之道也。地载万物，天垂象。取财于地，取法于天，是以

尊天而亲地也，故教民美报焉。家主中霤，而国主社，示本也。唯为社事，单出里。唯为社田，国人毕作。唯社，丘乘共粢盛。所以报本反始也。

季春出火，为焚也。然后简其车赋而历其卒伍，而君亲誓社，以习军旅，左之右之，坐之起之，以观其习变也。而流示之禽，而盐诸利，以观其不犯命也。求服其志，不贪其得。故以战则克，以祭则受福。

天子适四方，先柴。

郊之祭也，迎长日之至也，大报天而主日也。兆于南郊，就阳位也。扫地而祭，于其质也。器用陶匏，以象天地之性也。于郊，故谓之郊。牲用騂，尚赤也。用犊，贵诚也。

郊之用辛也。周之始郊，日以至。

卜郊，受命于祖庙，作龟于祢宫，尊祖亲考之义也。卜之日，王立于泽，亲听誓命，受教谏之义也。献命库门之内，戒百官也。大庙之命，戒百姓也。

祭之日，王皮弁以听祭报，示民严上也。丧者不哭，不敢凶服，泛扫道，乡为田烛。弗命而民听上。

祭之日，王被袞以象天；戴冕璪十有二旒，则天数也；乘素车，贵其质也；旂十有二旒，龙章而设日月，以象天也。天垂象，圣人则之，郊所以明天道也。

帝牛不吉，以为稷牛。帝牛必在涤三月，稷牛唯具，所以别事天神与人鬼也。

万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此所以配上帝也。郊之祭也，大报本反始也。

天子大蜡八。伊耆氏始为蜡。蜡也者，索也；岁十二月，合聚万物而索飨之也。蜡之祭也，主先啬而祭司啬也。祭百种，以报啬也。

飨农及邮表畷、禽兽，仁之至，义之尽也。古之君子，使之必报之。迎猫，为其食田鼠也。迎虎，为其食田豕也。迎而祭之也。

祭坊与水庸，事也。曰：“土反其宅，水归其壑，昆虫毋作，草木归其泽。”

皮弁素服而祭。素服，以送终也。葛带榛杖，丧杀也。蜡之祭，仁之至，义之尽也。黄衣黄冠而祭，息田夫也。野夫黄冠。黄冠，草服也。

大罗氏，天子之掌鸟兽者也。诸侯贡属焉，草笠而至，尊野服也。罗氏致鹿与女，而诏客告也，以戒诸侯曰：“好田、好女者亡其国。”

天子树瓜华，不敛藏之种也。八蜡，以记四方。四方年不顺成，八蜡不通，以谨民财也。顺成之方，其蜡乃通，以移民也。既蜡而收，民息已，故既蜡君子不兴功。

恒豆之菹，水草之和气也；其醢，陆产之物也。加豆，陆产也；其醢，水物也。笱豆之荐，水土之品也，不敢用常褻味而贵多品，所以交于神明之义也，非食味之道也。

先王之荐可食也，而不可耆也。卷冕路车，可陈也，而不可好也。《武》，壮而不可乐也。宗庙之威，而不可安也。宗庙之器，可用也，而不可使其利也。所以交于神明者，不可以同于所安乐之义也。

酒醴之美，玄酒明水之尚，贵五味之本也。黼黻文绣之美，疏布之尚，反女功之始也。莞蕈之安，而蒲越、槁爨之尚，明之也。大羹不和，贵其质也。大圭不琢，美其质也。丹漆雕几之美，素车之乘，尊其朴也。贵其质而已矣，所以交于神明者，不可同于所安褻之甚也，如是而后宜。

鼎俎奇而笱豆偶，阴阳之义也。黄目，郁气之上尊也。黄者，中也；目

者，气之清明者也；言酌于中而清明于外也。

祭天，扫地而祭焉，于其质而已矣。醯醢之美，而煎盐之尚，贵天产也。割刀之用，而鸾刀之贵，贵其义也，声和而后断也。

冠义：始冠之，缁布之冠也。大古冠布，斋则缁之。其綷也，孔子曰：“吾未之闻也，冠而敝之可也。”嫡子冠于阼，以著代也；醮于客位，加有成也；三加弥尊，喻其志也；冠而字之，敬其名也。委貌，周道也。章甫，殷道也。毋追，夏后氏之道也。周弁，殷皐，夏收，三王共皮弁素积。

无大夫冠礼，而有其昏礼。古者五十而后爵，何大夫冠礼之有？诸侯之有冠礼，夏之未造也。

天子之元子，士也。天下无生而贵者也。继世以立诸侯，象贤也。以官爵人，德之杀也。

死而谥，今也。古者生无爵，死无谥。

礼之所尊，尊其义也。失其义，陈其数，祝史之事也。故其数可陈也，其义难知也；知其义而敬守之，天子之所以治天下也。

天地合，而后万物兴焉。夫昏礼，万世之始也。取于异姓，所以附远厚别也。

币必诚，辞无不腆，告之以直信。信，事人也。信，妇德也。壹与之齐，终身不改，故夫死不嫁。

男子亲迎，男先于女，刚柔之义也。天先乎地，君先乎臣，其义一也。

执摯以相见，敬章别也。男女有别，然后父子亲；父子亲，然后义生；义生，然后礼作；礼作，然后万物安。无别无义，禽兽之道也。

婿亲御授绥，亲之也。亲之也者，亲之也。敬而亲之，先王之所以得天下也。出乎大门而先，男帅女，女从男，夫妇之义由此始也。

妇人，从人者也，幼从父兄，嫁从夫，夫死从子。夫也者，夫也。夫也者，以知帅人者也。玄冕斋戒，鬼神阴阳也。将以为社稷主，为先祖后，而可以不致敬乎？

共牢而食，同尊卑也；故妇人无爵，从夫之爵，坐以夫之齿。器用陶匏，尚礼然也。三王作牢，用陶匏。

厥明，妇盥馈，舅姑卒食。妇馂余，私之也。舅姑降自西阶，妇降自阼阶，授之室也。

昏礼不用乐，幽阴之义也。乐，阳气也。昏礼不贺，人之序也。

有虞氏之祭也，尚用气。血、腥、燔祭，用气也。殷人尚声。臭味未成，涤荡其声；乐三阕，然后出迎牲。声音之号，所以诏告于天地之间也。周人尚臭：灌用鬯臭，郁合鬯，臭阴达于渊泉。灌以圭璋，用王气也；既灌，然后迎牲，致阴气也。萧合黍稷，臭阳达于墙屋，故既奠，然后燔萧合羶芻。凡祭，慎诸此。魂气归于天，形魄归于地，故祭求诸阴阳之义也。殷人先求诸阳，周人先求诸阴。

诏祝于室，坐尸于堂。用牲于庭，升首于室。直祭祝于主，索祭祝于祊。不知神之所在，于彼乎？于此乎？或诸远人乎？祭于祊，尚曰求诸远者与？

祊之为言惊也，斝之为言敬也。富也者，福也。首也者，直也。相，飨之也。嘏，长也，大也。尸，陈也。毛、血，告幽全之物也；告幽全之物者，贵纯之道也。血祭，盛气也。祭肺肝心，贵气主也。祭黍稷加肺，祭齐加明水，报阴也。取豚膋燔燎，升首，报阳也。明水说齐，贵新也。凡说，新之也。其谓之明水也，由主人之洁著此水也。

君再拜稽首，肉袒亲割，敬之至也。敬之至也，服也。拜，服也。稽首，服之甚也。肉袒，服之尽也。

祭称“孝孙孝子”，以其义称也；称“曾孙某”，谓国家也。祭祀之相，主人自致其敬、尽其嘉，而无与让也。腥、肆、爨、臠祭，岂知神之所飨也？主人自尽其敬而已矣。

举鬯角，诏妥尸。古者尸无事则立，有事而后坐也。尸，神象也。祝，将命也。

缩酌用茅，明酌也。盞酒浼于清，汁献浼于盞酒，犹明、清与盞酒于旧泽之酒也。

祭有祈焉，有报焉，有由辟焉。

斋之玄也，以阴幽思也，故君子三日斋，必见其所祭者。

【大意】

本篇多记祭祀之礼，而又兼及朝、覲、燕、飨、冠、婚诸礼。其中章节杂错，有说义之辞，有训故之语，疑为散策汇集而成。本篇受阴阳五行家的影响很大，多从阴阳二义解释诸礼的含义。

明堂位

昔者周公朝诸侯于明堂之位，天子负斧依南向而立。三公，中阶之前，北而东上。诸侯之位，阼阶之东，西面北上。诸伯之国，西阶之西，东面北上。诸子之国，门东，北面东上。诸男之国，门西，北面东上。九夷之国，东门之外，西面北上。八蛮之国，南门之外，北面东上。六戎之国，西门之外，东面南上。五狄之国，北门之外，南面东上。九采之国，应门之外，北面东上。四塞，世告至。此周公明堂之位也。

明堂也者，明诸侯之尊卑也。

昔殷纣乱天下，脯鬼侯以飧诸侯，是以周公相武王以伐纣。武王崩，成王幼弱，周公践天子之位，以治天下。六年，朝诸侯于明堂，制礼作乐，颁度量，而天下大服。七年，致政于成王。成王以周公为有功劳于天下，是以封周公于曲阜，地方七百里，革车千乘；命鲁公世世祀周公以天子之礼乐。

是以鲁君孟春乘大路，载弧 旊，旂十有二旒，日月之章，祀帝于郊，配以后稷，天子之礼也。季夏六月，以禘礼祀周公于大庙；牲用白牡，尊用牺、象、山罍，郁尊用黄目，灌用玉瓃大圭，荐用玉豆、雕 簠；爵用玉 琖仍雕，加以璧散、璧角；俎用柶、蕨；升歌《清庙》，下管《象》；朱干玉戚，冕而舞《大武》；皮弁素积，裼而舞《大夏》。昧，东夷之乐也；任，南蛮之乐也。纳夷蛮之乐于大庙，言广鲁于天下也。君卷冕立于阼，夫人副袿立于房中；君肉袒迎牲于门，夫人荐豆、笱；卿大夫赞君，命妇赞夫人；各扬其职。百官废职服大刑，而天下大服。是故夏禘、秋尝、冬烝、春社、秋省而遂大蜡，天子之祭也。

大庙，天子明堂。库门，天子皋门。雉门，天子应门。振木铎于朝，天子之政也。山节，藻梲，复庙，重檐，刮楹，达乡，反坫，出尊，崇坫康圭，疏屏，天子之庙饰也。

鸾车，有虞氏之路也。钩车，夏后氏之路也。大路，殷路也。乘路，周路也。

有虞氏之旂，夏后氏之绥，殷之大白，周之大赤。

夏后氏骆马黑鬣，殷人白马黑首，周人黄马蕃鬣。夏后氏牲尚黑，殷白牡。周騂刚。

泰，有虞氏之尊也。山罍，夏后氏之尊也。著，殷尊也。牺、象，周尊也。

爵：夏后氏以 琖，殷以斝，周以爵。

灌尊：夏后氏以鸡夷，殷以斝，周以黄目。其勺，夏后氏以龙勺，殷以疏勺，周以蒲勺。

土鼓、蕤桴、苇籥，伊耆氏之乐也。拊搏、玉磬、揩击、大琴、大瑟、中琴、小瑟，四代之乐器也。

鲁公之庙，文世室也。武公之庙，武世室也。

米廩，有虞氏之庠也。序，夏后氏之序也。瞽宗，殷学也。頖宫，周学也。

崇鼎、贯鼎、大璜、封父龟，天子之器也。越棘、大弓，天子之戎器也。

夏后氏之鼓足，殷楹鼓，周悬鼓。垂之和钟，叔之离磬，女娲之笙簧。

夏后氏之龙龔 虡，殷之崇牙，周之璧翬。有虞氏之两敦，夏后氏之四连，殷

之六瑚，周之八簋。

俎：有虞氏之柶，夏一氏以歲，殷以棋，周以房俎。

夏后氏以梘豆，殷玉豆，周獻豆。

有虞氏服韍，夏后氏山，殷火，周龍章。

有虞氏祭首，夏后氏祭心，殷祭肝，周祭肺。夏后氏尚明水，殷尚醴，周尚酒。

有虞氏官五十，夏后氏官百，殷二百，周三百。

有虞氏之綏，夏后氏之綢練，殷之崇牙，周之璧鬯。

凡四代之服、器、官，魯兼用之。是故魯，王禮也，天下傳之久矣，君臣未嘗相弑也，禮樂、刑法、政俗未嘗相變也。天下以為有道之國，是故天下資禮樂焉。

【大意】

此篇首記周公輔佐成王，朝諸侯於明堂，以致天下太平，成王賜周公的封地魯國以天子禮樂之事。其後乃記魯國禘禮所使用的禮樂器物殿堂之盛大。

丧服小记

斩衰，括发以麻。为母括发以麻，免而以布。齐衰，恶笄以终丧。男子冠而妇人笄，男子免而妇人笄。其义为男子则免，为妇人则髻。

苴杖，竹也。削杖，桐也。

祖父卒，而后为祖母后者三年。为父母、长子稽颡。大夫吊之，虽纁必稽颡。妇人为夫与长子稽颡，其余则否。

男主必使同姓，女主必使异性。

为父后者，为出母无服。

亲亲以三为五，以五为九，上杀，下杀，旁杀，而亲毕矣。

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庙。庶子王亦如之。

别子为祖，继别为宗，继祢者为小宗。有五世而迁之宗，其继高祖者也。是故祖迁于上，宗易于下。尊祖故敬宗，敬宗所以尊祖祢也。庶子不祭祖者，明其宗也。

庶子不为长子斩，不继祖与祢故也。庶子不祭殇与无后者。殇与无后者从祖祔食。庶子不祭祢者，明其宗也。

亲亲、尊尊、长长，男女之有别，人道之大者也。

从服者，所从亡则已。属从者，所从虽没也服。妾从女君而出，则不为女君之子服。

礼，不王不禘。

世子不降妻之父母。其为妻也，与大夫之嫡子同。

父为士，子为天子、诸侯，则祭以天子、诸侯；其尸服以士服。父为天子、诸侯，子为士，祭以士；其尸服以士服。

妇当丧而出，则除之。为父母丧：未练而出，则三年；既练而出，则已；未练而反，则期；既练而反，则遂之。

再期之丧，三年也。期之丧，二年也。九月、七月之丧，三时也。五月之丧，二时也。三月之丧，一时也。故期而祭，礼也；期而除丧，道也；祭不为除丧也。三年而后葬者，必再祭；其祭之间不同时，而除丧。大功者，主人之丧；有三年者，则必为之再祭。朋友，虞、祔而已。士妾有子而为之纁，无子则已。

生不及祖父母、诸父昆弟，而父税丧，已则否。为君之父、母、妻、长子，君已除丧而后闻丧，则不税。降而在纁、小功者，则税之。近臣，君服斯服矣。其余从而服，不从而税。君虽未知丧，臣服已。

虞杖不入于室，祔杖不升于堂。

为君母后者，君母卒，则不为君母之党服。

经杀五分而去一。杖大如经。

妾为君之长子，与女君同。

除丧者，先重者；易服者，易轻者。

无事不辟庙门，哭皆于其次。

复与书铭，自天子达于士，其辞一也。男子称名。妇人书姓与伯仲，如不知姓，则书氏。

斩衰之葛，与齐衰之麻同。齐衰之葛与大功之麻同。

报葬者报虞，三月而后卒哭。

父母之丧偕，先葬者不虞、附，待后事。其葬服斩衰。

大夫降其庶子。其孙不降其父。大夫不主士之丧。

为慈母之父母无服。夫为人后者，其妻为舅姑大功。

士附于大夫，则易牲。

继父不同居也者，必尝同居，皆无主后。同财而祭其祖祢为同居，有主后者为异居。

哭朋友者，于门外之右，南面。

祔葬者，不筮宅。士、大夫不得祔于诸侯，祔于诸祖父之为士、大夫者，其妻祔于诸祖姑，妾祔于妾祖姑。亡则中一以上而祔，祔必以其昭穆。诸侯不得祔于天子，天子、诸侯、大夫可以祔于士。

为母之君母，母卒则不服。

宗子，母在为妻禫。

为慈母后者，为庶母可也，为祖庶母可也。为父、母、妻、长子禫。慈母与妾母，不世祭也。

丈夫冠而不为殇，妇人笄而不为殇。为殇后者，以其服服之。

久而不葬者，唯主丧者不除。其余以麻终月数者，除丧则已。箭笄终丧三年。

齐衰三月，与大功同者绳屨。

练，筮日筮尸，视濯，皆要经、杖、绳屨。有司告具而后去杖。筮日筮尸，有司告事毕而后杖，拜送宾。大祥，吉服而筮尸。

庶子在父之室，则为其母不禫。庶子不以杖即位。父不主庶子之丧。则孙以杖即位可也。父在，庶子为妻，以杖即位可也。

诸侯吊于异国之臣，则其君为主。诸侯吊，必皮弁锡衰。所吊虽已葬，主人必免。主人未丧服，则君亦不锡衰。

养有疾者不丧服，遂以主其丧。非养者入主人之丧，则不易己之丧服。养尊者必易服，养卑者否。

妾无妾祖姑者，易牲而祔于女君可也。

妇之丧，虞、卒哭，其夫若子主之，祔则舅主之。士不摄大夫，士摄大夫唯宗子。主人未除丧，有兄弟自他国至，则主人不免而为主。

陈器之道，多陈之而省纳之可也。省陈之而尽纳之可也。

奔兄弟之丧，先之墓而后之家，为位而哭。所知之丧，则哭于宫而后之墓。

父不为众子次于外。

与诸侯为兄弟者，服斩。

下殇小功，带澡麻不绝本，讣而反以报之。

妇祔于祖姑，祖姑有三人，则祔于亲者。其妻为大夫而卒，而后其夫不为大夫，而祔于其妻，则不易牲；妻卒而后夫为大夫，而祔于其妻，则以大夫牲。

为父后者，为出母无服。无服也者，丧者不祭故也。

妇人不为夫主而杖者，姑在为夫杖。母为长子，削杖。女子子在室，为父母，其主丧者不杖，则子一人杖。

缙、小功，虞、卒哭则免。即葬而不报虞，则虽主人皆冠，及虞则皆免。为兄弟即除丧已，及其葬也，反服其服；报虞、卒哭则免，如不报虞则除之。远葬者，比反哭者皆冠，及郊而后免，反哭。君吊，虽不当免时也，主人必免，不散麻；虽异国之君，免也，亲者皆免。

除殇之丧者，其祭也必玄。除成丧者，其祭也朝服缟冠。

奔父之丧，括发于堂上，袒，降踊，袞经于东方；奔母之丧，不括发，袒于堂上，降踊，袞免于东方，经。即位成踊，出门，哭止。三日而五哭三袒。

嫡妇不为舅后者，则姑为之小功。

【大意】

本篇主要记叙丧服制度。之所以称之为小记，郑玄、朱熹认为是补叙子夏《仪礼·丧服传》中的琐细意义，今天看来，可能是关于丧服的散策汇集而成。中国古代是一个宗法组织的社会，所以对丧服的讲究并不依赖于生者对死者的感情如何，丧服的差别主要是代表亲属关系。

学记

发虑宪，求善良，足以洩离，不足以动众。就贤体远，足以动众，未足以化民。君子如欲化民成俗，其必由学乎！

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是故古之王者建国君民，教学为先。《兑命》曰：“念终始典于学。”其此之谓乎？

虽有嘉肴，弗食，不知其旨也；虽有至道，弗学，不知其善也。是故学然后知不足，教然后知困。知不足，然后能自反也；知困，然后能自强也。故曰“教学相长”也。《兑命》曰“学学半。”其此之谓乎？

古之教者，家有塾，党有庠，术有序，国有学。比年入学，中年考校。一年，视离经辨志。三年，视敬业乐群。五年，视博习亲师。七年，视论学取友，谓之小成。九年，知类通达，强立而不反，谓之大成。夫然后足以化民易俗，近者说服而远者怀之。此大学之道也。《记》曰：“蛾子时术之。”其此之谓乎？

大学始教，皮弁、祭菜，示敬道也。《肖雅》肄三，官其始也。入学鼓篋，孙其业也。夏、楚二物，收其威也。未卜筮，不视学，游其志也。时观而弗语，存其心也。幼者听而弗问，学不躐等也。此七者，教之大伦也。《记》曰：“凡学，官先事，士先志。”其此之谓乎？

大学之教也，时教必有正业，退息必有居。学：不学操缦，不能安弦；不学博依，不能安诗；不学杂服，不能安礼；不与其艺，不能乐学。故君子之于学也，藏焉修焉，息焉游焉。夫然，故安其学而亲其师，乐其友而信其道，是以虽离师辅而不反。《兑命》曰：“敬孙务时敏，厥修乃来。”其此之谓乎？

今之教者，呻其占毕，多其讯，言及于数进而不顾其安，使人不由其诚，教人不尽其材。其施之也悖，其求之也佛。夫然，故隐其学而疾其师，苦其难而不知其益也。虽终其业，其去之必速。教之不刑，其此之由乎？

大学之法，禁于未发之谓豫，当其可之谓时，不陵节而施之谓孙，相观而善之谓摩。此四者，教之所由兴也。

发然后禁，则扞格而不胜；时过然后学，则勤苦而难成；杂施而不孙，则坏乱而不修；独学而无友，则孤陋而寡闻。燕朋逆其师，燕辟废其学。此六者，教之所由废也。

君子既知教之所由兴，又知教之所由废，然后可以为人师也。故君子之教喻也。道而弗牵，强而弗抑，开而弗达。道而弗牵则和，强而弗抑则易，开而弗达则思。和易以思，可谓善喻矣。

学者有四失，教者必知之。人之学也，或失则多，或失则寡，或失则易，或失则止。此四者，心之莫同也。知其心，然后能救其失也。教也者，长善而救其失者也。善歌者，使人继其声。善教者，使人继其志。其言也约而达，微而臧，罕譬而喻，可谓继志矣。

君子知至学之难易，而知其美恶，然后能博喻；能博喻，然后能为师；能为师，然后能为长；能为长，然后能为君。故师也者，所以学为君也，是故择师不可不慎也。《记》曰：“三王四代唯其师。”此之谓乎？

凡学之道，严师为难。师严，然后道尊。道尊，然后民知敬学。是故君之所不臣于其臣者二：当其为尸，则弗臣也；当其为师，则弗臣也。大学之礼，虽诏于天子，无北面，所以尊师也。

善学者，师逸而功倍，又从而庸之。不善学者，师勤而功半，又从而怨之。善问者如攻坚木，先其易者，后其节目，及其久也，相说以解。不善问者反此。善待问者如撞钟，叩之以小者则小鸣，叩之以大者则大鸣；待其从容，然后尽其声。不善答问者反此。此皆进学之道也。

记问之学，不足以为人师。必也其听语乎？力不能问，然后语之。语之而不知，虽舍之可也。

良冶之子，必学为裘。良弓之子，必学为箕。始驾马者反之，车在马前。君子察于此三者，可以有志于学矣。

古之学者，比物丑类。鼓无当于五声，五声弗得不和。水无当于五色，五色弗得不章。学无当于五官，五官弗得不治。师无当于五服，五服弗得不亲。

君子：大德不官，大道不器，大信不约，大时不齐。

察于此四者，可以有志于学矣。三王之祭川也，皆先河而后海，或源也，或委也，此之谓务本。

【大意】

本篇论述学习的功用，方法、目的、效果，以及古代学校教学次序，为人师表的原理和方法，尊师敬业的意义。本篇所说的道理，与《大学》互为表里，所以为理学家所推重，程颐说：“《礼记》除《中庸》、《大学》，唯《学记》、《乐记》最近道。”

乐记

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动，物使之然也。感于物而动，故形于声。声相应，故生变。变成方，谓之音。比音而乐之，及干、戚、羽、旄，谓之乐。

乐者，音之所由生也，其本在人心之感于物也。是故其衷心感者，其声噍以杀；其乐心感者，其声噍以缓；其喜心感者，其声发以散；其怒心感者，其声粗以厉；其敬心感者，其声直以廉；其爱心感者，其声和以柔。六者非性也，感于物而后动。是故先王慎所以感之者，故礼以道其志，乐以和其声，政以一其行，刑以防其奸。礼乐刑政，其极一也，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

凡音者，生人心者也。情动于中，故形于声。声成文，谓之音。是故治世之音安以乐，其政和；乱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国之音哀以思，其民困。声音之道，与政通矣。

宫为君，商为臣，角为民，徵为事，羽为物，五者不乱，则无怙懣之音矣。宫乱则荒，其君骄；商乱则陂，其官坏；角乱则忧，其民怨；徵乱则哀，其事勤；羽乱则危，其材匮。五者皆乱，迭相陵，谓之慢。如此则国之灭亡无日矣。

郑卫之音，乱世之音也，比于慢矣。桑间濮上之音，亡国之音也。其政散，其民流，诬上行私而不可止也。

凡音者，生于人心者也。乐者，通伦理者也。是故知声而不知音者，禽兽是也。知音而不知乐者，众庶是也。唯君子为能知乐。是故审声以知音，审音以知乐，审乐以知政，而治道备矣。是故不知声者，不可与言音；不知音者，不可与言乐；知乐则几于礼矣。礼乐皆得，谓之有德，德者得也。是故乐之隆，非极音也；食飧之礼，非致味也；《清庙》之瑟，朱弦而疏越，壹倡而三叹，有遗音者矣；大飧之礼，尚玄酒而俎腥鱼，大羹不和，有遗味者矣。是故先王之制礼乐也，非以极口腹耳目之欲也，将以教民平好恶而反人道之正也。

人生而静，天之性也。感于物而动，性之欲也。物至知知，然后好恶形焉。好恶无节于内，知诱于外，不能反躬，天理灭矣。夫物之感人无穷，而人之好恶无节，则是物至而人化物也。人化物也者，灭天理而穷人欲者也。于是有悖逆诈伪之心，有淫佚作乱之事，是故强者胁弱，众者暴寡，知者诈愚，勇者苦怯，疾病不养，老幼孤独不得其所，此大乱之道也。是故先王之制礼乐，人为之节：衰麻哭泣，所以节丧纪也；钟鼓干戚，所以和安乐也；昏姻冠笄，所以别男女也；射乡食飧，所以正交接也。礼节民心，乐和民声，政以行之，刑以防之。礼乐刑政，四达而不悖，则王道备矣。

乐者为同，礼者为异。同则相亲，异则相敬。乐胜则流，礼胜则离。合情饰貌者，礼乐之事也。礼义立，则贵贱等矣。乐文同，则上下和矣。好恶著，则贤不肖别矣。刑禁暴，爵举贤，则政均矣。仁以爱之，义以正之，如此则民治行矣。

乐由中出，礼自外作。乐由中出，故静；礼自外作，故文。大乐必易，大礼必简。乐至则无怨，礼至则不争，揖让而治天下者，礼乐之谓也。暴民不作，诸侯宾服，兵革不试，五刑不用，百姓无患，天子不怒，如此则乐达矣。合父子之亲，明长幼之序，以敬四海之内，天子如此则礼行矣。

大乐与天地同和，大礼与天地同节。和，故百物不失；节，故祀天祭地。

明则有礼乐，幽则有鬼神。如此，则四海之内合敬同爱矣。礼者，殊事、合敬者也；乐者，异文、合爱者也。礼乐之情同，故明王以相沿也。故事与时并，名与功偕。

故钟鼓管磬，羽籥干戚，乐之器也；屈伸俯仰，缀兆舒疾，乐之文也；簠簋俎豆，制度文章，礼之器也；升降上下，周还裊袞，礼之文也。故知礼乐之情者能作，识礼乐之文者能述。作者之谓圣，述者之谓明。明圣者，述作之谓也。

乐者，天地之和也。礼者，天地之序也。和，故百物皆化；序，故群物皆别。乐由天作，礼以地制。过制则乱，过作则暴。明于天地，然后能兴礼乐也。

论伦无患，乐之情也；欣喜欢爱，乐之官也；中正无邪，礼之质也；庄敬恭顺，礼之制也。若夫礼乐之施于金石，越于声音，用于宗庙社稷，事乎山川鬼神，则此所与民同也。

王者功成作乐，治定制礼。其功大者其乐备，其治辩者其礼具。干戚之舞，非备乐也；孰亨而祀，非达礼也。五帝殊时，不相沿乐；三王异世，不相袭礼。乐极则忧，礼粗则偏矣。及夫敦乐而无忧，礼备而不偏者，其唯大圣乎！

天高地下，万物散殊，而礼制行矣。流而不息，合同而化，而乐兴焉。春作夏长，仁也。秋敛冬藏，义也。仁近于乐，义近于礼。乐者敦和，率神而从天；礼者别宜，居鬼而从地。故圣人作乐以应天，制礼以配地。礼乐明备，天地官矣。

天尊地卑，君臣定矣。卑高已陈，贵贱位矣。动静有常，小大殊矣。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则性命不同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如此，则礼者天地之别也。地气上齐，天气下降，阴阳相摩，天地相荡，鼓之以雷霆，奋之以风雨，动之以四时，暖之以日月，而百化兴焉。如此，则乐者天地之和也。化不时则不生，男女无辨则乱升，天地之情也。

及夫礼乐之极乎天而蟠乎地，行乎阴阳而通乎鬼神，穷高极远而测深厚。乐著大始，而礼居成物。著不息者天也，著不动者地也。一动一静者，天地之间也。故圣人曰礼乐云。

昔者舜作五弦之琴以歌《南风》，夔始制乐以赏诸侯。故天子之为乐也，以赏诸侯之有德者也。德盛而教尊，五谷时熟，然后赏之以乐。故其治民劳者，其舞行缀远；其治民逸者，其舞行缀短。故观其舞，知其德；闻其谥，知其行也。

《大章》，章之也。《咸池》，备矣。《韶》，继也。《夏》，大也。殷周之乐尽矣。

天地之道，寒暑不时则疾，风雨不节则饥。教者，民之寒暑也，教不时则伤世。事者，民之风雨也，事不节则无功，然则先王之为乐也，以法治也，善则行象德矣。

夫豢豕为酒，非以为祸也；而狱讼益繁，则酒之流生祸也。是故先王因为酒礼。壹献之礼，宾主百拜，终日饮酒而不得醉焉，此先王之所以备酒祸也。故酒食者，所以合欢也；乐者，所以象德也；礼者，所以缀淫也。是故先王有大事，必有礼以哀之；有大福，必有礼以乐之。哀乐之分，皆以礼终。乐也者，圣人之所乐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风易俗，故先王著其教焉。

夫民有血气心知之性，而无哀乐喜怒之常；应感起物而动，然后心术形焉。是故志微噍杀之音作，而民思忧；啍谐、慢易、繁文、简节之音作，而民康乐；粗厉、猛起、奋末、广贲之音作，而民刚毅；廉直、劲正、庄诚之音作，而民肃敬；宽裕、肉好、顺成、和动之音作，而民慈爱；流辟、邪散、狄成、滌滥之音作，而民淫乱。是故先王本之情性，稽之度数，制之礼义，合生气之和，道五常之行，使之阳而不散，阴而不密，刚气不怒，柔气不慑，四畅交于中，而发作于外，皆安其位而不相夺也；然后立之学等，广其节奏，省其文采，以绳德厚，律小大之称，比终始之序，以象事行，使亲疏、贵贱、长幼、男女之理皆形见于乐。故曰：乐观其深矣。

土敝则草木不长，水烦则鱼鳖不大，气衰则生物不遂，世乱则礼慝而乐淫。是故其声哀而不庄，乐而不安，慢易以犯节，流湎以忘本，广则容奸，狹则思欲，感条畅之气，而灭平和之德，是以君子贱之也。

凡奸声感人，而逆气应之；逆气成象，而淫乐兴焉。正声感人，而顺气应之；顺气成象，而和乐兴焉。倡和有应，回邪曲直各归其分，而万物之理各以类相动也。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比类以成其行，奸声乱色不留聪明，淫乐慝礼不接心术，惰慢邪辟之气不设于身体，使耳目、鼻口、心知百体皆由顺正，以行其义；然后发以声音，而文以琴瑟，动以干戚，饰以羽旄，从以萧管，奋至德之光，动四气之和，以著万物之理。是故清明象天，广大象地，终始象四时，周还象风雨，五色成文而不乱，八风从律而不奸，百度得数而有常，小大相成，终始相生，倡和清浊，迭相为经。故乐行而伦清，耳目聪明，血气和平，移风易俗，天下皆宁。故曰：乐者乐也，君子乐得其道，小人乐得其欲，以道制欲，则乐而不乱；以欲忘道则，惑而不乐。

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广乐以成其教，乐行而民向方，可以观德矣。德者，性之端也。乐者，德之华也。金石丝竹，乐之器也。诗，言其志也。歌，咏其声也。舞，动其容也。三者本于心，然后乐器从之。是故情深而文明，气盛而化神，和顺积中而英华发外，唯乐不可以为伪。

乐者，心之动也。声者，乐之象也。文采节奏，声之饰也。君子动其本，乐其象，然后治其饰。是故先鼓以警戒，三步以见方，再始以著往，复乱以飭归，奋疾而不拔，极幽而不隐；独乐其志，不厌其道；备举其道，不私其欲。是故情见而义立，乐终而德尊，君子以好善，小人以听过。故曰：生民之道，乐为大焉。

乐也者，施也；礼也者，报也。乐，乐其所自生，而礼，反其所自始。乐章德，礼报情，反始也。所谓大辂者，天子之车也；龙旂九旒，天子之旌也；青黑缘者，天子之宝龟也；从之以牛羊之群，则所以赠诸侯也。

乐也者，情之不可变者也。礼也者，理之不可易者也。乐统同，礼辨异。礼乐之说，管乎人情矣。

穷本知变，乐之情也；著诚去伪，礼之经也。礼乐侔天地之情，达神明之德，降兴上下之神，而凝是精粗之体，领父子君臣之节。是故大人举礼乐，则天地将为昭焉。天地訢合，阴阳相得，煦妪覆育万物；然后草木茂，区萌达，羽翼奋，角觫生，蛰虫昭苏，羽者妪伏，毛者孕鬻，胎生者不殒，而卵生者不殒，则乐之道归焉耳。

乐者，非谓黄钟、大吕、弦歌、干扬也，乐之末节也，故童者舞之。铺筵席，陈尊俎，列笱豆，以升降为礼者，礼之末节也，故有司掌之。乐师辨乎声诗，故北面而弦。宗祝辨乎宗庙之礼，故后尸。商祝辨乎丧礼，故后主

人。是故德成而上，艺成而下，行成而先，事成而后。是故先王有上有下，有先有后，然后可以有制于天下也。

魏文侯问于子夏曰：“吾端冕而听古乐，则唯恐卧。听郑、卫之音，则不知倦。敢问古乐之如彼，何也？新乐之如此，何也？”

子夏对曰：“今夫古乐，进旅退旅，和正以广；弦匏笙簧，会守拊鼓；始奏以文，复乱以武；治乱以相，讯疾以雅；君子于是语，于是道古，修身及家，平均天下。此古乐之发也。今夫新乐，进俯退俯，奸声以滥，溺而不止；及优侏儒，纒杂子女，不知父子；乐终不可以语，不可以道古。此新乐之发也。今君之所问者乐也，所好者音也。夫乐者，与音相近而不同。”

文侯曰：“敢问何如？”

子夏对曰：“夫古者天地顺而四时当，民有德而五谷昌，疾疢不作而无妖祥，此之谓大当。然后圣人作，为父子君臣，以为纪纲。纪纲既正，天下大定。天下大定，然后正六律，和五声，弦歌《诗》、《颂》。此之谓德音，德音之谓乐。《诗》云：‘莫其德音，其德克明。克明克类，克长克君，王此大邦。克顺克俾，俾于文王。其德靡悔，既受帝祉，施于孙子。’此之谓也。今君之所好者，其溺音乎！”

文侯曰：“敢问溺音何从出也？”

子夏对曰：“郑音好滥淫志，宋音燕女溺志，卫音趋数烦志，齐音敖辟乔志。此四者，皆淫于色而害于德，是以祭祀弗用也。《诗》云：‘肃雍和鸣，先祖是听。’夫肃肃，敬也；雍雍，和也。夫敬以和，何事不行？为人君者，谨其所好恶而已矣。君好之，则臣为之。上行之，则民从之。《诗》云：‘诱民孔易。’此之谓也。然后圣人作，为鞀、鼓、柷、敔、椌、敔、椌、敔、椌、敔，此六者，德音之音也。然后钟、磬、竽、瑟以和之，干、戚、旄、狄以舞之，此所以祭先王之庙也，所以献酬酢也，所以官序贵贱、各得其宜也，所以示后世有尊卑长幼之序也。

“钟声铿，铿以立号，号以立横，横以立武。君子听钟声，则思武臣。石声磬，磬以立辨，辨以致死。君子听磬声，则思死封疆之臣。丝声哀，哀以立廉，廉以立志。君子听琴瑟之声，则思志义之臣。竹声滥，滥以立会，会以聚众。君子听竽笙箫管之声，则思畜聚之臣。鼓鼙之声欢，欢以立动，动以进众。君子听鼓鼙之声，则思将帅之臣。君子之听音，非听其铿锵而已也，彼亦有所合之也。”

宾牟贾侍坐于孔子。孔子与之言，及乐。曰：“夫《武》之备戒之已久，何也？”对曰：“病不得其众也。”

“咏叹之，淫液之，何也？”对曰：“恐不逮事也。”

“发扬蹈厉之已早，何也？”对曰：“及时事也。”

“《武》，坐致右，宪左，何也？”对曰：“非《武》坐也。”

“声淫及商，何也？”对曰：“非《武》音也。”

子曰：“若非《武》音，则何音也？”对曰：“有司失其传也。若非有司失其传，则武王之志荒矣。”

子曰：“唯。丘之闻诸苌弘，亦若吾子之言是也。”

宾牟贾起，免席而请曰：“夫《武》之备戒之已久，则既闻命矣。敢问迟之迟而又久，何也？”

子曰：“居，吾语汝。夫乐者，象成者也。总干而山立，武王之事也。

发扬蹈厉，大公之志也。《武》乱皆坐，周召之治也。且夫《武》始而北出，再成而灭商，三成而南，四成而南国是疆，五成而分，周公左，召公右；六成复缀以崇天子。夹振之而驱伐，盛威于中国也；分夹而进，事早济也；久立于缀，以待诸侯之至也。且女独未闻牧野之语乎？武王克殷，反商，未及下车，而封黄帝之后于蓟，封帝尧之后于祝，封帝舜之后于陈；下车而封夏后氏之后于杞，投殷之后于宋，封王子比干之墓，释箕子之囚，使之行商容而复其位；庶民弛政，庶士倍禄；济河而西，马散之华山之阳而弗复乘，牛散之桃林之野而弗复服，车甲衅而藏之府库而弗复用，倒载干戈，包之以虎皮，将帅之士使为诸侯，名之曰‘建橐’。然后天下知武王之不复用兵也。散军而郊射：左射，《狸首》；右射，《驹虞》；而贯革之射息也。裨冕，搢笏，而虎贲之士脱剑也。祀乎明堂，而民知孝。朝觐，然后诸侯知所以臣。耕藉，然后诸侯知所以敬。五者，天下之大教也。食三老五更于大学，天子袒而割牲，执酱而馈，执爵而酌，冕而总干，所以教诸侯之悌也。若此，则周道四达，礼乐交通，则夫《武》之迟久，不亦宜乎！”

君子曰：礼乐不可斯须去身。致乐以治心，则易直子谅之心油然而生矣。易直子谅之心生则乐，乐则安，安则久，久则天，天则神，天则不言而信，神则不怒而威。致乐以治心者也。致礼以治躬则庄敬，庄敬则严威。心中斯须不和不乐，而鄙诈之心入之矣。外貌斯须不庄不敬，而易慢之心入之矣。故乐也者，动于内者也；礼也者，动于外者也。乐极和，礼极顺，内和而外顺，则民瞻其颜色而弗与争也，望其容貌而民不生易慢焉。故德辉动于内，而民莫不承听；理发诸外，而民莫不承顺。故曰：致礼乐之道，举而错之天下，无难矣。

乐也者，动于内者也。礼也者，动于外者也。故礼主其减，乐主其盈。礼减而进，以进为文；乐盈而反，以反为文。礼减而不进则销，乐盈而不反则放。故礼有报，而乐有反。礼得其报则乐，乐得其所则安。礼之报，乐之反，其义一也。

夫乐者，乐也，人情之所不能免也。乐必发于声音，形于动静，人之道也。声音、动静，性术之变，尽于此矣。故人不耐无乐，乐不耐无形；形而不为道，不耐无乱。先王耻其乱，故制《雅》、《颂》之声以道之，使其声足乐而不流，使其文足论而不息，使其曲直、繁瘠、廉肉、节奏足以感动人之善心而已矣，不使放心邪气得接焉。是先王立乐之方也。是故乐在宗庙之中，君臣上下同听之，则莫不和敬；在族长乡里之中，长幼同听之，则莫不和顺；在闺门之内，父子兄弟同听之，则莫不和亲。故乐者，审一以定和，比物以饰节，节奏合以成文，所以合和父子君臣、附亲万民也。是先王立乐之方也。

故听其《雅》、《颂》之声，志意得广焉；执其干戚，习其俯仰诘伸，容貌得庄焉；行其缀兆，要其节奏，行列得正焉，进退得齐焉。故乐者，天地之命，中和之纪，人情之所不能免也。

夫乐者，先王之所以饰喜也；军旅鉞钺者，先王之所以饰怒也。故先王之喜怒，皆得其侪焉：喜则天下和之，怒则暴乱者畏之。先王之道，礼乐可谓盛矣！

子赣见师乙而问焉，曰：“赐闻声歌各有宜也。如赐者宜何歌也？”

师乙曰：“乙，贱工也，何足以问所宜？请诵其所闻，而吾子自执焉。爱者，宜歌《商》。温良而能断者，宜歌《齐》。夫歌者，直己而陈德也，

动己而天地应焉，四时和焉，星辰理焉，万物育焉。故《商》者，五帝之遗声也。宽而静、柔而正者，宜歌《颂》。广大而静、疏达而信者，宜歌《大雅》。恭俭而好礼者，宜歌《小雅》。正直而静、廉而谦者，宜歌《风》。肆直而慈爱，商之遗声也。商人识之，故谓之《商》。《齐》者，三代之遗声也；齐人识之，故谓之《齐》。明乎《商》之音者，临事而屡断。明乎《齐》之音者，见利而让。临事而屡断，勇也。见利而让，义也。有勇有义，非歌孰能保此？故歌者上如抗，下如队；曲如折，止如槁木；倨中矩，句中钩；累累乎端如贯珠。故歌之为言也，长言之也。说之，故言之；言之不足，故长言之；长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

——子贡问乐

【大意】

本篇是关于音乐理论的一部优秀论文，其中论述了音乐的本质、音乐之所以产生的人性基础、音乐的社会功能、音乐在个体修养中的意义以及音乐产生发展的历史文化基础等等。儒家礼乐并重，礼的目的是建立人类社会秩序（别上下亲疏），乐的目的是使所有的个体都陶醉于这种秩序之中，也就是统一民心，并且移风移俗。乐是儒家“六艺”之一，无论大学、小学，皆重此道，本篇更是将“乐”高扬到哲学本体论的高度（“天地之和”），与今天某些人将音乐视为倡优小技，不啻天壤之别。

杂记上

诸侯行而死于馆，则其复如于其国；如于道，则升其乘车之左轂，以其绥复。其轎有褱，缁布裳帷，素锦以为屋，而行。至于庙门，不毁墙，遂入。适所殡，唯轎为脱于庙门外。

大夫、士死于道，则升其乘车之左轂，以其绥复。如于馆死，则其复如于家。大夫以布为脱而行，至于家而脱轎，载以輶车；入自门，至于阼阶下而脱车；举自阼阶，升适所殡。士轎，苇席以为屋，蒲席以为裳帷。

凡讣于其君，曰：“君之臣某死。”父、母、妻、长子，曰：“君之臣某之某死。”君，讣于他国之君，曰：“寡君不禄，敢告于执事。”夫人，曰：“寡小君不禄。”太子之丧，曰：“寡君之嫡子某死。”

大夫，讣于同国适者，曰：“某不禄。”讣于士，亦曰：“某不禄。”讣于他国之君，曰：“君之外臣寡大夫某死。”讣于适者，曰：“吾子之外私寡大夫某不禄，使某实。”讣于士，亦曰：“吾子之外私寡大夫某不禄，使某实。”

士，讣于同国大夫，曰：“某死。”讣于士，亦曰：“某死。”讣于他国之君，曰：“君之外臣某死。”讣于大夫，曰：“吾子之外私某死。”讣于士，亦曰：“吾子之外私某死。”

大夫次于公馆以终丧，士练而归，士次于公馆。大夫居庐，士居堊室。

大夫为其父母兄弟之未为大夫者之丧服，如士服。士为其父母兄弟之为大夫者之丧服，如士服。大夫之嫡子，服大夫之服。大夫之庶子为大夫，则为其父母服大夫服，其位与未为大夫者齿。士之子为大夫，则其父母弗能主也，使其子主之，无子则为之置后。

大夫卜宅与葬日，有司麻衣、布裳、布带，因丧屨，缁布冠不蕤；占者皮弁。如筮，则史练冠、长衣以筮，占者朝服。

大夫之丧，既荐马，荐马者哭踊，出乃包奠而读书。

大夫之丧，大宗人相，小宗人命龟，卜人作龟。

内子以鞠衣、褙衣、素沙，下大夫以襜衣，其余如士。复：诸侯，以褙衣、冕服、爵弁服；夫人，税衣揄狄，狄税素沙；复西上。

大夫不揄绞，属于池下。

大夫附于士。士不附于大夫，附于大夫之昆弟，无昆弟则从其昭穆；虽王父母在亦然。

妇附于其夫之所附之妃，无妃则亦从其昭穆之妃。妾附于妾祖姑，无妾祖姑，则亦从其昭穆之妾。

男子附于王父则配，女子附于王母则不配。

公子附于公子。

君薨，太子号称子，待犹君也。

有三年之练冠，则以大功之麻易之，唯杖、屨不易。

有父母之丧，尚功衰，而附兄弟之殤，则练冠附于殤，称“阳童某甫”，不名，神也。

凡异居，始闻兄弟之丧，唯以哭对可也。其始麻，散带经。未服麻而奔丧，及主人之未成经也，疏者与主人皆成之，亲者终其麻带经之日数。

主妾之丧，则自经。至于练、祥，皆使其子主之。其殡、祭不于正室。君不抚仆妾。

女君死，则妾为女君之党服。摄女君，则不为先女君之党服。

闻兄弟之丧，大功以上，见丧者之向而哭。适兄弟之送葬者弗及，遇主人于道，则遂之于墓。凡主兄弟之丧，虽疏亦虞之。

凡丧服未毕，有吊者，则为位而哭，拜，踊。

大夫之哭大夫，弁经。大夫与宾，亦弁经。

大夫有私丧之葛，则于其兄弟之轻丧则弁经。

为长子杖，则其子不以杖即位。为妻，父母在，不杖，不稽颡；母在，不稽颡。稽颡者，其赠也拜。

违诸侯，之大夫，不反服。违大夫，之诸侯，不反服。

丧冠条属，以别吉凶。三年之练冠，亦条属、右缝。小功以下，左。缙冠纁纁。大功以上散带。

朝服十五升去其半而缙，加灰，锡也。

诸侯相襚，以后路与冕服。先路与褻衣不以襚。

遣车视牢具。

疏布鞞，四面有章，置于四隅。

载糝，有子曰：“非礼也。”丧奠，脯醢而已。

祭称“孝子、孝孙”，丧称“哀子、哀孙”。

端衰，丧车，皆无等。

大白冠，缙布之冠，皆不蕤。委武，玄、缙而后蕤。

大夫冕而祭于公，弁而祭于己。士弁而祭于公，冠而祭于己。士弁而亲迎，然则士弁而祭于己可也。

畅，白以榭，杵以梧。枇以桑，长三尺，或曰五尺。毕用桑，长三尺，刊其柄与末。

率带，诸侯、大夫皆五采，士二采。

醴者，稻醴也。瓮、甗、笱，衡。实见间，而后折入。

重，既虞而埋之。

凡妇人，从其夫之爵位。

小敛，大敛，启，皆辨拜。

朝夕哭，不帷。无柩者，不帷。

君若载而后吊之，则主人东面而拜，门右北面而踊，出待，反而后奠。

子羔之衾也，茧衣裳与税衣纁衽为一，素端一，皮弁一，爵弁一，玄冕一。曾子曰：“不衾妇服。”

为君使而死，公馆复，私馆不复。公馆者，公宫与公所也。私馆者，自卿大夫以下之家也。

公七踊，大夫五踊。妇人居间。士三踊。妇人皆居间。

公衾卷衣一，玄端一，朝服一，素积一，纁裳一，爵弁二，玄冕一，褻衣一，朱绿带，申加大带于上。

小敛，环经，公、大夫、士一也。

公视大敛，公升，商祝铺席，乃敛。

鲁人之赠也，三玄二纁，广尺，长终幅。

吊者即位于门西，东面。其介在其东南，北面西上，西于门。主孤西面。相者受命曰：“孤某使某请事。”客曰：“寡君使某。如何不淑！”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须矣。”吊者入，主人升堂西面，吊者升自西阶，东面致

命曰：“寡君闻君之丧，寡君使某。如何不淑！”子拜稽顙。吊者降，反位。

含者执璧将命曰：“寡君使某含。”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须矣。”含者入，升堂致命，再拜稽顙。含者坐委于殡东南，有苇席；既葬，蒲席。降，出反位。宰夫朝服即丧屨，升自西阶，西面坐取璧，降自西阶以东。

禭者曰：“寡君使某禭。”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须矣。”禭者执冕服，左执领，右执要；入，升堂致命曰：“寡君使某。”子拜稽顙。委衣于殡东；禭者降，受爵弁服而门内霤，将命；子拜稽顙如初。受皮弁服于中庭，自西阶受朝服，自堂受玄端，将命；子拜稽顙皆如初。禭者降，出反位。宰夫五人，举以东，降自西阶，其举亦西面。

上介赙，执圭将命曰：“寡君使某赙。”相者入告，反命曰：“孤某须矣。”陈乘黄、大路于中庭，北轡；执圭将命，客使自下由路西。子拜稽顙。坐委于殡东南隅。宰举以东。

凡将命，向殡将命。子拜稽顙。西面而坐委之。宰举璧与圭，宰夫举禭，升自西阶，西而坐取之，降自西阶。

赙者出，反位于门外。上客临，曰：“寡君有宗庙之事，不得承事，使一介老某相执紼。”相者反命曰：“孤某须矣。”临者入门右，介者皆从之，立于其左，东上。宗人纳宾，升，受命于君，降曰：“孤敢辞吾子之辱。请吾子之复位。”客对曰：“寡君命某，毋敢视宾客，敢辞。”宗人反命曰：“孤敢固辞吾子之辱，请吾子之复位！”客对曰：“寡君命某，毋敢视宾客，敢固辞！”宗人反命曰：“孤敢固辞吾子之辱，请吾子之复位！”客对曰：“寡君命使臣某，毋敢视宾客，是以敢固辞。固辞不获命，敢不敬从！”客立于门西，介立于其左，东上。孤降自阼阶拜之，升哭，与客拾踊三。客出，送于门外，拜稽顙。

其国有君丧，不敢受吊。

外宗房中南面，小臣铺席，商祝铺绞紼衾，士盥于盘北，举迁尸于斂上。卒斂，宰告。子冯之踊，夫人东面坐冯之，兴踊。士丧有与天子同者三：其终夜燎，及乘人，专道而行。

杂记下

有父之丧，如未没丧而母死，其除父之丧也，服其除服；卒事，反丧服。虽诸父昆弟之丧，如当父母之丧，其除诸父昆弟之丧也，皆服其除丧之服；卒事，反丧服。如三年之丧，则既顛，其练、祥皆行。王父死，未练、祥而孙又死，犹是附于王父也。

有殡，闻外丧，哭之他室。入奠，卒奠出，改服即位，如始即位之礼。

大夫、士将与祭于公，既视濯而父母死，则犹是与祭也，次于异宫。既祭，释服出公门外，哭而归。其它如奔丧之礼。如未视濯，则使人告，告者反而后哭。如诸父昆弟、姑姊妹之丧，则既宿则与祭；卒事，出公门，释服而后归。其它如奔丧之礼。如同宫，则次于异宫。

曾子问曰：“卿大夫将为尸于公，受宿矣，而有齐衰内丧，则如之何？”孔子曰：“出舍乎公宫以待事，礼也。”孔子曰：“尸弁冕而出，卿、大夫、士皆下之。尸必式，必有前驱。”

父母之丧，将祭，而昆弟死，既殡而祭。如同宫，则虽臣妾，葬而后祭。祭，主人之升、降、散等，执事者亦散等；虽虞、附亦然。

自诸侯达诸士，小祥之祭，主人之酢也，啐之，众宾兄弟则皆啐之。大祥，主人啐之，众宾兄弟皆饮之可也。

凡侍祭丧者，告宾祭荐而不食。

子贡问丧，子曰：“敬为上，哀次之，瘠为下。颜色称其情，戚容称其服。”

请问兄弟之丧。子曰：“兄弟之丧，则存乎书策矣。君子不夺人之丧，亦不可夺丧也。”

孔子曰：“少连、大连善居丧，三日不怠，三月不解，期悲哀，三年忧，东夷之子也！”

三年之丧，言而不语，对而不问，庐堊室之中，不与人坐焉。在堊室之中，非时见乎母也，不入门。疏衰皆居堊室，不庐。庐，严者也。

妻视叔父母。姑姊妹视兄弟。长、中、下殇视成人。

亲丧外除兄弟之丧内除。

视君之母与妻，比之兄弟。发诸颜色者，亦不饮食也。

免丧之外，行于道路，见似目瞿，闻名心瞿，吊死而问疾，颜色戚容必有以异于人也。如此而后可以服三年之丧，其余则直道而行之是也。

祥，主人之除也。于夕为期，朝服。祥，因其故服。

子游曰：“既祥，虽不当缙者，必缙然后反服。”

不改成踊。

上大夫之虞也，少牢；卒哭成事，附，皆大牢。下大夫之虞也，牲牲：卒哭成事，附，皆少牢。

祝称“卜葬虞”。子孙曰“哀”，夫曰“乃”，兄弟曰“某卜葬”，其兄弟曰“伯子某”。

古者贵贱皆杖。叔孙武叔朝，见轮人以其杖关毂而鞅轮者，于是有爵而后杖也。

凿巾以饭，公羊贾为之也。

冒者何也？所以掩形也。自袭以至小敛，不设冒则形，是以袭而后设冒也。

或问于曾子曰：“夫既遣而包其余，犹既食而裹其余与？君子既食则裹其余乎？”曾子曰：“吾子不见大飨乎？夫大飨，既飨，卷三牲之俎归于宾馆。父母而宾客之，所以为哀也。子不见大飨乎？”

……非为人丧，问与？赐与？

三年之丧，以其丧拜。非三年之丧，以吉拜。

三年之丧，如或遗之酒肉，则受之必三辞，主人衰经而受之。如君命，则不敢辞。受而荐之。丧者不遗人。人遗之，虽酒肉，受也。从父昆弟以下，既卒哭，遗人可也。

县子曰：“三年之丧如斩，期之丧如剡。”

期之丧，十一月而练，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三年之丧，虽功衰，不吊，自诸侯达诸士。如有服而将往哭之，则服其服而往。练则吊。既葬，大功，吊，哭而退，不听事焉。期之丧，未葬，吊于乡人，哭而退，不听事焉；功衰，吊，待事不执事；小功缙，执事，不与于礼。

相趋也，出宫而退。相揖也，衰次而退。相问也，既封而退。相见也，反哭而退。朋友，虞附而退。

吊，非从主人也。四十者执紼。乡人，五十者从反哭，四十者待盈坎。

丧食虽恶，必充饥。饥而废事，非礼也。饱而忘哀，亦非礼也。视不明，听不聪，行不正，不知哀，君子病之。故有疾饮酒食肉，五十不致毁，六十不毁，七十饮酒食肉，皆为疑死。

有服，人召之食，不往。大功以下，既葬，适人。人食之，其党也，食之；非其党，弗食也。

功衰，食菜果，饮水浆；无盐酪，不能食食，盐酪可也。

孔子曰：“身有疡则浴，首有创则沐，病则饮酒食肉。毁瘠为病，君子弗为也。毁而死，君子谓之无子。”

非从枢与反哭，无免于啮。

凡丧，小功以上，非虞、附、练、祥，无沐浴。疏衰之丧，既葬，人请见之则见，不请见人。小功，请见人可也。大功，不以执挚。唯父母之丧，不辟涕泣而见人。

三年之丧，祥而从政。期之丧，卒哭而从政。九月之丧，既葬而从政。小功缙之丧，既殡而从政。

曾申问于曾子曰：“哭父母有常声乎？”曰：“中路婴儿失其母焉，何常声之有？”

卒哭而讳。

王父母、兄弟、世父、叔父、姑、姊、妹，子与父同讳。

母之讳，宫中讳。妻之讳，不举诸其侧。与从祖昆弟同名，则讳。

以丧冠者，虽三年之丧可也。既冠于次，入、哭、踊三者三，乃出。

大功之末，可以冠子，可以嫁子。父小功之末可以冠子，可以嫁子，可以取妇。己虽小功，既卒哭，可以冠、取妻；下殇之小功则不可。

凡弁经，其衰侈袂。

父有服，宫中子不与于乐。母有服，声闻焉，不举乐。妻有服，不举乐于其侧。大功将至，辟琴瑟。小功至，不绝乐。

姑姊妹，其夫死，而夫党无兄弟，使夫之族人主丧；妻之党，虽亲弗主。夫若无族矣，则前后家、东西家；无有，则里尹主之。或曰：主之而附于夫之党。

麻者不绅，执玉不麻，麻不加于采。

国禁哭则止，朝夕之奠，即位自因也。

童子哭不偯，不踊，不杖，不菲，不庐。

孔子曰：“伯母、叔母疏衰，踊不绝地。姑姊妹之大功，踊绝于地。如知此者，由文矣哉！由文矣哉！”

世柳之母死，相者由左。世柳死，其徒由右相。由右相，世柳之徒为之也。

天子饭九贝，诸侯七，大夫五，士三。

士三月而葬，是月也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士三虞，大夫五，诸侯七。

诸侯使人吊、其次含、襚、赠、临，皆同日而毕事者也。其次如此也。

卿大夫疾，君问之无算，士壹问之。君于卿大夫，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举乐；为士，比殡不举乐。

升正柩，诸侯，执紼五百人，四紼皆衔枚，司马执铎，左八人，右八人；匠人执羽葆御柩。大夫之丧，其升正柩也，执引者三百人，执铎者左右各四人，御柩以茅。

孔子曰：“管仲镂簋而朱紘，旅树而反坫，山节藻梲，贤大夫也，而难为上也。晏平仲祀其先人，豚肩不掩豆，贤大夫也，而难为下也。君子上不僭上，下不僭下。”

妇人非三年之丧，不逾封而吊。如三年之丧，则君夫人归。夫人其归也，以诸侯之吊礼。其待之也，若待诸侯然。夫人至，入自闾门，升自侧阶，君在阼，其他如奔丧礼然。

嫂不抚叔，叔不抚嫂。

君子有三患：未之闻，患弗得闻也；既闻之，患弗得学也；既学之，患弗能行也。君子有五耻：居其位，无其言，君子耻之；有其言，无其行，君子耻之；既得之而又失之，君子耻之；地有余而民不足，君子耻之；众寡均而倍焉，君子耻之。

孔子曰：“凶年则乘驂马，祀以下牲。”

恤由之丧，哀公使孺悲之孔子，学士丧礼。《士丧礼》于是乎书。

子贡观于蜡。孔子曰：“赐也乐乎？”对曰：“一国之人皆若狂，赐未知其乐也。”子曰：“百日之蜡，一日之泽，非尔所知也。张而不弛，文武弗能也。弛而不张，文武弗为也。一张一弛，文武之道也。”

孟献子曰：“正月日至，可以有事于上帝。七月日至，可以有事于祖。”七月而禘，献子为之也。

夫人之不命于天子，自鲁昭公始也。

外宗为君夫人，犹内宗也。

廋焚。孔子拜乡人为火来者。拜之，士壹，大夫再。亦相吊之道也。

孔子曰：“管仲遇盗，取二人焉，上以为公臣，曰：‘其所与游辟也。可人也。’管仲死，桓公使为之服。官于大夫者之为之服也，自管仲始也，有君命焉尔也。”

过而举君之讳，则起。与君之讳同，则称字。

内乱不与焉，外患弗辟也。

《赞大行》曰：“圭，公九寸，侯、伯七寸，子、男五寸；博三寸，厚半寸，剡上左右各寸半，玉也。藻，三采六等。

哀公问子羔曰：“子之食奚当？”对曰：“文公之下执事也。”

成庙则衅之，其礼：祝、宗人、宰夫、雍人皆爵弁纯衣，雍人拭羊，宗人视之，宰夫北面于碑南，东上。雍人举羊升屋，自中；中屋南面，剖羊血流于前，乃降。门，夹室皆用鸡，先门而后夹室。其衄皆于屋下。割鸡：门，当门；夹室，中室。有司皆向室而立，门，则有司当门北面。既事，宗人告事毕，乃皆退。反命于君曰：“衅某庙事毕。”反命于寝，君南向于门内，朝服。既反命，乃退。

《赞大行》曰：“圭，公九寸，侯、伯七寸，子、男五寸；博三寸，厚半寸，剡上左右各寸半，玉也。藻，三采六等。”

哀公问子羔曰：“子之食奚当？”对曰：“文公之下执事也。”

成庙则衅之，其礼：祝、宗人、宰夫、雍人皆爵弁纯衣，雍人拭羊，宗人视之，宰夫北面于碑南，东上。雍人举羊升屋，自中；中屋南面，剖羊血流于前，乃降。门，夹室皆用鸡，先门而后夹室。其衄皆于屋下。割鸡：门，当门；夹室，中室。有司皆向室而立，门，则有司当门北面。既事，宗人告事毕，乃皆退。反命于君曰：“衅某庙事毕。”反命于寝，君南向于门内，朝服。既反命，乃退。

路寝成，则考之而不衅。衅屋者，交神明之道也。

凡宗庙之器，其名者成，则衅之以豶豚。

诸侯出夫人，夫人比至于其国，以夫人之礼行；至，以夫人入。使者将命曰：“寡君不敏，不能从而事社稷宗庙，使使臣某敢告于执事。”主人对曰：“寡君固前辞不教矣。寡君敢不敬须以俟命！”有司官陈器皿，主人有司亦官受之。

妻出，夫使人致之曰：“某不敏，不能从而共粢盛，使某也敢告于侍者。”主人对曰：“某之子不肖，不敢辟诛，敢不敬须以俟命！”使者退，主人拜送之。

如舅在则称舅，舅没则称兄，无兄则称夫。

主人之辞曰：“某之子不肖。”如姑姊妹，亦皆称之。

孔子曰：“吾食于少施氏而饱，少施氏食我以礼。吾祭，作而辞曰：‘疏食不足祭也。’吾飧，作而辞曰：‘疏食也，不敢以伤吾子。’”

纳币一束，束五两，两五寻。

妇见舅姑，兄弟姑姊妹皆立于堂下，西面北上，是见已。见诸父，各就其寝。

女虽未许嫁，年二十而笄，礼之。妇人执其礼。燕则髻首。

犂长三尺，下广二尺，上广一尺。会去上五寸。纒以爵韦六寸，不至下五寸。纯以素，紉以五采。

【大意】

本篇主要也是记录丧祭之礼，但下篇末尾数段又杂记它事，与丧祭毫无干系。

丧大记

疾病，外内皆扫。君、大夫撤悬，士去琴瑟。寝东首于北牖下。废床，撤褻衣，加新衣，体一人。男女改服。属纆以俟绝气。男子不死于妇人之手，妇人不死于男子之手。

君、夫人卒于路寝。大夫、世妇卒于嫡寝。内子未命，则死于下室，迁尸于寝。士之妻皆死于寝。

复，有林麓则虞人设阶，无林麓则狄人设阶。

小臣复，复者朝服。君以卷，夫人以屈狄，大夫以玄纁，世妇以褫衣，士以爵弁，士妻以税衣。皆升自东荣，中屋履危，北面三号。卷衣投于前，司服受之，降自西北荣。

其为宾，则公馆复，私馆不复。其在野，则升其乘车之左轂而复。

复衣不以衣尸，不以敛。妇人复，不以袖。

凡复，男子称名，妇人称字。

唯哭先复。复而后行死事。

始卒，主人啼，兄弟哭，妇人哭踊。

既正尸，子坐于东方，卿、大夫、父兄、子姓立于东方。有司庶士哭于堂下，北面。夫人坐于西方。内命妇姑姊妹子姓立于西方。外命妇率外宗哭于堂上，北面。

大夫之丧，主人坐于东方，主妇坐于西方。其有命夫、命妇则坐，无则皆立。士之丧，主人父兄子姓皆坐于东方，主妇姑姊妹子姓皆坐于西方。凡哭尸于室者，主人二手承衾而哭。

君之丧未小敛，为寄公、国宾出。大夫之丧未小敛，为君命出。士之丧，于大夫，不当敛则出。

凡主人之出也，徒跣，极衽，拊心，降自西阶。君拜寄公、国宾于位。大夫于君命，迎于寝门外；使者长升堂致命，主人拜于下。士于大夫亲吊，则与之哭，不逆于门外。

夫人为寄公夫人出。命妇为夫人之命出。士妻不当敛，则为命妇出。

小敛，主人即位于户内，主妇东面，乃敛。卒敛，主人冯之踊，主妇亦如之。主人袒，脱髦，括发以麻。妇人髻，带麻于房中。

撤帷，男女奉尸夷于堂，降拜。

君拜寄公、国宾、大夫、士，拜卿、大夫于位，于士旁三拜。大夫亦拜寄公夫人于堂上，大夫内子、士妻，特拜命妇，泛拜众宾于堂上。

主人即位，袭带经、踊。母之丧，即位而免。乃奠。吊者袭裘，加武，带经，与主人拾踊。

君丧，虞人出木角，狄人出壶，雍人出鼎，司马悬之。乃官代哭。大夫官代哭，不悬壶。士代哭，不以官。君堂上二烛，下二烛。大夫堂上一烛，下二烛。士堂上一烛，下一烛。

宾出撤帷。

哭尸于堂上，主人在东方，由外来者在西方，诸妇南向。

妇人迎客、送客不下堂，下堂不哭。男子出寝门见人不哭。

其无女主，则男主拜妇宾于寝门内。其无男主，则女主拜男宾于阼阶下。子幼，则以衰抱之，人为之拜。为后者不在，则有爵者辞，无爵者人为之拜。在境内则俟之，在境外则殓葬可也。丧有无后，无无主。

君之丧三日，子夫人杖。五日，既殡，授大夫、世妇杖；子大夫，寝门之外杖，寝门之内辑之；夫人、世妇，在其次则杖，即位则使人执之；子有王命则去杖，国君之命则辑杖，听卜、有事于尸则去杖；大夫于君所则辑杖，于大夫所则杖。

大夫之丧，三日之朝既殡，主人、主妇、室老皆杖。大夫有君命则去杖，大夫之命则辑杖。内子为夫人之命去杖，为世妇之命授人杖。

士之丧，二日而殡。三日之朝，主人杖，妇人皆杖。于君命、夫人之命，如大夫。于大夫、世妇之命，如大夫。

子皆杖，不以即位。大夫、士，哭殡则杖，哭枢则辑杖。弃杖者，断而弃之于隐者。

君设大盘，造冰焉。大夫设夷盘，造冰焉。士并瓦盘，无冰。设床褱第，有枕。含一床，袭一床，迁尸于堂又一床，皆有枕席，君、大夫、士一也。

始死，迁尸于床。帟用敛衾，去死衣。小臣楔齿用角柶，缀足用燕几。君、大夫、士一也。

管人汲，不脱繻，屈之。尽阶，不升堂。授御者，御者入浴。小臣四人抗衾，御者二人浴。浴水用盆，沃水用料。浴用絺巾，拊用浴衣，如它日。小臣爪足。浴余水弃于坎。其母之丧，则内御者抗衾而浴。

管人汲，授御者。御者差沐于堂上，君沐梁，大夫沐稷，士沐梁。甸人为垆于西墙下，陶人出重鬲，管人受沐，乃煮之。甸人取所撤庙之西北扉薪，用爨之。管人授御者沐，乃沐。沐用瓦盘，拊用巾，如它日。小臣爪手翦须。濡濯弃于坎。

君之丧，子、大夫、公子、众士皆三日不食。子、大夫、公子，食粥，纳财，朝一溢米，暮一溢米，食之无算。士，疏食水饮，食之无算。夫人、世妇、诸妻皆疏食水饮，食之无算。

大夫之丧，主人、室老、子姓皆食粥，众士疏食水饮，妻妾疏食水饮。士亦如之。

既葬，主人疏食水饮，不食菜果，妇人亦如之，君、大夫、士一也。练而食菜果，祥而食肉。

食粥于盛不盥，食于^尊者盥。食菜以醯酱。始食肉者，先食干肉。始饮酒者，先饮醴酒。

期之丧，三不食。食，疏食水饮，不食菜果。三月既葬，食肉饮酒。期，终丧不食肉，不饮酒，父在为母，为妻。九月之丧，食饮犹期之丧也。食肉饮酒，不与人乐之。

五月、三月之丧，壹不食，再不食，可也。比葬，食肉饮酒，不与人乐之。叔母、世母、故主、宗子，食肉饮酒。不能食粥，羹之以菜可也。有疾，食肉饮酒可也。

五十不成丧。七十唯衰麻在身。

既葬，若君食之，则食之。大夫、父之友食之，则食之矣。不辟梁肉，若有酒醴则辞。

小敛于户内，大敛于阼。君以篋席，大夫以蒲席，士以苇席。

小敛：布绞，缩者一，横者三。君锦衾，大夫缁衾，士缁衾，皆一。衣十有九称。君陈衣于序东，大夫、士陈衣于房中，皆西领北上。绞、紵不在列。

大斂：布绞，缩者三，横者五；布绞，二衾。君、大夫、士一也。君陈衣于庭，百称，北领西上。大夫陈衣于序东，五十称，西领南上。士陈衣于序东，三十称，西领南上。绞紵如朝服。绞一幅为三，不辟。紵五幅，无紵。小斂之衣，祭服不倒。

君无襚。大夫、士毕主人之祭服。亲戚之衣受之，不以即陈。小斂，君、大夫、士皆用复衣复衾。大斂，君、大夫、士祭服无算，君褶衣褶衾，大夫、士犹小斂也。

袍必有表，不禫；衣必有裳。谓之一称。

凡陈衣者实之筐，取衣者亦以筐。升降者自西阶。凡陈衣不拙，非列采不入，絺、绌、紵不入。

凡斂者袒，迁尸者袭。

君之丧，大胥是斂，众胥佐之。大夫之丧，大胥侍之，众胥是斂。士之丧，胥为侍，士是斂。

小斂大斂，祭服不倒。皆左衽，结绞不纽。

斂者既斂必哭。士与其执事则斂，斂焉则为之壹不食。凡斂者六人。

君锦冒黼杀，缀旁七。大夫玄冒黼杀，缀旁五。士缁冒黼杀，缀旁三。凡冒，质长与手齐，杀三尺。自小斂以往用夷衾。

夷衾质杀之，裁犹冒也。

君将大斂，子弁经即位于序端，卿、大夫即位于堂廉楹西、北面东上，父兄堂下北面，夫人、命妇尸西、东面，外宗房中南面。小臣铺席，商祝铺绞、紵、衾、衣，士盥于盘上，士举迁尸于斂上。卒斂，宰告，子冯之踊，夫人东面亦如之。

大夫之丧，将大斂，既铺绞、紵、衾、衣；君至；主人迎，先入门右。巫止于门外。君释菜。祝先入，升堂，君即位于序端，卿、大夫即位于堂廉楹西、北面东上，主人房外南面，主妇尸西东面。迁尸，卒斂，宰告，主人降，北面于堂下。君抚之，主人拜稽顙。君降，升主人冯之，命主妇冯之。

士之丧，将大斂，君不在，其余礼犹大夫也。

铺绞、紵踊，铺衾踊，铺衣踊，迁尸踊。斂衣踊，斂衾踊，斂绞、紵踊。君抚大夫，抚内命妇。大夫抚室老，抚侄娣。

君、大夫冯父、母、妻、长子，不冯庶子。士冯父、母、妻、长子、庶子。庶子有子，则父母不冯其尸。凡冯尸者，父母先，妻子后。

君子于臣抚之，父母于子执之。子于父母冯之，妇于舅姑奉之，舅姑于妇抚之。妻于夫拘之，夫于妻、于昆弟，执之。

冯尸不当君所。凡冯尸，兴必踊。

父母之丧，居倚庐，不涂，寝苫枕，非丧事不言。君为庐，宫之。大夫、士，檀之。既葬，柱楣涂庐，不于显者；君、大夫、士皆宫之。

凡非嫡子者，自未葬，以于隐者为庐。

既葬，与人立，君言王事，不言国事；大夫、士言公事，不言家事。

君既葬，王政入于国，既卒哭，而服王事。大夫、士既葬，公政入于家，既卒哭，弁褫、带，金革之事无辟也。

既练，居垩室，不与人居。君谋国政，大夫、士谋家事。既祥，黜垩。祥而外无哭者，经而内无哭者，乐作矣故也。

褫而从御，吉祭而复寝。

期居庐，终丧不御于内者，父在为母、为妻齐衰期者，大功布衰九月者，

皆三月不御于内。妇人不居庐，不寝苫；丧父母，既练而归；期九月者，既葬而归。公之丧，大夫俟练，士卒哭而归。

大夫、士，父母之丧，既练而归；朔月忌日，则归哭于宗室。诸父兄弟之丧，既卒哭而归。

父不次于子，兄不次于弟。

君于大夫、世妇，大敛焉；为之赐，则小敛焉。于外命妇，既加盖而君至。于士，既殡而往；为之赐，大敛焉。夫人于世妇，大敛焉；为之赐，小敛焉。于诸妻，为之赐，大敛焉。于大夫、外命妇，既殡而往。

大夫、士既殡，而君往焉，使人戒之。主人具殷奠之礼，俟于门外；见马首，先入门右。巫止于门外。祝代之先。君释菜于门内。祝先升自阼阶，负墉南面。君即位于阼，小臣二人执戈立于前，二人立于后。殡者进，主人拜稽颡。君称言，视祝而踊。主人踊。大夫则奠可也；士则出俟于门外，命之反奠，乃反奠。卒奠，主人先俟于门外。君退，主人送于门外，拜稽颡。

君于大夫疾，三问之；在殡，三往焉。士疾，壹问之；在殡，壹往焉。

君吊，则复殡服。

夫人吊于大夫、士，主人出迎于门外。见马首，先入门右。夫人入，升堂即位。主妇降自西阶，拜稽颡于下。夫人视世子而踊，奠如君至之礼。夫人退，主妇送于门内，拜稽颡；主人送于大门之外，不拜。

大夫君，不迎于门外，入即位于堂下。主人北面，众主人南面，妇人即位于房中。若有君命、命夫命妇之命、四邻宾客，其君后主人而拜。

君吊，见尸柩而后踊。

大夫、士，若君不戒而往，不具殷奠，君退必奠。

君大棺八寸，属六寸，棨四寸。上大夫大棺八寸，属六寸。下大夫大棺六寸，属四寸。士棺六寸。

君里棺用朱绿，用杂金鐻。大夫里棺用玄绿，用牛骨鐻。士不绿。

君盖用漆，三衽三束。大夫盖用漆，二衽二束。士盖不用漆，二衽二束。

君、大夫髻爪，实于绿中。士埋之。

君殡用輶，横至于上，毕涂屋。大夫殡以幛，横置于西序，涂不暨于棺。士殡见衽，涂上帷之。

熬，君四种八筐，大夫三种六筐，士二种四筐，加鱼、腊焉。

饰棺：君龙帷、三池、振容、黼荒，火三列，黻三列，素锦褚，加伪荒；纁纽六，齐五采，五贝；黼翟二，黻翟二，画翟二，皆戴圭；鱼跃拂池。君纁戴六，纁披六。大夫画帷，二池，不振容，画荒，火三列，黻三列，素锦褚；纁纽二，玄纽二，齐三采，三贝；黻二翟，画翟二，皆戴绥；鱼跃拂池。大夫戴，前纁后玄，披亦如之。士布帷布荒，一池，揄绞；纁纽二，缁纽二，齐三采，一贝，画翟二，皆戴绥。士戴，前后缁，二披用纁。

君葬用輶，四綍二碑，御棺用羽葆。大夫葬用輶，二綍二碑，御棺用茅。士葬用国车，二綍无碑，比出宫御棺用功布。

凡封，用綍，去碑负引。君封以衡，大夫、士以咸。君命毋咩，以鼓封。大夫命毋哭。士哭者相止也。

君松椁。大夫柏椁。士杂木椁。

棺椁之间，君容畿。大夫容壶，士容甗。

君里椁、虞筐。大夫不里椁。士不虞筐。

【大意】

本篇主要记叙国君、大夫、士的丧事礼仪次序，如始死、大敛、小敛、殓、葬、复等等。其之所得名“大记”，郑玄认为是“言其委曲、详备、繁多”，孙希旦则认为是因为“兼有君、大夫、士之礼，所记广大，故曰《丧大记》。”

祭统

凡治人之道，莫急于礼。礼有五经，莫重于祭。夫祭者，非物自外至者也；自中出生于心也。心怵而奉之以礼，是故唯贤者能尽祭之义。

贤者之祭也，必受其福，非世所谓福也。福者备也，备者百顺之名也。无所不顺者谓之备，言内尽于己，而外顺于道也。忠臣以事其君，孝子以事其亲，其本一也。上则顺于鬼神，外则顺于君长，内则以孝于亲，如此之谓备。唯贤者能备，能备然后能祭。是故贤者之祭也，致其诚信，与其忠敬，奉之以物，道之以礼，安之以乐，参之以时，明荐之而已矣。不求其为，此孝子之心也。

祭者，所以追养继孝也。孝者畜也。顺于道，不逆于伦，是之谓畜。是故孝子之事亲也有三道焉：生则养，没则丧，丧毕则祭。养则观其顺也，丧则观其哀也，祭则观其敬而时也。尽此三道者，孝子之行也。

既内自尽，又外求助，婚礼是也。故国君取夫人之辞曰：“请君之玉女，与寡人共有敝邑，事宗庙社稷。”此求助之本也。

夫祭也者，必夫妇亲之，所以备外内之官也。官备则具备。水草之菹，陆产之醢，小物备矣。三牲之俎，八簋之实，美物备矣。昆虫之异，草木之实，阴阳之物备矣。凡天之所生、地之所长，苟可荐者，莫不咸在，示尽物也，外则尽物，内则尽志，此祭之心也。是故天子亲耕于南郊，以共齐盛；王后蚕于北郊，以共纯服；诸侯耕于东郊，亦以共齐盛；夫人蚕于北郊，以共冕服。天子、诸侯非莫耕也，王后、夫人非莫蚕也，身致其诚信，诚信之谓尽，尽之谓敬，敬尽然后可以事神明，此祭之道也。及时将祭，君子乃斋。斋之为言齐也，齐不齐以致齐者也。是以君子非有大事也，非有恭敬也，则不斋；不斋则于物无防也，嗜欲无止也。及其将斋也，防其邪物，讫其嗜欲，耳不听乐，故《记》曰：“斋者不乐。”言不敢散其志也。心不苟虑，必依于道。手足不苟动，必依于礼。是故君子之斋也，专致其精明之德也，故散斋七日以定之，致斋三日以齐之。定之之谓齐，齐者精明之至也，然后可以交于神明也。

是故先期旬有一日，宫宰宿夫人，夫人亦散斋七日，致斋三日。君致斋于外，夫人致斋于内，然后会于大庙，君纯冕立于阼，夫人副袿立于东房。君执圭瓚裸尸，大宗执璋瓚亚裸。及迎牲，君执紼，卿大夫从，士执刍，宗妇执盎从夫人，荐泔水；君执鸾刀，羞济；夫人荐豆。此之谓夫妇亲之。

及入舞，君执干戚就舞位。君为东上，冕而总干，率其群臣，以乐皇尸。是故天子之祭也，与天下乐之；诸侯之祭也，与境内乐之。冕而总干，率其群臣，以乐皇尸，此与境内乐之之义也。

夫祭有三重焉：献之属莫重于裸，声莫重于升歌，舞莫重于《武宿夜》，此周道也。凡三道者，所以假于外，而以增君子之志也，故与志进退，志轻则亦轻，志重则亦重。轻其志而求外之重也，虽圣人弗能得也，是故君子之祭也，必身自尽也，所以明重也。道之以礼，以奉三重而荐诸皇尸，此圣人之道也。

夫祭有馐，馐者祭之末也，不可不知也。是故古之人有言曰：“善终者如始，馐其是己。”是故古之君子曰：“尸亦馐鬼神之余也，惠术也，可以观政矣。”是故尸饗，君与卿四人馐；君起，大夫六人馐，臣馐君之余也；大夫起，士八人馐，贱馐贵之余也；士起，各执其具以出，陈于堂下，百官

进，撤之，下馛上之余也。凡馛之道，每变以众，所以别贵贱之等，而兴施惠之象也，是故以四簋黍见其修于庙中也。庙中者，境内之象也。祭者泽之大者也。是故上有大泽，则惠必及下，顾上先下后耳，非上积重而下有冻馁之民也。是故上有大泽，则民夫人待于下流，知惠之必将至也，由馛见之矣。故曰：“可以观政矣。”

夫祭之为物大矣，其兴物备矣，顺以备者也，其教之本与！是故君子之教也，外则教之以尊其君长，内则教之以孝于其亲，是故明君在上，则诸臣服从；崇事宗庙社稷，则子孙顺孝。尽其道，端其义，而教生焉。是故君子之事君也，必身行之；所不安于上，则不以使下；所恶于下，则不以事上。非诸人，行诸己，非教之道也。是故君子之教也，必由其本，顺之至也，祭其是与！故曰：祭者教之本也已。

夫祭有十伦焉：见事鬼神之道焉，见君臣之义焉，见父子之伦焉，见贵贱之等焉，见新疏之杀焉，见爵赏之施焉，见夫妇之别焉，见政事之均焉，见长幼之序焉，见上下之际焉。此之谓十伦。

铺筵设同几，为依神也。诏祝于室，而出于祊，此交神明之道也。

君迎牲而不迎尸，别嫌也。尸在庙门外则疑于臣，在庙中则全于君。君在庙门外则疑于君，入庙门则全于臣、全于子。是故不出者，明君臣之义也。

夫祭之道，孙为王父尸。所使为尸者，于祭者子行也；父北面而事之，所以明子事父之道也。此父子之伦也。

尸饮五，君洗玉爵献卿。尸饮七，以瑶爵献大夫。尸饮九，以散爵献士及群有司，皆以齿。明尊卑之等也。

夫祭有昭穆。昭穆者，所以别父子、远近、长幼、亲疏之序而无乱也。是故有事于大庙，则群昭群穆咸在而不失其伦。此之谓亲疏之杀也。

古者明君，爵有德而禄有功，必赐爵禄于大庙，于不敢专也。故祭之日，一献，君降立于阼阶之南，南向，所命北面，史由君右，执策命之；再拜稽首，受书以归，而舍奠于其庙。此爵赏之施也。

君卷冕立于阼，夫人副褙立于东房。夫人荐豆执校。执醴授之，执铎。尸酢夫人执柄，夫人授尸执足。夫妇相授受，不相袭处，酢必易爵，明夫妇之别也。

凡为俎者，以骨为主。骨有贵贱。殷人贵髀。周人贵肩，凡前贵于后。俎者，所以明祭之必有惠也。是故贵者取贵骨，贱者取贱骨，贵者不重，贱者不虚，示均也。惠均则政行，政行则事成，事成则功立。功之所以立者，不可不知也。俎者，所以明惠之必均也。善为政者如此。故曰：见政事之均焉。

凡赐爵，昭为一，穆为一，昭与昭齿，穆与穆齿。凡群有司皆以齿。此之谓长幼有序。

夫祭有鬯、辉、胞、翟、阍者，惠下之道也。唯有德之君为能行此，明足以见之，仁足以与之。鬯之为言与也，能以其余鬯其下者也。辉者，甲吏之贱者也；胞者，肉吏之贱者也；翟者，乐吏之贱者也；阍者，守门之贱者也，古者不使刑人守门。此四守者，吏之至贱者也。尸又至尊，以至尊既祭之末，而不忘至贱，而以其余鬯之，是故明君在上，则境内之民无冻馁者矣。此之谓上下之际。

凡祭有四时，春祭曰禴，夏祭曰禘，秋祭曰尝，冬祭曰烝。禘、禴，阳义也。尝、烝，阴义也，禘者阳之盛也，尝者阴之盛也。故曰“莫重于禘、

尝”。古者于禘也发爵赐服，顺阳义也；于尝也，出田邑，发秋政，顺阴义也。故《记》曰：“尝之日，发公室，示赏也。”草艾则墨，未发秋政，则民弗敢草也。故曰：禘、尝之义大矣，治国之本也，不可不知也。明其义者君也，能其事者臣也。不明其义，君人不全；不能其事，为臣不全。

夫义者，所济志也，诸德之发也。是故其德盛者其志厚，其志厚者其义章，其义章者其祭也敬；祭敬，则境内之子孙莫敢不敬矣。是故君子之祭也，必身亲莅之，有故则使人可也。虽使人也，君不失其义者，君明其义故也。其德薄者其志轻，疑于其义而求祭，使之必敬也弗可得已；祭而不敬，何以为民父母矣？

夫鼎有铭，铭者自名也，自名以称扬其先祖之美，而明著之后世者也。为先祖者，莫不有美焉，莫不有恶焉。铭之义，称美而不称恶，此孝子孝孙之心也，唯贤者能之。铭者，论譔其先祖之有德善、功烈、勋劳、庆赏、声名，列于天下，而酌之祭器，自成其名焉，以祀其先祖者矣。显扬先祖，所以崇孝也。身比焉，顺也。明示后世，教也。

夫铭者，壹称而上下皆得焉耳矣。是故君子之观于铭也，既美其所称，又美其所为。为之者，明足以见之，仁足以与之，知足以利之，可谓贤矣。贤而勿伐，可谓恭矣。

故卫孔悝之鼎铭曰：“六月丁亥，公假于大庙，公曰：‘叔舅！乃祖庄叔，左右成公。成公乃命庄叔随难于汉阳，即宫于宗周，奔走无射。启右献公。献公乃命成叔纂乃祖服。乃考文叔，兴旧耆欲，作率庆士，躬恤卫国；其勤公家，夙夜不懈，民咸曰：“休哉！”’公曰：‘叔舅！予女铭，若纂乃考服！’悝拜稽首曰：‘对扬以辟之。勤大命。’施于烝彝鼎。”此卫孔悝之鼎铭也。古之君子论譔其先祖之美，而明著之后世者也，以比其身，以重其国家如此。子孙之守宗庙社稷者，其先祖无美而称之，是诬也；有善而弗知，不明也；知而弗传，不仁也。此三者，君子之所耻也。

昔者周公旦有勋劳于天下，周公既没，成王、康王追念周公之所以勋劳者，而欲尊鲁，故赐之以重祭，外祭则郊、社是也，内祭则大尝禘是也。

夫大尝禘，升歌《清庙》，下而管《象》，朱干玉戚以舞《大武》，八佾以舞《大夏》，此天子之乐也。康周公，故以赐鲁也。子孙纂之，至于今不废，所以明周公之德，而又以重其国也。

【大意】

本篇进一步发挥前篇宗旨，立足于人伦现实阐明祭祀之礼的含义。统，在这里是根本的意思，祭祀的节目虽然非常之多，但从根本上说来都归结于人心。人类对祖先乃至生存于其中的大自然，具有一种深厚持久的情感，此即儒者所言的孝心。儒者珍惜这种情感，故而重视祭祀，因此本篇一开头就极力强调，祭祀不是一种外在的形式，而是发自内心的表现。

哀公问

哀公问于孔子曰：“大礼何如？君子之言礼，何其尊也？”孔子曰：“丘也小人，不足以知礼。”君曰：“否。吾子言之也！”孔子曰：“丘闻之：民之所由生，礼为大，非礼无以节事天地之神也，非礼无以辨君臣、上下、长幼之位也，非礼无以别男女、父子、兄弟之亲，婚姻疏数之交也。君子以此之为尊敬然。然后以其所能教百姓，不废其会节。有成事，然后治其雕镂、文章、黼黻以嗣。其顺之，然后言其丧算，备其鼎俎，设其豕腊，修其宗庙，岁时以敬祭祀，以序宗族，即安其居，节丑其衣服，卑其宫室，车不雕几，器不刻镂，食不贰味，以与民同利。昔之君子之行礼者如此。”

公曰：“今之君子胡莫行之也？”孔子曰：“今之君子好实无厌，淫德不倦，荒怠傲慢，固民是尽，午其众以伐有道，求得当欲不以其所。昔之用民者由前，今之用民者由后，今之君子莫为礼也。”

孔子侍坐于哀公。哀公曰：“敢问人道谁为大？”孔子愀然作色而对曰：“君之及此言也，百姓之德也，固臣敢无辞而对？人道政为大。”

公曰：“敢问何谓为政？”孔子对曰：“政者正也。君为正，则百姓从政矣。君之所为，百姓之所从也。君所不为，百姓何从？”公曰：“敢问为政如之何？”孔子对曰：“夫妇别，父子亲，君臣严，三者正，则庶物从之矣。”公曰：“寡人虽无似也，愿离所以行三言之道，可得闻乎？”孔子对曰：“古之为政，爱人为大。所以治爱人，礼为大。所以治礼，敬为大。敬之至矣，大婚为大。大婚至矣！大婚既至，冕而亲迎，亲之也。亲之也者，亲之也。是故君子兴敬为亲，舍敬是遗亲也。弗爱不亲，弗敬不正。爱与敬，其政之本与！”

公曰：“寡人愿有言然。冕而亲迎，不已重乎？”孔子愀然作色而对曰：“合二姓之好，以继先圣之后，以为天地宗庙社稷之主，君何谓已重乎？”公曰：“寡人固。不固，焉得闻此言也？寡人欲问，不得其辞，请少进。”孔子曰：“天地不合，万物不生。大婚，万世之嗣也，君何谓已重焉！”

孔子遂言曰：“内以治宗庙之礼，足以配天地之神明。出以治直言之礼，足以立上下之敬。物耻足以振之，国耻足以兴之。为政先礼，礼其政之本与！”

孔子遂言曰：“昔三代明王之政，必敬其妻子也，有道。妻也者，亲之主也，敢不敬与？子也者，亲之后也，敢不敬与？君子无不敬也，敬身为大。身也者，亲之枝也，敢不敬与？不能敬其身，是伤其亲。伤其亲，是伤其本。伤其本，枝从而亡。三者，百姓之象也。身以及身，子以及子，妃以及妃，君行此三者，则忤乎天下矣，大王之道也。如此，则国家顺矣。”

公曰：“敢问何谓敬身？”孔子对曰：“君子过言则民作辞，过动则民作则。君子言不过辞，动不过则，百姓不命而敬恭。如是则能敬其身；能敬其身，则能成其亲矣。”

公曰：“敢问何谓成亲？”孔子对曰：“君子也者，人之成名也。百姓归之名，谓之君子之子，是使其亲为君子也，是为成其亲之名也已。”

孔子遂言曰：“古之为政，爱人为大。不能爱人，不能有其身。不能有其身，不能安土。不能安土，不能乐天。不能乐天，不能成其身。”

公曰：“敢问何谓成身？”孔子对曰：“不过乎物。”公曰：“敢问君子何贵乎天道也？”孔子对曰：“贵其不已，如日月东西相从而不已也，是天道也。不闭其久，是天道也。无为而物成，是天道也。已成而明，是天道也。”

公曰：“寡人蠢愚、冥烦，子志之心也！”孔子蹴然辟席而对曰：“仁人不过乎物，孝子不过乎物。是故仁人之事亲也如事天。事天如事亲，是故孝子成身。”公曰：“寡人既闻此言也，无如后罪何！”孔子对曰：“君之及此言也，是臣之福也。”

【大意】

本篇内容为哀公问礼、问政、问修身、问大婚、问天道于孔子以及孔子的解答。《大戴礼记》称此篇为“哀公问五义”。

孔子闲居

孔子闲居，子夏侍。子夏曰：“敢问《诗》云‘凯悌君子，民之父母’，何如斯可谓‘民之父母’矣？”孔子曰：“夫‘民之父母’乎，必达于礼乐之原，以致‘五至’而行‘三无’，以横于天下，四方有败，必先知之。此之谓‘民之父母’矣。”

子夏曰：“‘民之父母’既得而闻之矣，敢问何谓‘五至’？”孔子曰：“志之所至，《诗》亦至焉。《诗》之所至，礼亦至焉。礼之所至，乐亦至焉。乐之所至，哀亦至焉。哀乐相生，是故正明目而视之，不可得而见也；倾耳而听之，不可得而闻也；志气塞乎天地。此之谓‘五至’。”

子夏曰：“‘五至’既得而闻之矣，敢问何谓‘三无’？”孔子曰：“无声之乐，无体之礼，无服之丧，此之谓‘三无’。”

子夏曰：“‘三无’既得略而闻之矣，敢问何诗近之？”孔子曰：“夙夜其命宥密，无声之乐也；‘威仪逮逮，不可选也’，无体之礼也；‘凡民有丧，匍匐救之’，无服之丧也。”

子夏曰：“言则大矣，美矣，盛矣！言尽于此而已乎？”孔子曰：“何为其然也？君子之服之也，犹有五起焉。”子夏曰：“何如？”孔子曰：“无声之乐，气志不违；无体之礼，威仪迟迟；无服之丧，内恕孔悲。无声之乐，气志既得；无体之礼，威仪翼翼；无服之丧，施及四国。无声之乐，气志既从；无体之礼，上下和同；无服之丧，以畜万邦。无声之乐，日闻四方；无体之礼，日就月将；无服之丧，纯德孔明。无声之乐，气志既起；无体之礼，施及四海；无服之丧，施于孙子。”

子夏曰：“三王之德，参于天地。敢问何如斯可谓参于天地矣？”孔子曰：“奉‘三无私’以劳天下。”子夏曰：“敢问何谓‘三无私’？”孔子曰：“天无私覆，地无私载，日月无私照。奉斯三者以劳天下，此之谓‘三无私’。其在《诗》曰：‘帝命不违，至于汤齐。汤降不迟，圣敬日齐。昭假迟迟，上帝是祗，帝命式于九围。’是汤之德也。天有四时，春夏秋冬，风雨霜露，无非教也。地载神气，神气风霆，风霆流形，庶物露生，无非教也。清明在躬，气志如神。嗜欲将至，有开必先。天降时雨，山川出云。其在《诗》曰：‘嵩高惟岳，峻极于天。惟岳降神，生甫及申。惟申及甫，惟周之翰。四国于蕃，四方于宣。’此文武之德也。三代之王也，必先令闻。”

《诗》云：‘明明天子，令闻不已。’三代之德也。‘驰其文德，协此四国。’大王之德也。”

子夏蹶然而起，负墙而立，曰：“弟子敢不承乎！”

【大意】

本篇除论述礼之处，又兼及《诗》。其中所引用的“诗”，与今天我们所见到的《毛诗》有很多不同，从中可以窥见汉代“诗经”的一些状况。本篇对礼的论述，玄之又玄，近乎于神秘，但又体现了儒家仁爱的实践精神。

坊记

子言之：“君子之道，辟则坊与！坊民之所不足者也。大为之坊，民犹逾之，故君子礼以坊德，刑以坊淫，命以坊欲。”

子云：“小人贫斯约，富斯骄；约斯盗，骄斯乱。礼者，因人之情而为之节文，以为民坊者也。故圣人之制富贵也，使民富不足以骄，贫不至于约，贵不慊于上，故乱益亡。”

子云：“贫而好乐，富而好礼，众而以宁者，天下其几矣。《诗》云：‘民之贪乱，宁为荼毒。’故制国不过千乘，都城不过百雉，家富不过百乘。以此坊民，诸侯犹有畔者。”

子云：“夫礼者，所以章疑别微，以为民坊者也。故贵贱有等，衣服有别，朝廷有位，则民有所让。”

子云：“天无二日，土无二王，家无二主，尊无二上，示民有君臣之别也。《春秋》不称楚越之王丧。礼，君不称天，大夫不称君，恐民之惑也。《诗》云：‘相彼盩旦，尚犹患之。’”

子云：“君不与同姓同车，与异姓同车不同服，示民不嫌也。以此坊民，民犹得同姓以弑其君。”

子云：“君子辞贵不辞贱，辞富不辞贫，则乱益亡。故君子与其使食浮于人也，宁使人浮于食。”

子云：“觴酒豆肉，让而受恶，民犹犯齿。衽席之上，让而坐下，民犹犯贵。朝廷之位，让而就贱，民犹犯君。《诗》云：‘民之无良，相怨一方；受爵不让，至于已斯亡。’”

子云：“君子贵人而贱己，先人而后己，则民作让。故称人之君曰君，自称其君曰寡君。”

子云：“利禄先死者而后生者，则民不偯；先亡者而后存者，则民可以托。《诗》云：‘先君之思，以畜寡人。’以此坊民，民犹偯死而号无告。”

子云：“有国家者，贵人而贱禄，则民兴让；尚技而贱车，则民兴艺。故君子约言，小人先言。”

子云：“上酌民言，则下天上施。上不酌民言，则犯也；下不天上施，则乱也。故君子信让以莅百姓，则民之报礼重。《诗》云：‘先民有言，询于刳菑。’”

子云：“善则称人，过则称己，则民不争。善则称人，过则称己，则怨益亡。《诗》云：‘尔卜尔筮，履无咎言。’”

子云：“善则称人，过则称己，则民让善。《诗》云：‘考卜惟王，度是镐京。惟龟正之，武王成之。’”

子云：“善则称君，过则称己，则民作忠。《君陈》曰：‘尔有嘉谋嘉猷，入告尔君于内。女乃顺之于外，曰：‘此谋此猷，惟我君之德。’于乎！是惟良显哉！’”

子云：“善则称亲，过则称己，则民作孝。《大誓》曰：‘予克纣，非予武，惟朕文考无罪。纣克予，非朕文考有罪，惟予小子无良。’”

子云：“君子弛其亲之过，而敬其美。”《论语》曰：“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高宗云：“三年其惟不言，言乃欢。”

子云：“从命不忿，微谏不倦，劳而不怨，可谓孝矣。《诗》云：‘孝子不匮。’”

子云：“睦于父母之党，可谓孝矣，故君子因睦以合族。《诗》云：‘此令兄弟，绰绰有裕。不令兄弟，交相为瘠。’”

子云：“于父之执，可以乘其车，不可以衣其衣。君子以广孝也。”

子云：“小人皆能养其亲，君子不敬，何以辨？”

子云：“父子不同位，以厚敬也。《书》云：‘厥辟不辟，忝厥祖。’”

子云：“父母在，不称老。言孝不言慈。闺门之内，戏而不叹。君子以此坊民，民犹薄于孝而厚于慈。”

子云：“长民者，朝廷敬老则民作孝。”

子云：“祭祀之有尸也，宗庙之有主也，示民有事也。修宗庙，敬祀事，教民追孝也。以此坊民，民犹忘其亲。”

子云：“敬则用祭器。故君子不以菲废礼，不以美没礼。故食礼，主人亲馈则客祭，主人不亲馈则客不祭。故君子苟无礼，虽美不食焉。《易》曰：‘东邻杀牛，不如西邻之禴祭，实受其福。’《诗》云：‘既醉以酒，既饱以德。’以此示民，民犹争利而忘义。”

子云：“七日戒，三日斋；承一人焉以为尸，过之者趋走；以教敬也。醴酒在室，醕酒在堂，澄酒在下，示不淫也。尸饮三，众宾饮一，示民有上下也。因其酒肉，聚其宗族，以教民睦也。故堂上观乎室，堂下观乎上。《诗》云：‘礼仪卒度，笑语卒获。’”

子云：“宾礼每进以让，丧礼每加以远。浴于中霤，饭于牖下，小敛于户内，大敛于阼，殡于客位，祖于庭，葬于墓，所以示远也。殷人吊于圻，周人吊于家，示民不偯也。”

子云：“死，民之卒事也，吾从周。以此坊民，诸侯犹有薨而不葬者。”

子云：“升自客阶，受吊于宾位，教民追孝也。未没丧，不称君，示民不争也。故鲁《春秋》记晋丧曰：‘杀其君之子奚齐，及其君卓。’以此坊民，子犹有弑其父者。”

子云：“孝以事君，悌以事长，示民不贰也。故君子有君不谋仕，唯卜之日称二君。丧父三年，丧君三年，示民不疑也。父母在，不敢有其身，不敢私其财，示民有上下也。故天子四海之内无客礼，莫敢为主焉。故君适其臣，升自阼阶，即位于堂，示民不敢有其室也。父母在，馈献不及车马，示民不敢专也。以此坊民，民犹忘其亲而贰其君。”

子云：“礼之先币帛也，欲民之先事而后禄也。先财而后礼，则民利。无辞而行情，则民争。故君子于有馈者，弗能见，则不视其馈。《易》曰：‘不耕获，不菑畲，凶。’以此坊民，民犹贵禄而贱行。”

子云：“君子不尽利以遗民。《诗》云：‘彼有遗秉，此有不斂穧，伊寡妇之利。’故君子仕则不稼，田则不渔，食时不力珍，大夫不坐羊，士不坐犬。《诗》云：‘采葑采菲，无以下体。德音莫违，及尔同死。’以此坊民，民犹忘义而争利，以亡其身。”

子云：“夫礼，坊民所淫，章民之别，使民无嫌，以为民纪者也。故男女无媒不交，无币不相见，恐男女之无别也。以此坊民，民犹有自献其身。

《诗》云：‘伐柯如之何？匪斧不克。取妻如之何？匪媒不得。’‘菹麻如之何？横从其亩。取妻如之何？必告父母。’”

子云：“取妻不取同姓，以厚别也。故买妾不知其姓，则卜之。以此坊民，鲁《春秋》犹去夫人之姓曰‘吴’，其死曰‘孟子卒’。”

子云：“礼，非祭，男女不交爵。以此坊民，阳侯犹杀繆侯，而窃其夫

人。故大飧废夫人之礼。”

子云：“寡妇之子，不有见焉，则弗友也，君子以辟远也。故朋友之交，主人不在，不有大故，则不入其门。以此坊民，民犹以色厚于德。”

子云：“好德如好色。诸侯不下渔色。故君子远色以为民纪，故男女授受不亲。御妇人则进左手。姑姊妹女子子已嫁而反，男子不与同席而坐。寡妇不夜哭。妇人疾，问之，不问其疾。以此坊民，民犹淫佚而乱于族。”

子云：“婚礼：婿亲迎，见于舅姑，舅姑承子以授婿，恐事之违也。以此坊民，妇犹有不至者。”

【大意】

坊，本为堤防之义，此篇论述国家礼制可以防范百姓的乱失，故名为“坊记”。本篇首先概述礼具有规范人民行为的作用，然后具体论述推利于人，孝敬尊长、防淫诸事。

表记

子言之：“归乎！君子隐而显，不矜而庄，不厉而威，不言而信。”

子曰：“君子不失足于人，不失色于人，不失口于人。是故君子貌足畏也，色足惮也，言足信也。《甫刑》曰：‘敬忌而罔有择言在躬。’”

子曰：“褻、袭之不相因也，欲民之毋相渎也。”

子曰：“祭极敬，不继之以乐。朝极辨，不继之以倦。”

子曰：“君子慎以辟祸，笃以不掩，恭以远耻。”

子曰：“君子庄敬日强，安肆日偷。君子不以一日使其躬儻焉，如不终日。”

子曰：“斋戒以事鬼神，择日月以见君，恐民之不敬也。”

子曰：“狎侮，死焉，而不畏也。”

子曰：“无辞不相接也，无礼不相见也，欲民之毋相褻也。《易》曰：‘初筮告，再三渎，渎则不告。’”

子言之：“仁者天下之表也，义者天下之制也，报者天下之利也。”

子曰：“以德报德，则民有所劝。以怨报怨，则民有所惩。《诗》曰：‘无言不讎，无德不报。’《大甲》曰：‘民非后，无能胥以宁。后非民，无以辟四方。’”子曰：“以德报怨，则宽身之仁也；以怨报德，则刑戮之民也。”

子曰：“无欲而好仁者，无畏而恶不仁者，天下一人而已矣。是故君子议道自己，而置法以民。”

子曰：“仁有三，与仁同功而异情。与仁同功，其仁未可知也。与仁同过，然后其仁可知也。仁者安仁，知者利仁，畏罪者强仁。仁者右也，道者左也。仁者人也，道者义也。厚于仁者薄于义，亲而不尊；厚于义者薄于仁，尊而不亲。道有至，义有考。至道以王，义道以霸，考道以为无失。”

子言之：“仁有数，义有长短小大。中心慤怛，爱人之仁也。率法而强之，资仁者也。《诗》云：‘丰水有芑，武王岂不仕。诒厥孙谋，以燕翼子。武王烝哉！’数世之人也。《国风》曰：‘我今不阅，皇恤我后。’终身之仁也。”

子曰：“仁之为器重，其为道远，举者莫能胜也，行者莫能致也。取数多者，仁也。夫勉于仁者，不亦难乎！是故君子以义度人，则难为人；以人望人，则贤者可知已矣。”

子曰：“中心安仁者，天下一人而已矣。《大雅》曰：‘德輶如毛，民鲜克举之。我仪图之。惟仲山甫举之，爱莫助之。’《小雅》曰：‘高山仰止，景行行止。’”子曰：“《诗》之好仁如此。向道而行，中道而废，忘身之老也，不知年数之不足也；俯焉日有孳孳，毙而后已。”

子曰：“仁之难成久矣！人人失其所好。故仁者之过易辞也。”子曰：“恭近礼，俭近仁，信近情，敬让以行。此虽有过，其不甚矣。夫恭寡过，情可信，俭易容也，以此失之者，不亦鲜乎！《诗》曰：‘温温恭人，惟德之基。’”子曰：“仁之难成久矣，惟君子能之。是故君子不以其所能者病人，不以人之所不能者愧人。是故圣人之制行也，不制以己，使民有所劝勉愧耻，以行其言。礼以节之，信以结之，容貌以文之，衣服以移之，朋友以极之，欲民之有壹也。《小雅》曰：‘不愧于人，不畏于天。’是故君子服其服，则文以君子之容；有其容，则文以君子之辞；遂其辞，则实以君子之

德。是故君子耻服其服而无其容，耻有其容而无其辞，耻有其辞而无其德，耻有其德而无其行，是故君衰经则有哀色，端冕则有敬色，甲冑则有不可辱之色。《诗》云：‘惟鹄在梁，不濡其翼。彼记之子，不称其服。’”

子言之：“君子之所谓义者，贵贱皆有事于天下。天子亲耕，粢盛秬鬯，以事上帝，故诸侯勤以辅事于天子。”子曰：“下之事上也，虽有庇民之大德，不敢有君民之心，仁之厚也。是故君子恭俭以求役仁，信让以求役礼；不自尚其事，不自尊其身；俭于位而寡于欲，让于贤；卑己而尊人，小心而畏义，求以事君；得之自是，不得自是，以听天命。《诗》云：‘莫莫葛藟，施于条枚。凯弟君子，求福不回。’其舜、禹、文王、周公之谓与！有君民之大德，有事君之小心。《诗》云：“惟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聿怀多福。厥德不回，以受方国。’”

子曰：“先王谥以尊名，节以壹惠，耻名之浮于行也。是故君子不自大其事，不自尚其功，以求处情；过行弗率，以求处厚；彰人之善而美人之功，以求下贤。是故君子虽自卑而民敬尊之。”子曰：“后稷，天下之为烈也，忌一手一足哉？唯欲行之浮于名也，故自谓使人。”

子言之：“君子之所谓仁者，其难乎！《诗》云：‘凯弟君子，民之父母。’凯以强教之，弟以说安之。乐而毋荒，有礼而亲，威庄而安，孝慈而敬，使民有父之尊，有母之亲，如此而后可以为民父母矣，非至德其孰能如此乎？今父之亲子也，亲贤而下无能；母之亲子也，贤则亲之，无能则怜之。母亲而不尊，父尊而不亲。水之于民也，亲而不尊；火尊而不亲。土之于民也，亲而不尊；天尊而不亲。命之于民也，亲而不尊；鬼尊而不亲。”

子曰：“夏道尊命，事鬼敬神而远之，近人而忠焉，先禄而后威，先赏而后罚，亲而不尊；其民之敝，蠢而愚，乔而野，朴而不文。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先罚而后赏，尊而不亲；其民之敝，荡而不静，胜而无耻。周人尊礼尚施，事鬼敬神而远之，近人而忠焉，其赏罚用爵列，亲而不尊；其民之敝，利而巧，文而不惭，贼而蔽。”子曰：“夏道未渎辞，不求备，不大望于民，民未厌其亲。殷人未渎礼，而求备于民。周人强民，未渎神，而赏罚刑穷矣。”子曰：“虞夏之道，寡怨于民。殷周之道，不胜其敝。”子曰：“虞夏之质，殷周之文，至矣！虞夏之文，不胜其质；殷周之质，不胜其文。”

子言之曰：“后世虽有作者，虞帝弗可及也已矣。君天下，生无私，死不厚其子；子民如父母，有懼怛之爱，有忠利之教；亲而尊，安而敬，威而爱，富而有礼，惠而能散；其君子尊仁畏义，耻费轻实，忠而不犯，义而顺，文而静，宽而有辨。《甫刑》曰：‘德威惟威，德明惟明。’非虞帝其孰能如此乎？”

子言之：“事君先资其言，拜自献其身，以成其信。是故君有责于其臣，臣有死于其言，故其受禄不诬，其受罪益寡。”

子曰：“事君大言入则望大利，小言入则望小利，故君子不以小言受大禄，不以大言受小禄。《易》曰：‘不家食，吉。’”

子曰：“事君不下达，不尚辞，非其人弗自。《小雅》曰：‘靖共尔位，正直是与。神之听之，式谷以女。’”

子曰：“事君远而谏，则谄也；近而不谏，则尸利也。”子曰：“迩臣守和，宰正百官，大臣虑四方。”子曰：“事君欲谏不欲陈。《诗》云：‘心乎爱矣，瑕不谓矣。中心藏之，何日忘之！’”

子曰：“事君难进而易退，则位有序；易进而难退，则乱也。故君子三揖而进，一辞而退，以远乱也。”子曰：“事君三违而不出境，则利禄也。人虽曰不要，吾弗信也。”子曰：“事君慎始而敬终。”子曰：“事君可贵可贱，可富可贫，可生可杀，而不可使为乱。”

子曰：“事君军旅不辟难，朝廷不辞贱。处其位而不履其事，则乱也。故君使其臣，得志则慎虑而从之，否则孰虑而从之。终事而退，臣之厚也。《易》曰：‘不事王侯，高尚其事。’”

子曰：“唯天子受命于天，士受命于君。故君命顺，则臣有顺命；君命逆，则臣有逆命。《诗》曰：‘鹊之姜姜，鹑之贄贄。人之无良，我以为君。’”

子曰：“君子不以辞尽人，故天下有道，则行有枝叶；天下无道，则辞有枝叶。是故君子于有丧者之侧，不能赙焉，则不问其所费；于有病者之侧，不能馈焉，则不问其所欲；有客不能馆，则不问其所舍。故君子之接如水，小人之接如醴；君子淡以成，小人甘以坏。《小雅》曰：‘盗言孔甘，乱是用。’”

子曰：“君子不以口誉人，则民作忠。故君子问人之寒则衣之，问人之饥则食之，称人之美则爵之。《国风》曰：‘心之忧矣，于我归说。’”子曰：“口惠而实不至，怨及其身。是故君子与其有诺责也，宁有已怨。《国风》曰：‘言笑晏晏，信誓旦旦。不思其反。反是不思，亦已焉哉！’”

子曰：“君子不以色亲人。情疏而貌亲，在小人则穿窬之盗也与？子曰：“情欲信，辞欲巧。”

子言之：“昔三代明王，皆事天地之神明，无非卜筮之用，不敢以其私褻事上帝，是故不犯日月，不违卜筮。卜、筮不相褻也。大事有时日，小事无时日，有筮。外事用刚日，内事用柔日。不违龟筮。”子曰：“牲牲、礼乐、齐盛，是以无害乎鬼神，无怨乎百姓。”

子曰：“后稷之祀易富也，其辞恭，其欲俭，其禄及子孙。《诗》曰：‘后稷兆祀，庶无罪悔，以迄于今。’”

子曰：“大人之器威敬。天子无筮。诸侯有守筮。天子道以筮。诸侯非其国，不以筮；卜宅寢室。天子不卜处大庙。”子曰：“君子敬则用祭器，是以不废日月，不违龟筮，以敬事其君长。是以上不渎于民，下不褻于上。”

【大意】

此篇详尽记录了孔子关于仁的论述，所以称为“表记”。篇中的主要内容依次为：君子持身的根本——庄敬、恭信。仁、义之道。仁、义的内涵要素，二者的相互关系。虞、夏、商、周的政教得失，阐明“凯弟君子”的意义。事君之道。言行之要。卜筮的重要性。本篇可与《坊记》互为表里，《坊记》讲的是治人的道理，本篇则多为修己的道理。

奔丧

奔丧之礼：

始闻亲丧，以哭答使者，尽哀；问故，又哭尽哀。

遂行，日行百里，不以夜行；唯父母之丧，见星而行，见星而舍。若未得行，则成服而后行。

过国至境哭，尽哀而止。哭辟市朝，望其国境哭。

至于家，入门左，升自西阶，殡东；西面坐，哭尽哀，括发袒；降堂东，即位，西向哭，成踊；袭免经于序东，绞带；反位，拜宾成踊；送宾，反位。有宾后至者，则拜之成踊，送宾皆如初。众主人兄弟皆出门，出门哭止，阖门，相者告就次。于又哭，括发袒成踊。于三哭，犹括发袒成踊。三日成服，拜宾、送宾皆如初。

奔丧者非主人，则主人为之拜宾、送宾。奔丧者自齐衰以下，入门左，中庭北面，哭尽哀；免麻于序东，即位袒，与主人哭成踊。于又哭、三哭，皆免袒。有宾，则主人拜宾、送宾。丈夫妇人之待之也，皆如朝夕哭，位无变也。

奔母之丧，西面哭，尽哀，括发袒；降堂东，即位，西向哭，成踊；袭免麻于序东。拜宾、送宾皆如奔父之礼，于又哭不括发。

妇人奔丧，升自东阶，殡东；西面坐，哭尽哀；东髻，即位，与主人拾踊。

奔丧者不及殡，先之墓；北面坐，哭尽哀。主人之待之也，即位于墓左，妇人墓右。成踊尽哀，括发；东即主人位，经绞带，哭成踊；拜宾，反位成踊。相者告事毕遂冠，归入门左；北面哭尽哀，括发袒，成踊；东即位，拜宾成踊。宾出，主人拜送。有宾后至者，则拜之成踊，送宾如初。众主人兄弟皆出门，出门哭止，相者告就次。于又哭，括发成踊。于三哭，犹括发成踊。三日成服。于五哭，相者告事毕。

为母所以异于父者，壹括发，其余免以终事，他如奔父之礼。

齐衰以下，不及殡，先之墓，西面哭尽哀。免麻于东方，即位，与主人哭成踊，袭。有宾，则主人拜宾、送宾。宾有后至者，拜之如初。相者告事毕，遂冠，归入门左；北面哭尽哀，免袒成踊；东即位，拜宾成踊。宾出，主人拜送。于又哭，免袒成踊。于三哭，犹免袒成踊。三日成服。于五哭，相者告事毕。

闻丧不得奔丧，哭尽哀；问故，又哭尽哀。乃为位，括发袒，成踊；袭，经绞带，即位；拜宾，反位成踊。宾出，主人拜送于门外，反位。若有宾后至者，拜之成踊，送宾如初。于又哭，括发袒，成踊，于三哭，犹括发袒，成踊。三日成服。于五哭，拜宾、送宾如初。

若除丧而后归，则之墓，哭成踊；东括发袒，经；拜宾成踊，送宾；反位，又哭尽哀，遂除。于家不哭。主人之待之也，无变于服，与之哭，不踊。

自齐衰以下，所以异者免麻。

凡为位：非亲丧，齐衰以下皆即位，哭尽哀，而东免经即位，袒成踊；袭，拜宾反位，哭成踊；送宾反位，相者告就次。三日五哭卒，主人出送宾。众主人兄弟皆出门，哭止。相者告事毕，成服拜宾。若所为位家远，则成服而往。

齐衰望乡而哭。大功望门而哭。小功至门而哭。缌麻即位而哭。

哭父之党于庙，母妻之党于寝，师于庙门外，朋友于寝门外，所识于野张帷。凡为位不奠。

哭天子九，诸侯七，卿大夫五，士三。

大夫哭诸侯，不敢拜宾。诸臣在他国，为位而哭，不敢拜宾。与诸侯为兄弟，亦为位而哭。凡为位者壹袒。

所识者吊，先哭于家而后之墓，皆为之成踊，从主人北面而踊。

凡丧：父在，父为主；父没，兄弟同居，各主其丧。亲同，长者主之；不同，亲者主之。

闻远兄弟之丧，既除丧而后闻丧，免袒成踊，拜宾则尚左手。

无服而为位者，唯嫂叔及妇人降而无服者麻。

凡奔丧，有大夫至，袒拜之，成踊而后袭；于士，袭而后拜之。

【大意】

本篇以士礼为主，记录了居于异国他地，闻丧奔归之礼。具体内容为奔亲丧、奔母丧、齐衰以下者奔丧、妇人奔丧、奔亲丧而不及殓者、齐衰以下奔丧而不及殓者、闻丧而不得奔而为位遥哭、吊所识者等各种礼。篇中文字紊乱，夹杂不清，可能是简策脱乱的缘故。

问丧

亲始死，鸡斯徒跣，鞵上衽，交手哭。恻怛之心，痛疾之意，伤肾、干肝、焦肺，水浆不入口三日。不举火，故邻里为之糜粥以饮食之。夫悲哀在中，故形变于外也；痛疾在心，故口不甘味、身不安美也。

三日而敛，在床曰尸，在棺曰柩，动尸举柩，哭踊无数。恻怛之心，痛疾之意，悲哀志懣气盛，故袒而踊之，所以动体安心下气也。妇人不宜袒，故发胸、击心、爵踊，殷殷田田，如坏墙然，悲哀痛疾之至也！故曰：辟踊哭泣，哀以送之，送形而往，迎精而反也。

其往送也，望望然，汲汲然，如有追而弗及也，其反哭也，皇皇然，若有求而弗得也。故其往送也如慕，其反也如疑。求而无所得之也，入门而弗见也，上堂又弗见也，入室又弗见也，亡矣丧矣，不可复见已矣！故哭泣辟踊，尽哀而止矣，心悵焉怆焉，惚焉忒焉，心绝志悲而已矣！祭之宗庙，以鬼飨之，侥幸复反也。成圻而归，不敢入处室，居于倚庐，哀亲之在外也；寝苦枕块，哀亲之在土也。故哭泣无时，服勤三年，思慕之心，孝子之志也，人情之实也。

或问曰：“死三日而后敛者，何也？”曰：孝子亲死，悲哀志懣，故匍匐而哭之，若将复生然，安可得夺而敛之也？故曰：三日而后敛者，以俟其生也。三日而不生，亦不生矣，孝子之心亦益衰矣；家室之计、衣服之具，亦可以成矣；亲戚之远者，亦可以至矣。是故圣人为之断决，以三日为之礼制也。

或问曰：“冠者不肉袒，何也？”曰：冠，至尊也，不居肉袒之体也，故为之免以代之也。然则秃者不免，伛者不袒，跛者不踊，非不悲也，身有锢疾，不可以备礼也。故曰：丧礼唯哀为主矣。女子哭泣悲哀，击胸伤心；男子哭泣悲哀，稽顙触地无容，哀之至也！

或问曰：“免者以何为也？”曰：不冠者之所服也。《礼》曰：“童子不缙，唯当室缙。”缙者其免也，当室则免而杖矣。

或问曰：“杖者何也？”曰：竹、桐一也。故为父苴杖，苴杖，竹也；为母削杖，削杖，桐也。

或问曰：“杖者以何为也？”曰：孝子丧亲，哭泣无数，服勤三年，身病体羸，以杖扶病也。则父在不敢杖矣，尊者在故也；堂上不杖，辟尊者之处也。堂上不趋，示不遽也，此孝子之志也，人情之实也，礼义之经也；非从天降也，非从地出也，人情而已矣！

【大意】

本篇名为“问丧”，实为论述居丧之礼。后半部又通过假设问答，解释袒、免、杖的含义，阐明“丧礼主哀”、“悲哀在中故形变于外”的道理。

深衣

古者深衣，盖有制度，以应规、矩、绳、权、衡。短毋见肤，长毋被土。续衽，钩边。要缝半下。袷之高下，可以运肘。袂之长短，反诎之及肘。带，下毋厌髀，上毋厌胁，当无骨者。

制：十有二幅，以应十有二月。袂圆以应规，曲袷如矩以应方，负绳及踝以应直，下齐如权衡以应平。故规者，行举手以为容；负绳、抱方者，以直其政，方其义也。故《易》曰：坤六二之动，直以方也。下齐如权衡者，以安志而平心也。五法已施，故圣人服之。故规矩取其无私，绝取其直，权衡取其平，故先王贵之。故可以为文，可以为武，可以摈相，可以治军旅，完且弗费，善衣之次也。

具父母、大父母，衣纯以纁。具父母，衣纯以青。如孤子，衣纯以素。纯袂、缘、纯边，广各寸半。

【大意】

本篇主要是讲解深衣的各种制度及其含义。孔颖达认为，深衣是诸侯、大夫、士晚上穿的一种衣服。但也有人认为深衣是闲居所穿的一种衣服。篇中多以求数原理解释深衣的制度，可见本篇受阴阳家影响很大。

儒行

鲁哀公问于孔子曰：“夫子之服，其儒服与？”孔子对曰：“丘少居鲁，衣逢掖之衣。长居宋，冠章甫之冠。丘闻之也：君子之学也博，其服也乡。丘不知儒服。”

哀公曰：“敢问儒行。”孔子对曰：“遽数之，不能终其物。悉数之，乃留，更仆未可终也。”

哀公命席。孔子待曰：“儒有席上之珍以待聘，夙夜强学以待问，怀忠信以待举，力行以待取。其自立有如此者。

“儒有衣冠中，动作慎；其大让如慢，小让如伪，大则如威，小则如愧；其难进而易退也。粥粥若无能也。其容貌有如此者。

“儒有居处齐难，其坐起恭敬，言必先信，行必中正，道途不争险易之利，冬夏不争阴阳之和；爱其死以有待也，养其身以有为也。其备豫有如此者。

“儒有不宝金玉，而忠信以为宝；不祈土地，立义以为土地；不祈多积，多文以为富；难得而易禄也，易禄而难畜也。非时不见，不亦难得乎？非义不合，不亦难畜乎？先劳而后禄，不亦易禄乎？其近人有如此者。

“儒有委之以货财，淹之以乐好，见利不亏其义；劫之以众，沮之以兵，见死不更其守；鸷虫攫搏，不程勇者；引重鼎，不程其力；往者不悔，来者不豫；过言不再，流言不极；不断其威，不习其谋。其特立有如此者。

“儒有可亲而不可劫也，可近而不可迫也，可杀而不可辱也。其居处不淫，其饮食不溇，其过失可微辨而不可面数也。其刚毅有如此者。

“儒有忠信以为甲冑，礼义以为干橛；戴仁而行，抱义而处；虽有暴政，不更其所。其自立有如此者。

“儒有一亩之宫，环堵之室，箪门圭窬，蓬户瓮牖；易衣而出，并日而食；上答之，不敢以疑；上不答，不敢以谄。其仕有如此者。

“儒有今人与居，古人与稽；今世行之，后世以为楷；适弗逢世，上弗援，下弗推，谗谄之民有比党而危之者；身可危也，而志不可夺也；虽危，起居竟信其志，犹将不忘百姓之病也，其忧思有如此者。

“儒有博学而不穷，笃行而不倦，幽居而不淫，上通而不困；礼之以和为贵，忠信之美，优游之法；举贤而容众，毁方而瓦合。其宽裕有如此者。

“儒有内称不辟亲，外举不辟怨；程功积事，推贤而进达之，不望其报；君得其志，苟利国家，不求富贵。其举贤援能有如此者。

“儒有闻善以相告也，见善以相示也，爵位相先也，患难相死也，久相待也，远相致也。其任举有如此者。

“儒有澡身而浴德，陈言而伏，静而正之，上弗知也；粗而翘之，又不急为也；不临深而为高，不加少而为多；世治不轻，世乱不沮；同弗与，异弗非也。其特立独行有如此者。

“儒有上不臣天子，下不事诸侯；慎静而尚宽，强毅以与人，博学以知服；近文章，砥厉廉隅；虽分国，如锱铢；不臣，不仕。其规为有如此者。

“儒有合志同方，营道同术；并立则乐，相下不厌；久不相见，闻流言不信；其行本方立义；同而进，不同而退。其交友有如此者。

“温良者，仁之本也。敬慎者，仁之地也。宽裕者，仁之作也。孙接者，仁之能也。礼节者，仁之貌也。言谈者，仁之文也。歌乐者，仁之和也。分

散者，仁之施也。儒皆兼此而有之，犹且不敢言仁也。其尊让有如此者。

“ 儒有不陨获于贫贱，不充诎于富贵，不偪君王，不累长上，不闵有司，故曰儒。今众人之命儒也妄常，以儒相诟病。”

孔子至舍，哀公馆之，闻此言也，言加信，行加义：“ 终没吾世，不敢以儒为戏。”

【大意】

本篇假托孔子与鲁哀公的谈话，历述儒者的行为，故称为“ 儒行 ”。篇中列举儒者的品德、行为、目的等多项特点，如自立、容貌、备豫、近人、特立独行、刚毅、仕、忧思、宽裕、举贤援能、任举、规为、交友、尊让等等。

婚义

婚礼者，将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庙，而下以继后世也，故君子重之。是以婚礼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皆主人筵几于庙，而拜迎于门外，入，揖让而升，听命于庙，所以敬慎重正婚礼也。

父亲醮子而命之迎，男先于女也。子承命以迎，主人筵几于庙而拜迎于门外。婿执雁入，揖让升堂，再拜奠雁，盖亲受之于父母也。降出，御妇车，而婿授绥，御轮三周，先俟于门外。妇至，婿揖妇以入。共牢而食，合卺而醑，所以合体，同尊卑，以亲之也。敬慎重正，而后亲之，礼之大体，而所以成男女之别，而立夫妇之义也。男女有别，而后夫妇有义；夫妇有义，而后父子有亲；父子有亲，而后君臣有正。故曰：婚礼者，礼之本也。

夫礼始于冠，本于婚，重于丧、祭，尊于朝、聘，和于射、乡，此礼之大体也。

“夙兴，妇沐浴以俟见。质明，赞见妇于舅姑，妇执笄枣、栗、段、脩以见。赞醴妇。妇祭脯醢，祭醴。”成妇礼也。舅姑入室，妇以特豚馈，明妇顺也。“厥明，舅姑共飨妇以一献之礼，奠酬。舅姑先降自西阶，妇降自阼阶。”以著代也。成妇礼，明妇顺，又申之以著代，所以重责妇顺焉也。妇顺者，顺于舅姑，和于室人，而后当于夫，以成丝麻布帛之事，以审守委积盖藏。是故妇顺备，而后内和理；内和理，而后家可长久也。故圣王重之。

是以古者妇人先嫁三月，祖庙未毁，教于公宫；祖庙既毁，教于宗室。教以妇德、妇言、妇容、妇功。教成祭之，牲用鱼，芼之以蘋、藻，所以成妇顺也。

古者天子后立六宫、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以听天下之内治，以明章妇顺，故天下内和而家理。天子立六官、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以听天下之外治，以明章天下之男教，故外和而国治。故曰：天子听男教，后听女顺；天子理阳道，后治阴德；天子听外治，后听内职。教顺成俗，外内和顺，国家理治，此之谓盛德。

是故男教不修，阳事不得，适见于天，日为之食；妇顺不修，阴事不得，适见于天，月为之食。是故日食则天子素服，而修六官之职，荡天下之阳事；月食则后素服，而修六宫之职，荡天下之阴事。故天子之与后，犹日之与月，阴之与阳，相须而后成者也。

天子修男教，父道也；后修女顺，母道也。故曰：天子之与后，犹父之与母也。故为天王服斩衰，服父之义也；为后服资衰，服母之义也。

【大意】

本篇解释《仪礼·士婚礼》的含义，说明婚礼的意义。篇中内容大致可分为四节，自篇首至“礼之大体也”，说明婚礼的重要性；自“夙兴”以下四节，说明新妇服侍舅姑的意义；“古者妇人先嫁三月”一节，论述妇人的顺从是由教育而成；“古者天子”以下，重申婚礼的意义和妇道。本篇以阴阳二义解释婚姻的意义，受阴阳学说的影响很明显。

乡饮酒义

乡饮酒之义：

主人拜迎宾天庠门之外，入，三揖而后至阶，三让而后升，所以致尊让也。盥洗、扬觶，所以致洁也。拜至，拜洗，拜受，拜送，拜既，所以致敬也，尊让、洁敬也者，君子之所以相接也。君子尊让而不争，洁、敬则不慢；不慢不争，则远于斗辨矣；不斗辨，则无暴乱之祸矣。斯君子所以免于人祸也，故圣人制之以道。

乡人、士、君子，“尊于房中之间”，宾主共之也。尊有玄酒，贵其质也。羞出自东房，主人共之也。洗当东荣，主人之所以自洁，而以事宾也。

宾主，象天地也。介僭，象阴阳也。三宾，象三光也。让之三也，象月之三日而成魄也。四面之坐，象四时也。

天地严凝之气，始于西南而盛于西北，此天地之尊严气也，此天地之义气也。天地温厚之气，始于东北而盛于东南，此天地之盛德气也，此天地之仁气也。

主人者尊宾，故坐宾于西北，而坐介于西南以辅宾。宾者，接人以义者也。故坐于西北。主人者，接人以德厚者也，故坐于东南；而坐僭于东北，以辅主人也。

仁义接，宾主有事，俎豆有数，曰圣。圣立而将之以敬，曰礼。礼以体长幼，曰德。德也者，得于身也。故曰：古之学术道者，将以得身也，是故圣人务焉。

祭荐，祭酒，敬礼也。啐肺，尝礼也。啐酒，成礼也。于席末，言是席之正，非专为饮食也，为行礼也。此所以贵礼而贱财也。卒觶，致实于西阶上，言是席之上，非专为饮食也，此先礼而后财之义也。先礼而后财，则民作敬让而不争矣。

乡饮酒之礼：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侍，以听政役，所以明尊长也。六十者三豆，七十者四豆，八十者五豆，九十者六豆，所以明养老也。民知尊长养老，而后乃能入孝悌。民入孝悌，出尊长养老，而后成教。成教而后国可安也。君子之所谓孝者，非家至而日见之也；合诸乡射，教之乡饮酒之礼，而孝悌之行立矣。孔子曰：“吾观于乡，而知王道之易易也。”

主人亲速宾及介，而众宾自从之；至于门外，主人拜宾及介，而众宾自入。贵贱之义别矣。

三揖至于阶，三让以宾升，拜至、献酬，辞让之节繁。及介，省矣。至于众宾，升受，坐祭，立饮，不酢而降。隆杀之义辨矣。

工入，升歌三终，主人献之。笙入三终，主人献之。间歌三终，合乐三终。工告东备，遂出。一人扬觶，乃立司正焉。知其能和乐而不流也。

宾酬主人，主人酬介，介酬众宾，少长以齿，终于沃洗者焉。知其能弟长而无遗矣。

“降。说屨，升坐，修爵无数。”饮酒之节，朝不废朝，暮不废夕。宾出，主人拜送，节文终遂焉。知其能安燕而不乱也。

贵贱明，隆杀辨，和乐而不流，弟长而无遗，安燕而不乱，此五行者，足以正身安国矣。彼国安而天下安，故曰：“吾观于乡，而知王道之易易也。”

乡饮酒之义：

立宾以象天，立主以象地，设介僭以象日月，立三宾以象三光。古之制

礼也，经之以天地，纪之以日月，参之以三光，政教之本也。

亨狗于东方，祖阳气之发于东方也。洗之在阼，其水在洗东，祖天地之左海也。尊有玄酒，教民不忘本也。

宾必南向。东方者春，春之为言蠢也，产万物者圣也。南方者夏，夏之为言假也。养之，长之，假之，仁也。西方者秋，秋之为言愁也。愁之以时察，守义者也。北方者冬，冬之为言中也，中者藏也。是以天子之立也：左圣，向仁；右义，偕藏也。

介必东乡，介宾主也。

主人必居东方。东方者春，春之为言蠢也，产万物者也。主人者造之，产万物者也。

月者三日则成魄，三月则成时，是以礼有三让，建国必立三卿。三宾者，政教之本，礼之大参也。

【大意】

本篇解释《仪礼·乡饮酒礼》的含义。乡饮酒礼是古代乡人按时节聚会饮酒时的礼仪。篇中内容可分为四段，首段引《仪礼·乡饮酒礼》之文而加以解释；第二段说明党正正齿位之礼；第三段引孔子之言，说明乡饮酒礼的作用；最后以阴阳五行学说说明乡饮酒时宾主坐次的含义。

射义

古者诸侯之射也，必先行燕礼。卿、大夫、士之射也，必先行乡饮酒之礼。故燕礼者，所以明君臣之义也；乡饮酒之礼者，所以明长幼之序也。

故射者，进退周还必中礼。内志正，外体直，然后持弓矢审固；持弓矢审固，然后可以言中。此可以观德行矣。

其节：天子以《驹虞》为节，诸侯以《狸首》为节，卿、大夫以《采繁》为节，士以《采蘋》为节。《驹虞》者，乐官备也；《狸首》者，乐会时也；《采蘋》者，乐循法也；《采繁》者，乐不失职也。是故天子以备官为节，诸侯以时会天子为节，卿、大夫以循法为节，士以不失职为节。故明乎其节之志，以不失其事，则功成而德行立；德行立，则无暴乱之祸矣。功成则国安，故曰：射者，所以观盛德也。

是故古者天子以射选诸侯、卿、大夫、士。射者，男子之事也，因而饰之以礼乐也。故事之尽礼乐而可数为以立德行者，莫若射，故圣王务焉。

是故古者天子之制：诸侯岁献，贡士于天子，天子试之于射宫，其容体比于礼，其节比于乐，而中多者，得与于祭。其容体不比于礼，其节不比于乐，而中少者，不得与于祭。数与于祭而君有庆，数不与于祭而君有让。数有庆而益地，数有让而削地。故曰：射者，射为诸侯也。是以诸侯君臣尽志于射，以习礼乐。夫君臣习礼乐而以流亡者，未之有也。故《诗》曰：“曾孙侯氏，四正具举。大夫君子，凡以庶士，小大莫处，御于君所。以燕以射，则燕则誉。”言君臣相与尽志于射，以习礼乐，则安则誉也。是以天子制之，而诸侯务焉。此天子之所以养诸侯而兵不用，诸侯自为正之具也。

孔子射于矍相之圃，盖观者如堵墙。射至于司马，使子路执弓矢出延射，曰：“贲军之将，亡国之大夫，与为人后者，不入。其余皆入。”盖去者半，入者半。又使公罔之裘、序点扬觶而语。公罔之裘扬觶而语曰：“幼壮孝悌、耆耄好礼、不从流俗、修身以俟死者不？在此位也！”盖去者半，处者半。序点又扬觶而语曰：“好学不倦、好礼不变、旄期称道不乱者不？在此位也！”盖斲有存者。

射之为言者，绎也，或曰：“舍也。绎者，各绎己之志也。故心平体正，持弓矢审固；持弓矢审固，则射中矣。故曰：为人父者，以为父鹄；为人子者，以为子鹄；为人君者，以为君鹄；为人臣者，以为臣鹄。故射者各射己之鹄。故天子之大射，谓之“射侯”。射侯者，射为诸侯也。射中则得为诸侯，射不中则不得为诸侯。

天子将祭，必先习射于泽。泽者，所以择士也。已射于泽，而后射于射宫。射中者得与于祭，不中者不得与于祭。不得与于祭者有让，削以地。得与于祭者有庆，益以地，进爵绌地是也。

故男子生，桑弧蓬矢六，以射天地四方。天地四方者，男子之所有事也。故必无有志于其所有事，然后敢用谷也，饭食之谓也。

射者，仁之道也。射求正诸己，己正而后发；发而不中，则不怨胜己者，反求诸己而已矣。孔子曰：“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揖让而升，下而饮。其争也君子。”

孔子曰：“射者何以射？何以听？循声而发，发而不失正鹄者，其唯贤者乎！若夫不肖之人，则彼将安能以中？”《诗》云：“发彼有的，以祈尔爵。”祈，求也。求中以辞爵也。酒者，所以养老也，所以养病也。求中以

辞爵者，辞养也。

【大意】

本篇是对《仪礼·大射仪》的解释古代射礼有五：大射、宾射、燕射、乡射、泽宫之射。大射，指的是古代君臣举行的射礼。冠、婚、燕、聘、乡饮酒诸篇，引《仪礼》正经原文而加以解释，此篇与其它五篇不同，没有引《仪礼》，只是泛论习射的意义。

聘义

聘礼：

上公七介，侯伯五介，子男三介，所以明贵贱也。

介绍而传命，君子于其所尊弗敢质，敬之至也。三让而后传命。三让而后入庙门，三揖而后至阶，三让而后升，所以致尊让也。

君使士迎于境，大夫郊劳。君亲拜迎于大门之内而庙受，北面拜祝。拜君命之辱，所以致敬也。

敬让也者，君子之所以相接也。故诸侯相接以敬让，则不相侵陵。

卿为上宾，大夫为承宾，士为绍宾。君亲礼宾，宾私面私觐。致饗饔，还圭璋，贿赠，飧、食、燕。所以明宾客君臣之义也。

故天子制诸侯，比年小聘，三年大聘，相厉以礼。使者聘而误，主君弗亲飧食也，所以愧厉之也。诸侯相厉以礼，则外不相侵，内不相陵。此天子之所以养诸侯，兵不用，而诸侯自为正之具也。

以圭璋聘，重礼也。已聘而还圭璋，此轻财而重礼之义也。诸侯相厉以轻财重礼，则民作让矣。

主国待客，出入三积。饔客于舍，五牢之具陈于内；米三十车，禾三十车，刍薪倍禾，皆陈于外；乘禽日五双，群介皆有饔牢；壹食再飧，燕与时赐无数。所以厚重礼也。古之用财者不能均如此，然而用财如此其厚者，言尽之于礼也。尽之于礼，则内君臣不相陵，而外不相侵。故天子制之，而诸侯务焉尔。

聘射之礼，至大礼也。质明而始行事，日几中而后礼成，非强有力者弗能行也，故强有力者，将以行礼也。酒清，人渴而不敢饮也；肉干，人饥而不敢食也；日暮人倦，齐庄正齐而不敢解惰。以成礼节，以正君臣，以亲父子，以和长幼。此众人之所难，而君子行之，故谓之有行。有行之谓有义，有义之谓勇敢。故所贵于勇敢者，贵其能以立义也；所贵于立义者，贵其有行也；所贵于有行者，贵其行礼也。故所贵于勇敢者，贵其敢行礼义也。故勇敢强有力者，天下无事，则用之于礼义；天下有事，则用之于战胜。用之于战胜则无敌，用之于礼义则顺治。外无敌，内顺治，此之谓盛德。故圣王之贵勇敢强有力如此也，勇敢强有力，而不用之于礼义、战胜，而用于之于争斗，则谓之乱人。刑罚行于国，所诛者乱人也。如此则民顺治而国安也。

子贡问于孔子曰：“敢问君子贵玉而贱珉者何也？为玉之寡而珉之多与？”

孔子曰：“非为珉之多，故贱之也；玉之寡，故贵之也。夫昔者君子比德于玉焉：温润而泽，仁也；缜密以栗，知也；廉而不刿，义也；垂之如队，礼也；叩之，其声清越以长，其终诶然，乐也；瑕不掩瑜，瑜不掩瑕，忠也；孚尹旁达，信也；气如白虹，天也；精神见于山川，地也；圭璋特达，德也；天下莫不贵者，道也。《诗》云：‘言念君子，温其如玉。’故君子贵之也。”

【大意】

本篇解释《仪礼·聘礼》的含义。聘礼，是古代天子与诸侯、诸侯与诸侯之间的一种往来礼节，类似于今天的外交往来礼节。本篇内容可分为三段：自篇首至“而诸侯务焉尔”，论述聘礼的意义；自“聘射之礼”至“民顺治而国安也”，论述聘射二礼隆重盛大的社会功效；自“子贡问于孔子”至结尾，说明“玉”的美德和可贵，因为古代聘礼以“圭璋”（玉制的礼器）做

为最珍贵的礼物。

丧服四制

凡礼之大体，体天地，法四时，则阴阳，顺人情，故谓之礼。訾之者，是不知礼之所由生也。

夫礼，吉凶异道，不得相干，取之阴阳也。丧有四制，变而从宜，取之四时也。有恩有理，有节有权，取之人情也。恩者仁也，理者义也，节者礼也，权者知也。仁、义、礼、知，人道具矣。

其恩厚者其服重，故为父斩衰三年，以恩制者也。

门内之治，恩掩义；门外之治，义断恩。资于事父以事君，而敬同。贵贵尊尊，义之大者也。故为君亦斩衰三年，以义制者也。

三日而食，三月而沐，期而练，毁不灭性，不以死伤生也。丧不过三年，苴衰不补，坟墓不培；祥之日，鼓素琴，告民有终也，以节制者也。资于事父以事母，而爱同。天无二日，土无二王；国无二君，家无二尊，以一治之也。故父在为母齐衰期者，见无二尊也。

杖者何也？爵也。三日授子杖，五日授大夫杖，七日授士杖。或曰担主，或曰辅病。妇人、童子不杖，不能病也。百官备，百物具，不言而事行者，扶而起；言而后事行者，杖而起；身自执事而后行者，面垢而已。秃者不髻，伛者不袒，跛者不踊，老病不止酒肉。凡此八者，以权制者也。

始死三日不怠，三月不懈，期悲哀，三年忧，恩之杀也。圣人因杀以制节，此丧之所以三年，贤者不得过，不肖者不得不及。此丧之中庸也，王者之所常行也。《书》曰：“高宗谅暗，三年不言。”善之也。王者莫不行此礼，何以独善之也？曰：高宗者武丁，武丁者殷之贤王也，继世即位，而慈良于丧。当此之时，殷衰而复兴，礼废而复起，故善之。善之，故载之《书》中而高之，故谓之“高宗”。三年之丧，君不言，《书》云“高宗谅暗，三年不言”，此之谓也。然而曰“言不文”者，谓臣下也。

礼：斩衰之丧，“唯”而不对；齐衰之丧，对而不言；大功之丧，言而不议；缌小功之丧，议而不及乐。父母之丧，衰冠，绳纓，菅屨；三日而食粥，三月而沐；期十三月而练冠；三年而祥。比终兹三节者，仁者可以观其爱焉，知者可以观其理焉，强者可以观其志焉。礼以治之，义以正之。孝子，悌弟，贞妇，皆可得而察焉。

【大意】

本篇论述丧服的制度符合仁、义、礼、智四种德性。汉儒受阴阳五行学说的影响，将儒家伦理道德学说中的五常（仁、义、礼、智、信）与五行（木、金、火、水、土）相配。然而此篇中以仁、义、礼、智解释丧服的制度，独不讲“信”，这是因为依据五行学说，土兼木金水火，即所谓“土旺四季”，同样，仁义礼智也都以信为根本，所以本篇不专门论“信”，只讲仁义礼智。

